

人怎样变成巨人

MG 6  
NO91

12-72544

# 人巨成變樣怎人

冊 上

林 伊 • M  
爾加謝 • E  
著 合  
譯 之 什



3 1774 6400 9

版出店書北華

# 人怎樣變成巨人

## 上冊 目錄



五 人.....一

### 第一部 人怎樣變成人

第一章 在無形的籠子裏.....四一—三

在無形的籠子裏——自由的飛鳥——林中散步——訪問——樹交喙鳥——林中  
的俘虜——閑人免進——會見祖先

第二章 主人公及其親屬.....一三一—二九

我們主人公的祖母和表兄弟——我們的親戚瑪莎和拉法哀謝——可以把廢變  
成人嗎——我們的主人公學走路——哪念——解放手去工作——我們的主人公  
下降到地面上來了——失去的一環

第三章 人手的遺跡.....三〇—四三

人破壞規則——活的鋤頭和活的桶——人用鋤頭來代替手——人技師和河技

輝——傳記的開始——人取得時間——搜集者

#### 第四章

世界的末日和開始

四三一—五八

災難侵襲來了——森林的戰爭——世界的末日——世界的開始——石印釘成的書——人走出樹林——應該會讀的一個字——發聲五結——人建造第二自然

#### 第五章

千年學校

五九一—七七

到往古去作第一次旅行——千年學校——到往古去作第二次旅行——不用舌頭的言語——手勢——象形——手語字典的一頁——我們——已的手語——人——給自己擇得智慧——舌頭和手怎樣掉換角色——江河及其支流

### 第二部 巨人的少年時代

#### 第六章

在遺棄的房子裏

七九一—九六

在遺棄的房子裏——長手——活的瀑布——新的人——房子歷史的第一章

——地下的美術館——謎與解答

第二章 和祖先們談話.....九七——一〇九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關於傳教師，羊，維多利亞  
女王照片的故事——我們的祖先所想像的宇宙——和祖先的談話——古體的  
碎片

第三章 偉大的春天.....一〇九——一二九

冰塊退却了——被冰俘虜——人和樹林作戰——四條腿的朋友——人和江河  
作戰——我們船隻的祖先——關於較初的「匠」——穀粒的證人——新的裏面  
的舊的——奇異的倉庫

第四章 經過幾千年之後.....一三〇——一四一

把箭頭移向前面去——瀾活的故事——最初的市——最初的礦工和冶金工人  
——勞動歷

第五章 世界的鬥爭.....一四二——一五一

兩種法律——發現美洲——一大串的錯誤

第六章 新的工具.....一五二——一七〇

走得快的靴子——在老房子裏出現了裂痕——最初的遊牧人——話的工具

——記憶與紀念碑——奴隸與自由人——包圍城堡——死人講述活人的事情

——人創造新的金屬物——自己的和別人的

## 第七章

世界的擴大

科學的開始——精神上天去了——世界的擴大——最初的歌者

## 巨人

細線上有巨人。

他有這樣的手：他能把火車頭毫不費力的舉起來。

他有這樣的腳：他能一天跑幾千公里。

他有這樣的翅膀：他能比一切飛鳥都更高的在雲霧上面飛翔。

他有這樣的睛：他能比一切魚都更好的在水上和水底下游泳。

他有這樣的眼睛：能看見那看不見的東西；他有這樣的耳朵能聽見另一個大陸上所說的語言。

他是這樣有力：他能鑿穿山嶽，他能阻止正在奔瀉着的瀑布。

他能隨意重新安排土地種類森林，貫通海洋，灌溉沙漠。

這巨人究竟是誰？

這巨人就是人。

人變成巨人，變成地球的主人，這經過是怎樣呢？

關於這一點，正就是我們在這本書裏所要講的。

第一部 人怎樣變成人

# 第一章 在無形的籠子裏

## 在無形的籠子裏

從前，人並不是巨人，而只是小人；並不是自然的主人，而只是自然的順從的奴隸。他也不知道一隻樹林裏的野獸一樣，和任何一隻空中的鳥雀一樣，很少自由，對於自然很少控制的權力。

可是，難道蒼獸和飛禽不自由嗎？難道毫不費力的從滑稜齒鼠到那棵樹的松鼠，不是自由自在的住在樹林裏，而是住在籠子裏嗎？難道這樣津津有味啄着牠所熱愛的樺樹的啄木鳥是被鎖鏈鎖在還樺樹上嗎？

這話很難相信。因為誰都沒有看見過啄木鳥是帶着鎖鏈坐在樹林裏，松鼠是住在籠子裏的。

誰都沒有看見過，並且也不能看見，因為這是無形的籠子，無形的鎖鏈。

人曾經也是帶着這種無形的鎖鏈住在各種無形的籠子裏的。假使我們要知道，人是怎樣掙脫鎖鏈怎樣脫出牢籠，我們應該到森林裏去看看，那些意志被束縛的人類的親戚在那裏是怎樣生活的。

這本關於人類的書，我們是從叢步林中和講述飛禽遊戲開始。

## 自由的飛鳥

俗語有這樣一句話：「像飛鳥一樣自由」。

可是，難道可以招啄木鳥喚做自由的鳥嗎？

假使啄木鳥是自由的鳥，那末牠便能够飛到那裏去，便飛到那裏去，什麼地方舒服便住在什麼地方了。這可完全不是這樣。你試把啄木鳥移住到沙漠裏去看，——牠一定要死在沙漠裏的，因為牠只能住在有樹木的地方。

啄木鳥簡直像被無形的鎖鏈鎖，樹上一樣，牠不能掙脫這個鎖鏈。

或者拿另外一種鳥——椋樹交喙鳥來說罷。

椋樹交喙鳥也和啄木鳥一樣，只能够在樹林裏生活。但是牠的自由，比啄木鳥的還要少。並且牠不能隨便住在什麼樹林裏，只能住在椋樹林裏。

椋樹交喙鳥最親近的親戚——松樹交喙鳥只能够住在松樹林裏，再沒有別的什麼地方。

椋樹交喙鳥所居住的椋樹林子似乎籠罩着無形的籠子，這籠子不把牠放出林子。

而松樹交喙鳥也無論如何不能離開松樹林子，宛如這林子四面八方都被無形的牆壁圍繞着。

## 林中散步

當你在林中散步的時候，你就是穿過無形的牆壁。當你爬梯的時候，你就是用腦袋去衝破無形的天花板。將個森林，正和動物園一樣，分成許多大大小小的籠子，不過你看不到牠們罷了。

不錯，你拿樹——裏散步，你便看見樹林在變換着：先是椋樹林子，然後又是松樹林子；松樹一身兒高些，一會兒矮些，一個地方在腳下嚙嚙作響的草白色的鹿苔，另一個地方又長着修長的草，第三個地方在腳下的又是苔，但是已經不是白色的，而是青色的了。

，在別處居住者看來這是森林，但是你問一間植林者，那末他會對你說，這裏並不是一種樹林，而是整齊有四種樹林。在潮濕的低地是長着長苔的椋樹林子，樹上覆着厚厚的一層苔，像柔軟的羽毛蒲團似的。再往乾，在積土的斜坡上，是長着松樹林子——綠苔植物，這裏有很多越松和野莓再高一些，

砌土的山丘上，是長着白苔植物——松杉林子。在那又潮濕一些的地方是草本的松杉林子。

你自己不知不覺的穿過了三堵牆，這三堵牆分隔出四個不同的森林世界，四個不同的籠子，在每一個籠子裏都有自己的伴隨。

假使在樹林裏也像在動物園裏一樣，掛着動物名稱的小木牌，那末在松樹林子的邊緣，你便可以看見在樹上掛着這與字樣的小木牌「樺樹交喙鳥」「黃雀」「山雀」「莫斯科雀」「三趾啄木鳥」「金鳳頭」「松鼠」「靈鼠」「貂鼠」。

在白苔松杉林的邊緣，你可以讀到幾乎完全不同的名稱，你可以在那裏找到夜鷹，金翅雀，花色的大啄木鳥，鶉鳥，黃肚鷓，鷓鳥。

在樺樹林裏也有牠自己的俘虜——並不是你在樹林裏或是在松樹林裏所遇到的那種鳥雀。舉例說，樺林野鷄。顧名思義，這種鳥的姓名就是牠的住址，照牠的名字看來便可以知道樺林野鷄只能在多葉的樺樹林子裏生活。

每一種樹林，猶如一個籠子，這個籠子又分成幾個大大小小的籠子。我們就這樣說罷，整個樹林猶如一座大房子，這房子分成好幾層，有兩層樓的，有三層樓的，甚至於還有七層樓的樹林。

在松林裏有兩層，有時有三層，第一層是青苔或是青草，第二層是低矮的灌木林子，第三層是松樹。

在樺樹林子裏有整整的七層。

最高一層就是第七層，是高高聳雲霄的樺樹、槐樹、菩提樹和楓樹的樹頂。牠們茂密的樹頂在樹林上面形成屋蓋，夏天是綠色的，秋天是橙色的，各色的。

下一層——在樺樹——中間——聳起着野桑，野蘋果和野梨樹的樹頂這是第六層。

再往下，在第五層有枝椏和葉子相互交織着的烏桕樹、山楡和桃葉衛矛等灌木林。

灌木林的下面長着草和花。但是花草也擁着好幾層樓。鐘形花鈴起得比什麼花草都高。這是樹林

的第四層樓。在第三層上，在羊齒類植物之間開着茉莉花，牛蒡。在第二層上居住着荷鵝和鸚鵡。

在第一層上，就是繁雜着成間的，鋪着葉狀的青苔。

在每一層下面，就是在地底下，還有地窖，樹木和花草的根都住在那裏。

在每一層上都各有自己的居民——飛禽和走獸。

在第七層樓上在枝椏之間有鸚鵡築巢住着。稍爲往下一點，有啄木鳥住在樹洞裏。在第五層樓上就是在灌木林中，住着最熱鬧的居民，把鳴叫和歌唱充滿着森林的就是牠們。這是鶯鶯，山雀，鸚鵡，鶉鴉。第一層樓，——平房居住着——山鵲在地面上騰躍飛。在地底下，就是在地窖裏，有鸚鵡挖掘牠們的地道和小房間。

在這種大房子裏有寒冷住宅是各種各樣的。最上的層層——暖烘，乾燥，光亮，最下的層層——風涼，潮濕，黑暗。房子裏有寒冷的住宅，只有夏天可以住在裏面；有暖烘的住宅，一年四季都可以住在裏面。

在地底下所有的洞，就是冬天的住宅。有人在冬天洞裏過深可一米半的地洞裏的溫度。證明在零下十八度時，洞裏是零上八度。而且這裏面並沒有什麼暖氣管溫暖層的！

樹洞裏要冷得多。冬天在洞裏會凍死的。然而夏天却很舒服；特別是對於繭和蜘蛛，牠們從家裏飛出去做「夜班」，白天却要躲得陽光過些，找一個什麼黑暗的小角落打盹。

人們時常更換住宅，從這個房子搬到那個房子，從這層樓搬到那層樓。但是在樹林裏，這一層樓的住戶却不能和另一層樓的住戶掉換住宅，因爲生在森林裏，並不是住戶，而是伊爾，並不是住宅而是牢籠。

向來住在一層樓的山鵲，不能把牠自己潮濕而黑暗的住處，去更換乾燥而陽光充足的樓閣。

閣樓的住戶——鸚鵡——不能住在一層樓，即使這種瘋狂的幻覺繼續換的話，也不能實現。究竟是怎样一回事？便把把樹林隔成大大小小籠子的無形的牆壁和天棚究竟是什麼東西？本來住

活和自由中的飛禽習性，是什麼把牠們弄得沒有自由，是什麼把松樹交喙鳥扣留在那樹林子裏，把交喙鳥扣留在那松樹林子裏；把山調拘禁在一層樓，把啄木鳥或是鴿鷹拘留在屋頂上的？

### 訪問松樹交喙鳥

讓我們到松樹交喙鳥家去作一會兒客，看牠是怎樣生活的，看牠做些什麼事情。假使我們正巧能夠碰到牠吃早飯或是吃中飯，那就最好也沒有了。不過很難說，交喙鳥的早晨是在什麼地方吃呢，中飯是在什麼地方開始。牠假在吃飯上的時間，比我們任何人都要多得許多。

在吃中飯的時候，交喙鳥不用刀叉不用叉。牠的全副食具是一把鑷子。牠用這把鑷子很敏捷的剪開松樹的葉果，拈出裏面的果實。交喙鳥從來不放下牠的食具，甚至於在睡覺的時候也不放下，正就是爲了這個極平常的原因，所以牠自己的嘴便給牠當食具用了。

這嘴對於松果，正如鑷子對於榛子，或是鑷子對於菓子同樣有用。

所不同的只是鑷子是用人用來執持菓子的，而松樹交喙鳥是幾千年來自己把自己用來對付松樹，用來拈取松實的。並且是這樣使用的，就是使用到現在，並辦非交喙鳥不行，交喙鳥也非與松樹不行。

牠在吃中飯的時候，把松實拋棄着，這錢就是播種松實，給未來的交喙鳥準備存糧。這便使交喙鳥和松樹的「同盟」結得很穩固。

甚至於松樹交喙鳥和牠們最親近的親戚松樹交喙鳥都不能掉換住所。縱使交喙鳥的喙，雖然能夠開松樹松果的工具，但是要劈開松樹堅硬的松果，那就不能開松了。拈出松子的實，還是松樹交喙鳥的專長。

總就是把松樹交喙鳥扣留在那樹林子裏，松樹交喙鳥永遠在那樹林裏的遺蹟了。  
於是松樹交喙鳥並不爲了高興不高興，可是爲了需要不需要，便變成那樹林子的俘虜和同盟者。

了，牠還有自由，然而牠也不知道飢餓，無論在冬天，無論在夏天，在樺樹林裏，這巢裏多少就有不少。甚至於交際鳥連冬天都不離開牠的樺樹，牠在冬天也能夠用樺皮來與牠自己。

### 林中的停屍

假使我們和林中其他停屍部這樣親近的相識了，那末我們便應看到，牠們中間的每一個，在樹林裏都被不是這樣容易掙斷的鏈條鎖在自己的樹林裏、自己的樓上的。

比方說，因為山鵲是住在一層樓的，所以牠的食物就藏在地窠裏。牠的長喙適於從窠底下取得起蟲。山鵲在樹上是沒有什麼可做的，所以牠整天在樺樹或是樺樹幹的周圍旋轉。

牠在那裏啄什麼，牠在樹皮上或在樹皮下面找什麼？

我們隨便剖一棵樺樹的樹皮，我們便可以看見樹皮下面有曲折的通道。這些通道是樺樹的寄生蟲和食客——樹寄生蟲所鑿穿的。每一個通道兩末端都是一個搖籃，寄生蟲的蟲仔在搖籃裏變成蟲，然後再變成甲蟲。寄生蟲是依賴樹。啄木鳥是依賴寄生蟲。啄木鳥的舌頭很長很柔軟，啄木鳥就用這種舌頭毫不費力的伸到最秘密的通道和小道裏去，把寄生蟲的蟲仔舐出來。

這裏已經是三爪鎖鏈：樺樹——樺樹寄生蟲——啄木鳥。

科學家把這種鎖鏈叫做「食物的連鎖」，樹林裏面的一切停屍都是被這種食物的連鎖互相鎖著的。我們就拿貂鼠當例子說吧。鳥什麼牠是住在樹林裏面呢？

因為牠獵取樹林裏面另外一種小動物——松鼠。

為什麼松鼠住在樹林裏面呢？

松鼠所以住在樹林裏，因為只有在樹林裏才能找到自己的食物。曾經有人在森林裏打獵，打到幾隻松鼠，牠們把松鼠的肚皮破開。破開肚皮是為了要確實知道樹林飯店的菜單。菜單是這樣：草和漿

這樣，又有了一根鏈條——貂鼠——松鼠——草——松葉草。

但是還可以把這鏈條繼續拉長下去。

我們已經知道貂鼠和松鼠為什麼住在樹林裏。

可是為什麼樹林裏會長草呢？  
我們誰都採過草，但是並不是誰都自問過：為什麼草長在樹林裏，而不是在田野裏，或者說，草是長在海洋上呢？

草長在樹林裏，也是爲了需要，因爲樹林喂養牠們。因爲草生活在現成的植物上，依賴植物所積蓄的東西生存。樹林裏的地皮磨擦着青草，樹葉，青苔的腐爛的鏈條，草脫後賴樹根殘餘來滋養牠自己。所以在長草的地方總有腐爛的氣息。

這一切鏈條，便形成一條鏈條：貂鼠——松鼠——草——腐爛的植物。

貂鼠雖然不吃草，但是無論如何，被一條食物的連鎖，和草鎖在一塊的。

食物連鎖，就是太陽力循着軸由這一生物傳達給另一生物身上去的連鎖，就是植物所拾取的能量所抓住的物質原子，循着這條連鎖，從這一生物傳到另一生物的連鎖。

不只是營養物的連鎖把這些樹林的俘虜拘禁在樹林裏，還有別的鏈條。

加里福尼亞的啄木鳥被兩條鎖鏈鎖在樹林裏：一條是絆住樹樹的，樹樹供給啄木鳥很多的營養。另一條是絆在黃松樹上。那裏的啄木鳥並不吃松子，牠需要松樹完全是另有用途。松樹是給牠做存窩之用的。啄木鳥；樹質塞進松樹上每一個深凹的地方，以作來日的存窩。

## 閒人免進

樹林世界是組成大世界的許多世界之一。

地球上不單是有樹林，並且還有草原，還有沙漠，還有山，還有荒地，還有海洋，還有湖沼。在每一個草原裏，也像在樹林裏一樣，各有無形的牆壁，把這一個草原世界和另一個草原世界隔開着。每一個海洋也分成許多處的水底磯房。

黑海沿岸的水底磯房有八層，不過這裏的樓房，不是從下往上走，而是從上往下走的。

第一層樓緊靠着海岸的岩石，這裏住着珊瑚蟲，蟹，螃蟹。

往下，在二層樓上，有寄居蟹流浪在沙上，有蘇丹魚鑽往沙裏。

再往下，在四層樓上，有牡蠣住居。

最低一層住着蘇瓦瓦——硫化水素。但是這裏也並不是空着的，這裏住着適於在化學進攻的條件之下生活的生物：硫化水素細菌對別種生物是毒藥，對於牠們却是生命的泉源。

世界上有靠近一百萬種不同的動物。每一種動物，都住在牠所適合的小世界裏。有些是住在水裏，有些是住在陸地上。有些受不了日光，有些不喜歡黑暗。有些動物非鑽在乾燥而又炎熱的沙裏，又有些動物只有住在泥沼裏才覺得舒服。

對於一種動物寫着「閒人免進」的地方，對於另外一種動物却寫着：「歡迎入內」。

魚類去住了會有生命危險的地方，鳥類却可以在那裏隨便居住。被樹木密密繁繁佔據的地方，對於青苔是可以自由居住的，因為牠需要光，苔需潮陰。

地球上沒有一個角落不被生命鑽進去，因為這一種生物不能在那裏生存的地方，另外一種生物却能在那裏生存。

在地極，在赤道，在山巔上，在海底裏，各處都有活的生物，牠們的房子在什麼地方，牠們便不能再住在別的地方。

你試把白熊移住到熱帶的樹林裏去看，牠在熱帶地方，就會像在浴室裏那樣窒息死的。因為牠的被褥是不能脫下來的，熱帶的居民——象，在北極的冰窖裏也會凍死的。因為牠總是像在浴室裏似

向光身子。

地球上只有一種地方，可以在那裏可以和其他會面，在那裏可以見到地球上各鐘的動物，在那裏草原野獸住得只離森林野獸兩步之遙，和草原野獸並排住着的是山嶽的居民。這種地方就叫做動物園。

在動物園裏，南美洲和澳洲位在一塊，澳洲只離北美洲兩步遠。野獸從世界各地聚集到動物園裏去。但並不是牠們自己聚集去牠，是人把牠們聚集在一塊的。

所以人對於這個活動動物園子要給予很多很多的照顧！因為每一種野獸都習慣於住在牠的特別的小世界裏。要把類似這個小世界的環境去環繞着牠，牠才能生活得下去。

給一種動物要在水池子裏造成海洋，給另一種動物要在二十米的小廣場上造成沙漠。要關心，讓野獸一個個都吃飽了，同時又要使牠們不要吃得太多了；要給白熊有冷水洗浴；要使猴子溫暖；要使獅子能按時領到一塊血淋淋的鮮肉；要使鷹、展翅翅騰的地方。

人既把草原的，森林的，山嶽的，平原的以及各種其他動物人為的搜集在一塊，人就必須用人為的自然去圍繞着牠們的周圍，使牠們不要死亡。

可是人自己究竟是什麼動物？是草原動物，是森林動物，還是山嶽動物呢？

可以不可以把住在樹林裏面的人叫做「樹林人」，而把住在沼澤地方的人叫做「沼澤人」呢？當然，是不可以的。

因為住在樹林裏面的人，他也能住在草原裏。住在沼澤地方的人，假使搬到乾燥地方去住，還更更加高興呢。

人隨便什麼地方都住。對於人，地球上幾乎沒有剩下他所不能去的地方，沒有寫着「禁止人類入內」的地方，巴巴拿（註一）探險隊在浮冰上住過九個月。假使他們要到最熱的沙漠地方去旅行，他

定旅行得不會差一點。



這種猴子你現在無論在那一個動物園裏都看不到了。  
人，人猿，猩猩都是這種猴子變成的，我們去會見我們巢居的古代祖宗。

我們的祖先，也像什麼啄木鳥一樣，巢樹林最高層的佳戶。這未來的人，在樹林裏在離地幾十英尺空中，像在橋上，遊廊裏，陽台似的走來走去。

樹林是他們的房子。他們在叉形的樹幹上用樹枝做成窩巢過夜。

樹林是他們的堡壘。他們在樹林的最高幾層樓上躲藏起來，以躲避他們所咀嚼的敵人——巨虎的長得像劍似的牙齒。

樹林是他們的倉庫。在上面的樹枝之間存着糧食——水果和硬殼果。

但是要在空緊靠樹林的棚蓋下面，便須要能夠適應樹林，須要能夠毫不費力的攀緣樹枝，在樹幹上奔跑，從這一棵樹跑到那一棵樹，抓住和摘下果實。咬嚼硬殼果須要有把握力很強的手指，須要有銳利的視覺，須要有堅實的牙齒。

我們的祖宗不是被一根鎖鏈，至少是被三根鎖鏈鎖在樹林上，而且不只是鎖在樹林上，而是鎖在樹林的上層。人怎樣掙脫這些鎖鏈呢？林中的動物怎敢說用自己的牢籠——走出樹林的範圍之外的？

## 第二章 主人公及其親屬

我們主人公的祖母和表兄弟

從前，當一個小說家要寫一個人的生活和他探險故事的時候，他總是不慌不忙的先在閉頭幾章裏把這位主人公所有親屬的最詳細的情形，報告給讀者。

讀者讀了幾頁便知道主人公的祖母，當她還年輕的時候，是穿什麼什麼衣服出過風頭的，他的母親在結婚的前夜做過什麼夢，然後再詳細的講到這位主人公的最初幾顆牙，他最初所說的幾句話，他最初所踏的幾步路，他最初所玩的幾個遊戲。大概是寫了十章之後，主人公進學校了。在第二部的末

了，他講戀愛了。在第三部裏，他克服了一切困難，結婚了。末了，用尾聲來結束這部小說，說已經

鬚髮皆白的主人公和他的夫人正小賞玩着他們紅顏的孫子怎樣跨着最初的不穩的步子。

在這本書裏我們也要敘述人的生活和他的冒險。學着古時候有名小說的例子，我們也要敘述我們主人公的遙遠的祖先和親近的親屬，他怎樣出世，怎樣學走路，說話，思想，關於他的生活鬥爭，關於他的悲哀和快樂，關於他的勝利和失敗。

可見應該在這裏承認，我們一開始便碰到很大的困難。

主人公的祖母，就是我們從她那傳下種來。猴子祖母，她已經早已不在人世了，怎樣描寫她呢？我們並沒有保存她的像片，因為，誰都知道，猴子是不會畫畫的，在前一章裏所說的和祖先會見，只能在博物館裏舉行。但是，甚至在博物館裏也並不容易完全見到我們的祖母，因為她統共只剩下在非洲、亞洲和歐洲各處地方所找到的幾根小頭和兩顆牙齒，平常總是找到了祖母却没有牙齒，找到了牙齒却没有祖母。

最好還是來談談我們主人公的別的親屬吧！——他的表兄弟和表姐妹。

當人已經早就從熱帶樹叢裏走出來，名稱其實，能用腿直立起來的時候，可是他的最親近的親屬——大猩猩、人猿、長臂猿和猩猩——却仍舊是野蠻的樹林居民。人不大歡喜想起自己可憐的親戚，甚至於他有時候還帶着憤怒，否認他與他們是同種的。有些人對於說人和猿是同一個祖母的任何暗示，都認為是侮辱。

不久之前在美國甚至於鬧到法庭上去，被審問的是一位小學教師，因為他竟敢告訴孩子們，說人和猴子是同種。法庭上擠滿了許多民衆，有些可敬的公民們袖子上帶了臂章走進來，臂章上寫着：

我們不是猴子，我們也不讓自己變成猴子。

那位可憐的小學教師，他並沒有把這些惡毒的謊言變成猴子，却被搬到他頭上去的，像冰雹似的許多罪狀打得茫茫然了。他回答着法官的威嚴的問題，他一定想過：「難道法官發瘋了嗎？因此就照

九九表也可以辨別清楚的呀。」

依照一切訴訟手續的規則開庭審問。證人都經過詢問之後，讓被告答辯。最後法官宣讀判決書的主文道：

一、人與猴子同種之說不能成立。

二、小學教師罰款一百元。

達爾文和許多思想家與研究家所創設的關於人的起源的整個科學，美國法官便這樣把牠取消了。但是真理是正直的東西，牠是不會獲法院的判決書取消的。

假中法院開庭的時候請科學家去附庭，那末他們一定會拿幾百樁事實來證明小學教師是理直，實案子關涉到科學問題的時候，不是任何法官能夠當法官的。

我們能够拿人和猴子同種的證據填滿了我們這本整本的書。並且甚至於即使沒有任何科學的論證和證據，只要有誰在人猿和猿類的社會裏消磨一小時，那末人和猴子之間的族類的相似，他便一目了然了。

## 我們的親戚羅莎和拉法哀爾

幾年以前，在勃爾杜斯村（現在改稱巴夫洛夫村）（註三），在大科學家依萬·彼得洛維奇·巴夫洛夫的實驗所裏，運來兩隻人猿，一名拉法哀爾，一名羅莎。

平常人們遇見自己可憐的林申羅威的時候，招待得總是不很客氣；立刻把他們關進籠子裏。但是這一次從非洲來的客人却受到非常親切款歡迎。撥給他們修整的一所住宅，由他們自己去支配；有臥室，有飯廳，有浴室，有玩具和上課的房間。臥室按放了便利的小床，床的旁邊按放了夜間用的小桌子，飯廳放着蓋有白布毯的桌子，桌椅裏面架子上放滿了食物。

（註三）在蘇聯

這樣舒服的住處。誰都沒有想到牠的住戶是猴子。在吃飯的時候，桌子上按放盤子和匙子。夜裏，鋪好臥室裏的床舖，把枕頭也給他們仔細的拍好。不錯，有時候這兩位客人自己却全不照應有的方式起居：在吃飯的時候，把匙子往旁邊一推，開始簡直就從盤子裏吮吸湯，在入睡之前，應該把頭擱在枕頭上，他們却把枕頭擱在頭上。

可是無論如何，即使羅莎把拉法哀爾不像人們一樣起居，可也幾乎和人們一樣。

比方說，羅莎對於茶櫃上的鎖扣，就不遜於任何女主人處理得好。鑰匙平常總是放在看門人的衣袋裏的。羅莎出後面偷偷的走到看門人的身旁，不被人發覺，利拿一隻手伸到他的衣袋裏。一轉瞬之間，她已經在飯廳裏的茶櫃旁邊了。她爬上桌子，很小心的把鑰匙塞進鎖眼裏去。茶櫃的玻璃門裏有一串葡萄，蓋着杏子。杏子在瓶裏誘惑的發着黃黃的顏色。把鑰匙一轉，一串葡萄已經在羅莎的手裏了。啊，拉法哀爾，你看他在上課的時候是怎樣啊！存着杏子的小桶和不同大小的木塊是他的教育用具。這種木塊比兒童們平常所玩的需要大好幾倍。其中最大的有炕桌高，最小也有腳踏凳高。盛着杏子的小桶，高高的掛在空中，問題便在於怎樣拿到杏子來吃。

在起初的時候，拉法哀爾怎樣也不能解決這個難題。

他在樹林裏，在自己家裏的時候，他時常攀到樹上去採果子。不過這裏的果子並不是掛在樹枝上，而是掛在空中。這裏除了木塊之外，沒有什麼別的東西可以爬。即使爬到最大的木塊上去，也不能伸手摸到杏子。

拉法哀爾把木塊怎樣放那樣的終於偶然發現：假使把木塊放在木塊上，那末就離杏子不怎麼遠了。慢慢的拉法哀爾用三塊，四塊，五塊木方搭成金字塔了。這對於他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為不能拿木塊隨便搭起來，應該有一定的程序：先放大的，然後放小一些的，然後再放最小的。

有好幾次，拉法哀爾犯了錯誤，企圖把大的木塊加在小的上面。因此全部建築物都開始可怕的搖擺起來。

似乎再過一會，金字塔便要和拉法哀爾一同倒下來了。但是事情沒有弄到這地步：因為拉法哀爾是一隻猴子，他很敏捷。

於是問題終於解決了。拉法哀爾把所有七塊木方，照着牠們大小的次序，好像讀了寫在木方上的號頭似的，都堆積起來了。

他伸手摸到小桶的時候，他立刻就在那搖搖幌幌的金字塔的頂上，懷着極大的滿意，吃那光榮賺得的杏子。

還有什麼動物能像人似的支配自己呢？可以想像得出狗會用木方搭金字塔嗎？狗不是有瞭解力的動物嗎？

當你看着拉法哀爾工作的時候，他和人的相像，簡直驚人。你看，他拿起木方，把木方放在肩上，用手扶着，擱到金字塔上去。但是木方不合適。拉法哀爾把木方重新放在地上，坐在木方上，好似思想一樣。他休息一會又開始工作——改正所犯的錯誤。

### 可以把猿變成人嗎？

假使可以的話，那末可以不可以教人猿像人似的走路，說話，思想，工作呢？

關於這一點，著名的馴獸家V. L. 杜洛夫曾經幻想過。他費了不少工夫教育他的籠兒米莫斯。米莫斯是一個有瞭解力的學生：他學會用鑿匙，搖擦嘴布，坐在椅子上，喝湯不洒在台布上，甚至於會從山上坐爬犁滑下來。

可是無論如何沒有能够把他變成成人。

這是不難瞭解的。因為猿的構造完全和人不一樣。他的手也不是這樣的，他的腳也不是這樣的，他的腰子也不是這樣的，舌頭也不是這樣的。

你試問人猿的嘴裏注視一下看（不過看的時候，你要小心！人猿是很會咬人的）——你就可以看

見人猿的嘴裏是非常擠的，舌頭在這樣的住所裏簡直沒有什麼地方可以轉動，而且地方本來已經很小，裏面還要排列很大的牙齒。

假使舌頭沒有地方或者幾乎沒有地方動轉，那末處是爲了這個緣故，人猿也便不能學會說話了。因爲人的舌頭在說話的時候要做出非常複雜的運動：一會變成弧形並且作細微的顫抖，一會緊緊抵住上顎，一會退縮到後面去，爲了不妨礙聲音從喉嚨裏透出來，相反的，一會又砥向前面去，抵到牙齒上。

作任何運動都需要空曠的地方，可是人猿嘴裏的地方却是很小的。

人猿用手像人一樣的工作也是不能夠的。因爲他的手構成，完全和人的不一樣。猿手的大姆指比小指還要小，並且也不能像我們的似的又開得這樣遠。然而大姆指是手指中間所需要的一指，在被稱爲手的五個工人的工作除中是較主要的一個工人。這隻手指和其餘四隻手指中間的一隻在一塊，或是和所有手指在一塊都能够工作。所以我們的手才能很靈活的利用各種各樣的工具。

人猿的手有些像人的腳，他的腳却有些像人的手。當人猿要從樹枝上採下果子來的時候，他時常用手去抓住樹枝，用腳去抓果子。在往上走路的時候，他却依靠彎曲起來的手指。那就是說，他時常拿腳來當手用，拿手來當腳用。

假使人的手和腳更換位置，那末豈還能做很多工作嗎？

但是，除了舌，手和腳的構造之外，還有一件很重要的東西，企圖把猿變成人的馴獸家便是忘記了這一件東西。他們忘記，人猿的腦子比人的腦子的容量要少得多，並且構造也不這樣複雜。使猿子能够變成成人，需要幾萬年的工夫。單只是爲了這一個原因，人猿就不能學會像人似的思考。

依萬·彼得洛維赤·巴夫洛夫曾經研究過人腦的工作許多年，他很有興趣的觀察着他的客人——羅莎和拉法哀爾是怎樣處理自己的。有人講給我們聽，說他有時候，猴子房裏停留很久，研究他們的行爲。他們的行爲是非常無意味的，無秩序的。他們還沒有着手做一件事物的時候，又做起另外一件事

事情來了。

拉法哀爾帶着靈鷲的勇氣建築着他的金字塔。突然，他發覺了球，便立刻把木方拆下，開始用他那長毛的手去盤弄圓球。過了一瞬，地球也忘記了：拉法哀爾的注意已經被那在地板上爬着的蒼蠅吸引了。

有一次巴夫洛夫注視着人猿沒有秩序的消遣，大概是思想得發出聲來了，他說道：

「混亂！混亂！」

在猴子混亂的動作裏明顯地反映出他們腦神經工作的混亂，一點也不像人的腦神經那樣：秩序的小世界裏過着生活，他是有充分瞭解力的，他是構造得相當好的。

有一次一位電影導演到羅莎和拉法哀爾的住宅裏來，要把他們拍成影片。依照導演所編的脚本，要把猴子放出去自由一會兒。猴子一有自由之後，他們便立刻爬到附近的樹上去，用雙手握住樹枝，高興的蕩起鞦韆來了。他們在樹上，比在陳設很好的舒服的住宅裏，更感覺是家。

在非洲，在自己老家裏的時候，人猿居住在樹林的最高層的，他在樹枝上架設窩巢。他爬上樹去逃避敵人。他在樹上可以找到食物——果子和硬殼果。

他很適於過樹林的生活，所以他在垂直的樹幹上旅行比在平地上更容易。沒有樹林的地方你是找不着人猿的。

有一個科學家到非洲的卡梅龍去，觀察人猿在自己老家裏是怎樣生活的。

那位科學家捉了十隻人猿，把他們住在他自己莊院附近的樹林裏，使他們感覺和住在自己老家裏一樣。爲了使他們不要逃走，他又給他們造了一個無形的籠子，這籠子只用兩件工具造成——斧子和鋸子。

照那位科學家的吩咐，伐林的人把小小一塊樹林區的周圍所有樹木都砍伐了，使這一個區域在露

笑的田野裏成爲樹林的小島子。那位科學家就把自己的猴子住在這個小島子上。

那位科學家的想頭是對的，因爲猴子在樹林裏的動物。那就是說，猴子會自願不離開樹林的，猴子不能住在露天的地方。正如白熊不能住在沙漠裏一樣。

可是，假使，猿不能離開樹林，那末他的親戚——人又怎麼能夠離開樹林的呢？

## 我們的主人公學走路

我們的林中祖先不是一天裏也不是在一年裏脫離樹林的籠子的。經過幾十萬年他才成爲這樣自由的能夠從樹林裏走到草原去，走到沒有樹林的平原去。

古時候的動物並不能掙斷那把他鎖在樹林裏的鎖鏈，他就得首先從樹上爬下來，學習在平地上走。

甚至於在我們這時代，人學走路都是不容易的。凡是明過托兒所的人，誰都知道，那裏有一羣特別的孩子——爬的孩子。爬的孩子是已經不願意坐在那裏不動的孩子，但也還沒有會走路。經過了幾個月，爬的孩子終於變成會走的孩子了。在地上走不用手扶着地，也不扶住週圍的東西，這可不是鬧着玩的呀！這比學習坐自行車還要難得許多。

假使小孩子學走路，要費好幾個月工夫，那末我們的祖先學走路便要費幾千年了。

不錯，我們祖先還住在樹上的時候，他爬到地上來，只就攔不多一會工夫。很可能的，那時他爬到地上來，不一定用手着地，而是用後爪子跑個兩三步路，正如有時候，猿那這似的。

可是兩步三步是一件事，五十步或是一百步却是另外一件事了。

這需要長時間的、頑強的練習。

當然，我們的祖先也會就這樣仍舊作四脚動物，那末他就不成爲人了。走路的時候要靠手來幫助，對於人是非常不便利的，因爲手對於人還有別的用處。

## 腳怎樣解放手去工作

還在那時候，當我們的林中祖先還住在樹上的時候，他便學會不像用腳那樣的用手了。他用手採菓子和硬殼菓，用手在樹丫叉上造窩巢。

能够那硬殼菓的禽隻手，也就能够拆石頭和棍子。握在手裏的石頭或是棍子，也是手，不過比較長些，比較有力些。

可以用石頭打破牙齒所不能咬破的外殼很硬的果子。可以用棍子從地下掘出可吃的植物根。

除了自己平常所吃的東西之外，懶慢的，我們的祖先開始也弄些別的食物了——烏雀兒，鼯鼠的，野兔的和老鼠的食物。起初，只有他們飢餓的時候，當整個樹林的遮蔭都被猴羣撈乾淨之後他才這樣做。後來對於他人的食物愛好起來了，他便時常爬下樹來，到地上來找這些食物。他用棍子掘地，把球根和一般植物成堆從地裏挖出來。用石頭敲碎和劈開老橡幹，他穿樹幹裏取得虫仔。

但是，爲了能够用手去做工，就使手解除別的工作——走路。雙手愈是忙於工作，那末雙腳就愈是時常單獨應付走路的事情。

這樣，手便迫使腳去走路，腳便解放手去做工。

地球上出現了一種新物，從前所沒有的——動物，這動物是用自己的爪來移動，用他的爪來做的。

從樣子上看去，這種生物還很笨重。但是，假使你能够看見他急急忙忙的棍子或是石頭，那才你便會立刻說：這是一種已經開始變化的動物。

因爲事實上只有幾種工具，動物：沒有其他的。

當動物還在樹上掘地，他能够，牠並不是用錘子掘，牠們只是用自己的爪子掘。當老鼠咬破或是咬斷樹木的時候，牠並不是用刀，而是用牠的爪子。當啄木鳥去擊樹皮的時候，牠並不是用鑿子去鑿

牠，而是用牠自己的喙。

我們說牠的喙是「鑿形」的喙，也沒有鑿形的爪子，並沒有銳利像刀似的門齒。

但是牠的爪子和牠的齒和犬齒長的好東西。牠有手，牠可以用手從地面上拾起石頭，利齒，木頭的爪子。

## 我們的主人公下降到地面上來了

這些事發生和進行着的時候，地球上的氣候漸漸的變化了。北方的冰從原來的地方移動起來，向南才爬去。山嶽把牠的雪帽子低蓋到額上，下降了。在那些古們古中祖先居住的地方，漸漸的在夜裏消涼起來了，冬天漸漸更加寒冷起來了。氣候還算溫和，但是，說牠是「冰河」是不行了。

在山丘上的綠棕櫚、玉蘭、月桂讓位給槲櫟和菩提樹。松樹和菩提樹冬天落葉，能耐寒冷作鬥爭，樹木似對冬天屈服。在冬天暫時死去，等待春天再復生。

直到現在，在河岸的地層裏，還可以找到古代槲櫟和菩提樹葉子的痕跡，這種葉子是從雨水流帶到河裏去的。

無花果樹和葡萄樹為避免寒冷的風霜，遷移到凹地和山嶽的南坡去。熱帶樹林的邊界日益向南撤退。這些樹林裏的住戶也隨着樹木撤退到南方去：象的祖先——第三紀層的巨象也走了，刀形齒巨虎——漸漸不大遇見了。

曾經是叢林的地方，樹木都分散的退却了，形成銀白的冰房，巨鹿和犀牛在那裏繁殖起來了。有些猴子搬走了，有些猴子凍死了。只有那些已經變成人形猴子能夠在新的樹林裏適應新的生活。

可是適應新環境並不是很容易的事情。因為樹林裏適於猴子吃的食物一天一天的少起來了。葡萄漸漸少了，尋找無花果或是無花果樹都更加困難了。在樹林裏旅行也不是容易的事情。因為樹林已經

發過了，從這一羣樹木到另一羣樹木須要在地面上跑過去。古代居民要在樹上移動，不是這麼容易的事情。要當心，不要被什麼更機敏的野獸抓去果腹。

但是沒有辦法。饑餓把我們的祖先從樹上驅逐下來。他時常要從樹上爬下來在地面上徘徊，尋找從前沒有一隻猴子拿進嘴裏去過的食物。

野獸從牠們習慣的籠子裏，從牠們適應的樹林世界裏走出來，這對於野獸算是什麼？

這算是破壞樹林的規律，擊斷牠們鎖定的自然裏的連索。

你就把松鼠來想像一下吧，假使松鼠也要拿森林去換草原，在草原裏牠不能吃到松子和草，而且館吃草，要這樣，牠就請去另外一口牙齒。在草原裏牠會去嚼吃草，以躲避兇惡的野獸。要這樣，牠就需要另外一種指甲，牠的尾部的尾巴，牠的樹木裏的探測器到樹根必須有尾巴來平衡自己的，也就是多餘的了，甚至於在草原的露天低下是有害的了。這尾巴像飄揚的大旗似的，會把松鼠出賣給敵人的。

這樣說來，松鼠生出發到草原裏去之前，首先必須和牠的尾巴「落落傘」告別，把這翼或野鼠的指甲和牙齒弄來——總而言之，是不要再做松鼠。

或者我們再來回想一下交喙啄木鳥吧。樹交喙鳥不能遷居到樹林裏，開始吃樹實？牠的嘴便於鑽洞築巢，但對於咬破樹實却完全不適用。

交喙鳥要遷移到別的樹林裏去，吃別的食物，先要改造自己的喙。

當然，飛禽走獸都在變化着。世界沒有什麼東西是不變化的。不過牠們不是這樣容易這樣簡單地發生變化。其需要幾百萬年的功夫。因為每一個嬰孩和他的父母都是極少差別的。要經過幾千幾萬代，才能形成和舊疾不相像的新疾。

可是，我們的祖先怎樣呢？

假使我們的祖先來不及改變自己所有的習慣，那末他也就不得不隨着別的猴子一同到南方去了。

但是這時候他與一切別的猴子不同的地方，是總會生沒有食物將地方找到食物，用木頭做的棍石頭做的利齒尖爪去取得別的動物的食物。他在饑渴的時候，沒有那些樹林中日益減少起來的多汁的南方果子也能過得去了。樹林稀疏起來的這種事情，他也並不害怕。因為他已經學會在地面上走路，並且也不怕沒，樹林的不平了。假使遇到敵人，常常的，半人一半的棍子從事自衛。

雖然來到了嚴寒的時期，但是並沒有毀滅我們猴類的祖先，也沒有迫使他隨着撤退的南方樹林一同撤退，只是加速了他變成人。

我們的祖先——猴子却怎樣了呢？

牠們隨着南方的樹林一同撤退，依舊做牠們的林中居民。牠們不退却是不夠的。因為照牠們的發覺來說，牠們要比我們內祖先落後，沒有到會用工具的階段。牠們中間最靈敏的這種滅亡樹林的最高層，學會敏捷的攀樹抓枝。

成了變成人，牠們應該學會用手做工，引腿走路，但相反的，牠們却更加成為猴子，更加適應樹上的生活了。牠們非但學會用手抓樹枝，並且還學會用嘴去抓、走路的時靠雙手幫忙，正像現在人礦所發的那種。單只這一點，也就不能把牠們變成人了，因為人和平是解放出來做工的。

那些比較靈敏，不是很好的適應樹上生活的猴子，另外一種命運。牠們中間能夠活下去的，只有最大最強的。但是最初愈是重和太，牠們愈是在樹上生活。這些大猴自願不願的只得從樹上爬到地上來。比方說，猩猩，現在還住在地上，在樹林的第一層。牠們在地面上不是用石頭棍子來自衛以抵禦敵人，而是用武裝在牠們強大的頭上和很龐大的犬齒。

人和牠們親近便這樣分道揚鑠了。

人比誰都更向前進步了。他並不是白學會了走路，白學會了做工。

## 失去的一環

人豈不是一下子就學會用兩腳走路。在起初的時候，大概他走的是不穩的笨拙步子。

人，或者準確些說，猿人，那時候看起來怎樣？

猿人的活的樣子，什麼地方也沒有保存，因為早已變成人了。但是有沒有什麼地方在地裏保存猿

牠的頭呢？

假使找到這些頭，那就可以完全證明人是從猴子變成的了。因為猿人是由猴子到人的這條鏈條

上的過渡的一環，這一環却無影無蹤的遺失在黃土和沙子的厚層裏，或一「江河紀」(註四)的泥層裏

了。

考古家挖土是會挖的，但是在開始挖土之前，先要決定在什麼地方挖，在什麼地方找尋遺失去的

一環。地球不是這樣簡單就能尋遍了的，在地裏尋古人的骨頭，實在說，比在沙裏尋失去的針都要困難。

。

十九世紀末，著名科學家赫克爾提出一個假定說：難道在亞洲南部會找不到猿人——或者用科學

的名字說，猿人的頭嗎？他甚至於更準確的在地圖上指出他所認為可能保存着猿人骨頭的地方：巽

他羣島。(註五)

許多人證明赫克爾的思想是沒有根據的。但是這思想並沒有落空：找到一個人，那人是這樣相信

這思想，甚至於決定把自己所有的事情都拋開，出發到巽他羣島去尋找假定猿人的假定骨頭。

這個人便是萊夫棧·裘布阿博士。在荷京，陸斯德爾登大學當解剖學教授。

他的許多同事——大學裏的教授——都搖頭說，有常態神經機能的人是從來不會這樣做的。他們

自己是上流人，他們慣做的唯一旅行，是每天手拿拿着傘由家裏跑到學校裏然後再跑回去。那種在安

(註四) 這裏指地質的紀層，如石炭紀，泥盆紀等。

(註五) 在甯律羣島，指蘇門答臘和爪哇等地。

薩的亞摩斯德爾登督上的旅行。

裘布阿爲了實現他的勇敢的計劃，拋棄了大學教授的工作，投軍做荷蘭殖民軍隊的軍醫，從亞摩斯德爾登出發，到遙遠的地方——蘇門答臘島去。

裘布阿到了蘇門答臘之後，立刻便很熱心的從事搜尋。挖墳的人照他的指示挖掘，把泥土發掘得堆成山。過了一個月，又是一個月，甚至於第三個月，但是殘廢人的頭還是找不着。

人找尋他所遺失的東西，至少也知道所遺失的東西在某某地方，熱心的去尋找，一定能尋到。但是發掘河的事情却複雜得多；因爲他不過是猜度，而不能自信的斷言，說殘廢人的骨頭是確實有的。但是不管怎樣困難，他還是懷着那種不屈不撓的頑強精神繼續尋找。過了一年，過了兩年，三年，「失去的一環」仍舊沒有找到。

假使別人在裘布阿的地位，早就放棄無結果的搜尋了。一定，就連裘布阿也要克服他自己的懷疑。他在蘇門答臘沿海的澤地，和熱帶的樹林裏來回奔走，他大概不止一次悲哀的想起亞摩斯德爾登靜僻的運河的沿岸古屋，舒適的長椅，鬱金香的小花園，實驗所的白廬吧。

但最裘布阿並不最會放棄理想事業的這種人。

在蘇門答臘沒有找到殘廢人，他決定到巽他羣島的另一個島子上——爪哇去碰碰運氣。在這裏，他終於碰到運氣了。

在京登山腳下的賓格望河床裏，他找到殘廢人的兩顆牙齒，一隻大腿骨，一個腦蓋。

裘布阿注視着自己祖先的面孔，竭力用想像描繪出所缺乏的組織，他看見在他面前的是一個低矮的額頭後側的、眉毛骨粗大的、眼睛躲在眉毛骨下的人。這臉與其說像人臉，毋寧說像猴子的面孔。但是裘布阿朝腦蓋骨裏面一看，他相信，殘廢人要比猴子聰明；他的腦髓的容量比最近似人的猴子的要大得許多。

一個腦蓋骨，一截大腿骨，兩顆牙齒，這自然不算多。但是不管怎樣，裘布阿把牠們研究之後。

得以發現了許多東西。把大腿骨細細看了一下，骨頭上有環約可見的筋肉的痕跡，裘布阿得到一個結論：猿人已經會用兩腿稍為走些路了，但還沒有脫離爬行。

裘布阿已經不難想像自己的祖先了。他彎了腰，彎膝屈了腿，垂下長手，在樹林裏亂走。位在眉下面的眼睛，往下看著，能找到什麼可吃的東西不？

這已經不是猿了，也還不是人。裘布阿決定給他所找到的人骨起一個名字，於是便施洗命名曰：「立行的猿人」。因為他和猴子比起來，當然，他是直立着走路的。

似乎目前已經達到了：猿人已經達到了。但是裘布阿最艱難的時日和年月却從此開始了。挖穿地層雖容易，但要打破人的迷信層和偏見層却不容易。

裘布阿的發現受到死不肯承認，猴而雜的人們激烈的反對。穿博士沙衣的考古家，穿禮服的老古家都證明說，裘布阿所找到的頭蓋，是屬於長臂猿的，大腿骨是屬於現代人的。裘布阿的反對者，還硬硬把「猿人」變為「猴」與「人」的兩個數目字了，但是就這樣，他們還不安心。他們甚至於懷疑包裘布阿的發現物是否古的問題，他們開始證明，說他所找到的骨頭，並沒有在埋裏躺過幾十萬年，而只是幾年而已。

總而言之，爲了把猿人重新安葬，把他再埋到地裏去，並且忘却他，他們把所能做的一切都做

了。  
裘布阿勇敢而辯護着。凡是那些明白他的發現對於科學有重要性的人們都擁護他。  
裘布阿回答反對者說：這頭蓋是不會屬於長臂猿的，因爲長臂猿沒有額腔，猿人却是有的。

但爲了完全駁倒一切反對的意見，還要尋找猿人的完全的遺骸。

賓格黎河上的發掘仍舊繼續着，在五年中會有三百箱會在賓格黎河岸上住過的古獸的頭，運往歐洲，要把這些骨頭辨別和研究。但是經過長久搜尋之後，在千萬根骨頭中只找出三根可能是屬於猿人的骨頭，——三根大腿骨的斷片。

一年一年的過去着，俄人仍舊還是一輛驢。

突然，有一個科學家找到鏈條的一環：應該存在於猿人和人之間的一環。事情是這樣：

四十年以前有一個科學家在北平的街上徘徊，走進一家藥舖——看看中國藥材。

藥舖的桌子上陳列着非常奇怪的東西：類似人形的草根——人參，動物的骨頭和牙齒，各種各樣

的符咒。

科學家在骨頭中找到一顆牙齒，這既不能說是野獸的牙齒，並且顯然也和現在的人牙大不相同。

這位科學家便買了這顆牙齒，把牠送到歐洲的一個博物館去。這一件發現物用很謹慎的名字列入

陳列品的目錄裏：「中國牙齒」。

過了二十多年，完全意外的，在北平的附近，在關口店石洞裏又找到這樣的兩顆牙齒，後來又找

到這牙齒的所有者，科學家們把他稱爲「中國人猿」。

其實，所找到的，並不是整顆，而只是各種不同類型的集合。一共在那裏找到五十顆牙，三個

頭蓋骨，十一個額骨，一塊大腿骨，一個腳踝骨，一根鎖骨，一根腕骨，一塊脾臟。

這當然並不是山洞中的任戶只有三個頭，一條腿。

事情說起來是比較簡單的。住在洞裏的並不是一個中國人猿，而是整整的一大羣。幾十萬年以來，

許多骨頭都遺失了，也許是被野獸拖去了。但是就着那些留在下來的骨頭，已經可以充分想像得出，

穴居人是什麼樣子了：你只要給科學家一隻指頭，他便能把整個大拖出來的。

在我們主人公活着的那遙遠遙遠的時代，他究竟是什麼樣子？

應該說，他那時是一點也不美麗。

你遇見他，你大概會嚇得站不住腳的——因爲這個人的面孔向前伸長着，毛茸茸的手也很長，他

簡直還像猴子。但是，你假定說他是猴子，過了一分鐘，你又棄放棄你的假定的：難道猴子有這樣直

的、人的步法嗎？難道猴子的臉能像人臉像到這種程度嗎？

假使你偷偷的試跟着中國人猿一直走到他的穴洞，那末你的懷疑便完全消除了。

你看他沿着河岸，很笨拙的用他的彎腿跛行着。突然他往沙上一坐。他的注意被一塊大石頭吸引了。他把石頭拿起來，把牠細細的看了一遍。然後，他站起來，繼續向前出發，把那拾得的東西隨身帶去了。

你跟着他，攀登高峻的河岸。在那穴洞入口的地方，有穴居人集台在那裏。他們圍成一堆。長鬍子的，毛茸茸的老頭子用石器，割裂已經屠殺了的羚羊。女人們在他的旁邊用手扯肉。孩子們在興奮着雨塊。篝火在洞裏燒着，火光照耀着這整個場面。

你的任何懷疑都可以消除了：難道孩子會燒篝火，及石器嗎？

但是讀者當然有權可以問：怎麼知道，中國人猿，製造武器，懂得用火？

周口店石洞自己會給我們回答這個問題。當掘這石洞的時候，非但尋到石頭，並且還尋到許多別的東西：厚厚的一層和泥土混合的燄灰，一堆粗製的石器。

所找到的石器以數不下二千件，灰層厚達七米。

顯然，中國人猿在洞裏住得很久，會把火維持了許多年。

大概，他們還不能取火，而是把火搜集來的，正如他們爲吃而搜集可吃的草根，爲了武器去搜集石頭一樣。

火也可以在樹林的火警處尋到。中國人猿拾了一根燃燒着的木頭，很小心的拿回家去。在洞裏，避着風雨，把火當作最偉大的寶物保護起來。

### 第三章 人手的遺跡

#### 人破壞規則

我們的主人公把石頭或是棍子拿在手裏，這立刻使他更加有力更加自由起來。近處是否有相當的異樹或是硬殼果樹，現在對於他已經不怎麼重要了。他已經能够離開自己本鄉到遠地方去尋找食物，從這個樹林的小世界走到另一個小世界裏去，在露天地下停留很久，破壞着一切規則，繳卸其他野獸的食物，那種本來管都沒法管到的食物。

這樣，人在他的充滿着冒險生活的一開頭，便是自然界一切規則的破壞者。

這就是說，樹上的小野獸從樹上爬下來，開始在平面上躡蹻。並且還用後爪站起來，開始並不像他族類所規定的那樣走起路來。而且還吃那不是預備給他吃的食物，也不用慣常的法子去取得食物。

但是最大的果敢是：這位規則的破壞者揮斷「食物的連環」——他非但吃別的野獸的食物，並且還自己拒絕再做一切刀形齒的象虎之類的食物，本來幾十萬年以來巨虎是專吃他的祖先的。

他怎麼會這麼勇敢呢？他怎麼決定從樹上爬到有兇獸的利齒等候着他的地面上來呢？因為這是等於貓從樹上爬下來，下面正有兇惡的狗守候着他。

是人自己的手給人勇氣的。就是那握在手裏的石頭，就是那可以用以取得食物的棍子，因為這石頭和棍子也可以做自衛的用途。人的第一件工具也就是人的武器。

而且人從來就沒有獨自一個人在樹林裏徘徊過。

總是成羣的人去給兇獸打擊，這成羣的人現在已經不是赤手空拳的了。

貓，假使牠不是一個，而且是用棍子武裝着的，大概也就不怕從樹上爬下來，並且去進攻最脆的狗了。

除此以外，不要忘記還有火。人可以兩次向雷動去恐嚇和趕跑兇惡的野獸。

## 手 跡

從樹上到地上，從樹林到江河流域，這便是人揮斷了從前把牠鎖在樹上的鎖鏈之後所走的道路。但是，牠們怎麼知道人是向江河流域去的呢？

痕跡是向那方面指示的。

人的痕跡怎麼能保存到我們這時代呢？

並不是說普通的痕跡，也不是說腳所留下的踪跡，而是說手所留下的痕跡。

一百年以前，在法蘭西，在索馬河流域裏面有挖地的人工作。他們從古代河泥沙礫的堆積中挖出石丸。

很久很久以前，當索馬河還年輕的時候，當牠還剛剛在地裏鑽出一條道路的時候，牠的流水是很急很有力的，隨身能帶着大批的石塊而走。河水在沿路使石子撞擊石子，磨去一切不平的地方，琢磨岩石的碎片，把牠們磨成圓滑的小石子。後來，當河水寧靜下來的時候，河水又把小石子混和在沙子和黃泥裏。

挖地人的鋤頭鏟子，便從黃泥和沙子裏掘出這種小石子。

但是奇怪的事情是：某些小石塊是一些也不平滑，相反的，是不平的，好似兩面敲擊過，誰能把牠們弄成這種樣子？決不是琢磨石塊的江河。

這些奇怪的石塊落到當地居民布什。德·畢爾特的眼裏，布什·德·畢爾特是一位科學家。他家裏便搜集着很多各種各樣的、在索馬河河岸的泥土裏所發現的東西，其中有猛獁的牙齒，有犀牛角，有穴居熊的頭蓋。這些怪物，也像現在羊子和鵝似的，會經常到索馬河去喝水。這些怪物的殘骸，由布什·德·畢爾特很珍愛的保藏着，並且加以研究。

但是古代的人究竟在什麼地方呢？

他的骨頭，布什·德·畢爾特怎麼也沒有能夠找到。

突然，他看到了在沙子裏所找到的奇怪的石塊。誰能把他們兩面磨得這麼銳利呢？布什·德·畢爾特立刻決定：只有人能夠這樣。

他懷着很大的熱情去審視這個發現物。不錯，這並不是古人的殘骸。但是這却是他的痕跡，——他工作的痕跡。這決不是江河做的工，而是人手做的工，這是很明顯的。

關於自己的發現，布什·德·畢爾特寫了一本書，他把這本書勇敢的稱爲：創始論——論生物的出生和發展。

這裏却開始了鬥爭。對於布什·德·畢爾特——也像後來對於裘市阿一樣——各方都加以攻擊。最著名的是考古學家出來證明，說這位外省的古物愛好者絲毫不懂科學，他的石「斧」是偽造的，他的著作應該受批判，因爲他的書證據會創造人的學說。

布什·德·畢爾特和他的敵人之間的戰爭，綿延了整整十五年。

布什·德·畢爾特的頭髮花白了，衰老了，但是他還是頑強的繼續鬥爭，證明着遠古的人類。隨着第一本書，他又寫了第二本書，第三本書。

雖然在衆寡不敵，但是無論如何，還是布什·德·畢爾特戰勝了。地理學家拉葉爾和布列斯特朗亦都趕來給他助陣了。他們在萊馬河流域考察了一陣，把採石場調查了一番，並且把德·畢爾特所搜集的東西加以研究，在作最詳細的考驗之後，他們宣佈說：德·畢爾特所發現的石器，是從前，當法蘭克是象鹿躍牛世界的時候住在法國的古人的真石器。

拉葉爾的古。在地質學上的證據一書，使德·畢爾特的敵人緘口無言。然而他們還是說：實在說，德·畢爾特並沒有發現什麼新東西，古人的器具從前也發現過。

但是拉葉爾對這種說法，却很聰明的回答道：「每一次，當科學發現什麼重要東西的時候，起初

是說，這和宗教矛盾的，後來又說，這是大家早已知道的。像德·畢爾特所找到的那類石器，現在找到很多了，河岸的採石場上，就是採石和採沙的地方，他們時常被發現。

現代工人的鑿鐵就還在地方裏會見人們剛剛開始工作的那時代的石器。

石器中最古的是一些石頭用另外一塊石頭把牠們兩面敲光。但是有時候也一而發現普通的裂片和薄片，這些都是在石頭迸裂的時候形成的。

但就是這些石器也有人手的痕跡，是人手把牠們帶到河流和淺灘跟前來的。人就是在這河岸的泥堆上、淺灘上爲自己的人造指甲和牙齒尋找適當材料的。

這已經是真正的人的工作了。野獸只會尋找食物或是窩巢的建築材料。但是牠從來不會尋找可以製造自己指甲或是牙齒的材料。

### 活的鋤頭和活的橋

我們大家都讀過並且聽過動物的技術，動物建築師，石匠，木匠，鐵工，甚至於裁縫的事情。比方說，我們知道海狸用牠的尖銳的、堅硬的門齒鑄樹，並不比伐林工人差，並且還曾把樹幹和樹枝造成真的堤壩，等河水泛濫，這便形成防水堤了。

就拿最平常的林中赤鸞來說吧！只要用棍子把蟻塚掘開來，就可以看見那許多層的聰明的結構。用針葉樹的枝桠所搭的真正的摩天閣究竟是什麼樣子。

於是有人問道：螞蟻或是海狸將來能不能趕上人呢，如果人不去毀壞牠們的建築物？比方說，不可能。在一百萬年之後，螞蟻將讀自己的螞蟻報紙，在螞蟻工廠裏做工，乘螞蟻飛機飛行，在無絲帶裏觀成名螞蟻的唱歌呢？

我們以爲，這即使過了一千萬年，也是不可能發生的。因爲人與螞蟻之間有一種很重要的差

這差別是什麼？

也許差別就在於人比螞蟻大吧？

不是的。

也許，是因為螞蟻有六隻腳，人有兩隻腳吧？

也不是的，我們所說的，完全是另外一種差別。

人是怎樣工作的？他不是用空手，也不是用牙齒做工，而是用斧子，鋤頭，鏈子做工的。可是在螞蟻裏面，無論你怎樣找，你却找不到斧子或是鋤頭。當螞蟻需要切斷什麼東西的時候，牠便用牠的腦袋所供給的活的剪刀。當牠需要挖什麼溝渠的時候，牠便把牠一直帶在身上的四個活的鋤頭——四個爪子拿出來。牠用兩個前爪挖地，用兩個後爪把泥土拋向後面去，中間的兩隻爪子則給牠做支撐。

甚至於碗蓋，螞蟻都是有活的。有這樣一種螞蟻，在蟻塚裏，在牠們身上可以找到會車——活的桶。在黑暗的狹窄的螞蟻地窖裏，在天花板下面，密密的，一排一排的掛着完全一式的桶。這些桶是不動的。但是有螞蟻爬進地窖裏去，牠們用小觸鬚在桶上觸幾下，桶便突然活起來了，開始轉動了。

原來牠有頭，有胸，有爪子，至於那桶，原來是脹大着的螞蟻肚皮，一個個掛在天花板的橫木上。進來的螞蟻把頭張開來，一滴蜜糖從嘴裏吐出來。這螞蟻工人是回來送營養品的，把一滴蜜糖吐出來之後，便又出去了。而那些桶的螞蟻，仍舊去排列在其他同樣的桶羣裏。

你看，螞蟻有何等活的「技術」！牠的工具和用具都不是人造的，而是自然的，牠永久不能離開這樣的工具和用具。

海狸的工具也是活的。牠伐樹不是用斧子，而是用牙齒。那就是說，螞蟻和海狸都不會製造自己工具，牠們生下來就帶着現成的工具。

初看上去，當然這是很便利的，活的工具是變不了的。但是，假使深想一下，那末誰都明白，這個工具是並不怎麼好的。因為這種工具既不能修理，也不能改造。

海狸不能把牠的門牙送去修理，當牠的門牙已經因為年老而變鈍的時候，銅鑽也不能在工廠裏給自己定做一隻新的完密的爪子，以便更便利更迅速的挖掘。

### 人用鋤頭來代替手

我們假定說，人也像別的動物一樣，只有活的工具，沒有木做的，鐵做的，鋼做的工具。

他不能發明新工具，也不能改造舊工具。他爲了有鋤頭，他應該生下來就帶着鋤頭的手。這固然，當然是完全不可信的。但是我們就隨便假定說，這樣的人真個生下來了，他一定是一個很高明的挖土工人，但是要把自己的手藝傳給別人，他却不能，正如有好目光的人不能把自己的眼睛借給別人一樣。

人必須把自己的鋤頭永久隨身帶着，要作什麼別的工作，當然還是沒有用的。人完結的時候，鋤頭也就完結了。鋤頭一定和人一同被埋葬起來。

這位天生的挖地工人，只有在他的孫子或是玄孫承繼他的畸形，正如頭髮的顏色或是鼻子的樣子遺傳下來的時候，才能把他的鋤頭傳給後代。

而且這還不夠。活的工具，只有在絕對於動物有益而無害的時候才能天然的保持着。

假使人像田鼠似的住在地裏，那末當然他是需要鋤形爪子的。

但是對於住在地面上的生物，這種爪子却是多餘的奢侈。

你看，要造成一個新的工具——活的、自然的、而非人造的工具，需要多少條件啊！但是，真是我們的福氣，人走了另一條路，他沒有等候在他身上長出鋤頭來代替手。他自己給自己做了一摺鋤頭，並且不單做了鋤頭，還做了刀子、斧子，以及許多別的工具。

人從自己的祖先那裏承受了三十個指頭，三十二顆牙齒，他在這二十個指頭和三十二顆牙齒之外，又增加了幾千個各種不同的——長的，短的，粗的，細的，尖的，鈍的，刺的，勃的，打的——指頭，門牙，喙，指甲，拳頭。

這使他和別的動物比賽的時候，獲得非常的速度，使別的動物完全不能追上他。

### 人技師和河技師

當人類成爲人的時候，他起初不做，不製造，而只拾取石頭的指甲和牙齒，像我們現在拾取煤炭與實一樣。他在河灘上徘徊着，很久很久，尋找被自然所創成的和磨成的銳利的石塊。

有時候在那種曾經有狂暴的暴風把大堆的石塊炸碎，把石頭敲碎和削磨的地方，可以找到「現成的」天生的「尖頭石塊」。顯然，野蠻技師很少關心到牠的「工作」有什麼意義。所以在幾百塊被自然複製過的石塊中只有很少是對於人有用的。

於是人便開始自己用石頭製造他所需要的東西了，——開始做工具了。

所以後來在人類歷史中屢次發生這樣的事情：人用人工造的東西去更換自然的，天然的東西。人在自然界偷大工場的一角，設立自己的工場，以製造自然界所沒有的新東西。

對於石器是怎樣，後來——過了幾千年——對於金屬物也是這樣。金屬物的天然礦是不容易找到的，爲了要用這種金屬物，人便開始用生鐵來鍛鍊金屬物。人每一次從找到的東西過渡到用自己的手創造的東西，他便是脫離嚴峻的自然控制而獨立生活於地方，向自由跨進一步。

起初人還不會爲了自己的工具製造材料。他只學會把新形式去放在他在自然界所找到的材料上。他手拿了一塊石頭，用另一塊石頭去敲擊，去削平牠。這就成爲考古家所謂「擊器」與「砍器」。用這樣的工具容易砍伐。石頭上擊下來的碎片也有用處：可以用牠們來切東西，削東西，刺東西。深藏在地裏的最古的器具，也有很像被自然所複製的石頭，所以時常很難說，究竟誰是技師：是

人呢還是河，抑或是熱和冷，因為熱和冷與水聯合起來也會分裂和粉碎石頭的。

但是也找得到別的器具，他們的來歷已經不容任何疑義，在那些現在被掩埋的厚層的黃泥和沙子裏的古代河岸和河灘上，發掘之後，找到許多古人的工場；那裏有作工具用的現成的砍伐器和碎片。假使拿起這樣的碎片來細看一下，那末可以顯然的看出，爲了使牠斷裂，人是在什麼地方敲擊牠的，爲了使牠成爲適用的工具，牠是怎樣把牠削平的。

這樣的工具不是自然所能做的。只有人才能做。

這就不難懂得了：在自然界，一切都是沒有目的沒有計劃，自然而然的做着的。江河的漩渦碰到石頭便敲石頭，也是無意識的。人做的雖是同樣的東西，但却是有意識的，有目的的。這是在世界上第一次出現目的與計劃。人開始稍微修改與改造自然了：修改自然所造成的石頭。

這使人比其他動物又昇高一級，又給他自己爭得更多的自由：因爲他已經不要依賴自然是否爲他預備下適當的石頭了。

他現在能够自己爲自己做工具了。

## 傳記的開始

平常，人的傳記總是從他出生的年代和地方開始的。比方說：

依萬·依萬諾維赤·依萬諾夫於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於湯波夫城。

右時用更高於文句表示這同樣的意思：

當依萬·依萬諾維赤·依萬諾夫在湯波夫城鄰的一個小屋子裏生下來的時候，正是一八九七年的陰雨連綿的十一月。後來他光大了自己的門第和故鄉。

在我們這篇小說裏，我們已經敘述到第三十七頁，但是還沒有說明，我們的主人公是在什麼時候、方什麼時候的。並且應該承認，我甚至於還沒有清楚的稱呼他的名字。有一個地方我們把他叫做「

「猿人」，在另一個地方我們又把他叫做「半人」，第三個地方更加不確定了：「我們林中的祖先。」

我們來試說幾句話，以作自己的辯護。

我們就從主人公的名字來開始吧。

我們雖然十分願意，但我們却不能叫出主人公的名字，因為他的名字實在太多了。

你隨便翻一下誰的傳記，你就可以看見從第一頁到最後一頁，主人公的名字前後都是一個。主人公長大了，從嬰孩變成成年，在他臉上出現鬚鬚和鬍子，但是他名字通常總是不變的。假使他生下來的时候就叫做依萬，一直到他生命的終了，還是叫依萬。

然而我們主人公的事情却要複雜得多。

在這部小說裏，他一章一章的都在變化着，所以我們也就不知不覺的在改變他的名字了。

當然，最爽快是一開始便給他一個名字：「人」，但是難道可以把現代人和還很「猴子」的猿人同用一個名字來稱呼嗎？

中國人確已經不大像猴子了，但是你也不能把他喚作人。

和我們更相近的是海德爾堡（註六）人，他究竟是什麼樣子，這是很難斷定的。因為他只留下一個顎骨，就是在海德爾堡附近發現的。但是，依照這顎骨來判斷，也可以說，海德爾堡人已經有確定的名字了。他的牙齒不是野獸的而是人的，門牙也不像猴子那樣，比其他牙齒突出。

無論如何海德爾堡人還不是真人，因為根據他的向後紅的下顎便可以顯然看出。

猿人，中興猿人，海德爾堡人！這已經三個名字了。

還一系列名字還可以繼續往下續列；因為在海德爾堡人之後還有愛林斯道夫人，在愛林斯道夫之後還有納安德達爾人（註七），在納安德達爾之後還有克洛馬翁人。

（註六）是德國的地名。因一九〇七年在這裏掘出一個人的下顎骨，故名。

（註七）在德國，於一八五五年發現骷髏，故名。

一個主人公，多少名字啊！

但是我們先不要向前跑。

在我們小說的這一章裏，主人公的名字就叫海德爾曼人吧。

是在他河岸上徘徊着尋找製作工具的材料，是他用石頭削石頭，製造粗笨的、拙劣的砍伐器，就是現在在古代河層尋找到的。

讀者，你們看，稱呼主人公的名字，我們不是這麼容易的。

說出他誕生的年代還要更加困難。

我們不能說出：我們的主人公是生在那一年的。因為人變成人不是一年的事。猿人距離中國猿人，中間猿，距離現代人有幾十萬年。

假使計算，猿人大約活在一百萬年以前，那末可以說，人出生約近一百萬年了。

最難確定的還是門主人公出生的地方。

爲了確定出生的地方，我們試行判明，我們主人公的祖母，就是又猿人，又猩猩，又猿猩猩，那個化石的祖母猴子是生在什麼地方的。科學家把這猴上叫做「古猿人」。我們着手去尋找「古猿人」地址的時候，發覺「古猿人」很多，有些痕跡把我們引到中歐去，又有些痕跡把我們領到北非去，再有些痕跡是把我們引到亞洲南部去。

在這裏，我們還想起，人猿和中國人猿的骨頭是在亞洲發現的，海德爾曼猿骨頭則是在歐洲。

這樣一調查之後，你試說人的家鄉在什麼地方吧！非但是國家，就連那個大陸都很難確定了。

於是我們開始知道：我們不好來看一看，人的最古工具是在什麼地方發現的嗎？因爲那時候人還剛開始變成人，剛開始製造工具。也許，工具能幫助我們決定最初出現人的地方。

我們拿了一張世界地圖，把找到最古器具——砍伐器——所有地方，都在地圖上註明了。結果地圖上得出許多黑點。這種黑點最多的地方是在歐洲，但是在非洲和亞洲也有些地方是有的。

由此只可以得到一個結論：人是出現在舊大陸的，並且不是在一個地方，而是在不同的許多地

方。

大概就是這麼一回事。因為決不暇假定說，人類只是從一對猴子——男猴子羅克和女猴子夏娃傳下來的。猴王變成人不是一匹猴子躑躅發生的，而是在許多地方發生的——各處各地，凡是有這種把自己全部的歷史用去準備變成人的猴子所住的地方。

## 人取得時間

大家都知道，鐵是怎樣取得的，煤是怎樣取得的，火是怎樣取得的，可是，時間是怎樣取得的呢？

關於這點，很少人知道。

然而，人學會取得時間已經是很久很久的事情了。當人開始做工具的時候，在他的生命出現了新的業務，真正的業務——勞動，但是勞動需要時間。爲了做一個石器，起初先要找到相當的石頭。這就不容易的。因爲不是任何石頭都是有用的。

最適於製作器具的是堅硬而平滑的燧石。但是這種燧石並不是隨便在什麼地方在脚下滾滾去的，而是帶着尋找的。人在地找上花不少鐘點，有時候這種尋找會一無收獲。於是人只能拿比較不堅硬的燧石去做工了，或者甚至於連那種像砂石和灰石的軟材料也覺得滿足了。

相當的石頭找到了。把這石頭弄成他所需要的形式，常用別的石頭——做打器把輪磨齊和削平。這又需要時間。人的指頭還沒有像現在這樣敏捷和靈活，那時指頭剛剛學會做工。所以，爲了製造一個粗笨的石頭的砍伐器，費去的時間一定比現在用鋼製成一把斧子所費的時間要多得許多。

但是時間是從那裏取來的呢？

原始人的空閒時間，實在說要比我們這時代的最忙的人的時間要少。從早到晚他在樹林裏，在樹林裏的草原上徘徊，拾取食物，犯一切只要可以吃的東西，送到自己和自己的兒女的嘴裏。拾取食

物和食物，把人除了睡覺以外的時間都花費了。並且食物又是需要很多的。  
假使菜單上開的鳥菜實，野穀果，蝸牛，樹的嫩枝嫩芽，樹葉，蟲仔等等這類小東西，那末要  
吃多，呵！

天軍在樹林裏牧養着，正如現在鷹羣只管抓到青苔便吃的牧養着一樣。

但是，假使整天尋找食物和咀嚼，那末他還有什麼時間做工呢？

原來工作有一種奇怪的功効：工作不只是費時間並且得時間。

事實上，假使你在四小時中來得及做好一件別人需要八小時的東西，那末你就是取得了四小時的  
時間。假使你想出一種工具，牠能使勞動加倍迅速，那末你就是取得了、節省了從前做這勞動所費時  
間的一半。

這樣取得時間的方法古人便已發明了。

爲了削平石頭，需要費去很多時間。但於因此以後拿了尖銳的石頭，却很容易從地裏挖出可吃  
的仔來了。

爲了用石頭削尖棍子，也需要不少勞動，但是因此後來拿了個棍子，却很容易從地裏挖出可吃  
的棍根和草樣，或者殺死在草裏飛奔過去的小野獸了。

因此食物的搜集進行的快些了，那就是說，人餘下更多的時間去做工了。在那從前找食物所空下  
來的時間，人製造自己的工具，把牠們做得愈好愈加銳利。每一個新的工具又能獲得更多的食物，那  
就是說，取得更多的時間。

打獵能給人特別多的時間，因爲牛點鐘所打到的肉是够吃一天，不過起初的時候人是不大吃肉的  
。用棍子或是石頭不能殺死天野獸，而殺死什麼鼠鼠是沒有多大利息的。

人還沒有成爲真正有本領的獵人。  
人是什麼呢？

## 搜集者

在我們的時代，做一個搜集者是容易的。我們誰都做過這樣的事情：把幾天的時間消磨在樹林裏，搜集菓和莓。在青苔上發現一個菓的棕色的小帽子，或者突然在草裏發覺一個松茸的大鵝絨似的、紅得像朝霞似的小帽子——那是多麼快樂呀！把五個指頭一而伸到青苔上或是青草裏去，很小心的把菓的粗壯的小腳從下面黑根上折下來——是多麼愉快呀！

但是你想像一下，如果搜集菓和莓是你的主要業務，你永久能吃飽嗎？當你搜集菓的時候，有時候你會搥了一籃子的菓回家，並且還早加滿滿的一帽子，但是有時候也會這樣：在樹林裏走了一整天，回家的時候只背筐子底裏帶一些濕菓回去。

我們一個十歲的小女友，每當出發到樹林子裏去的時候，她總是轉口說：

「我去——我能找到一百個菓。」

可是她回家的時候，却總是兩手空空的，一無所得。

假使她家裏沒有別的食物，那末她只有躺下來餓死的一條路了。

從前時候的搜集者處境還更壞得許多。他所以沒有餓死，只是因為對於任何食物，並不嫌好嫌歹，而且他是整天尋找食物。

他雖然比起他的住在樹上的祖先來要強得多，自由得多，但是無論如何他還是十分可憐的，牛飢餓的生物。

而且還有可怕的災難向他逼上來。

## 第四章 世界的末日和開始

### 災難侵襲來了

不知爲了什麼直到現在還不明白的原因，北方的冰從自己原來的地方轉動起來，向南方跑去。巨大的冰流經過山嶺經過平原流着，穿山鑿河，沖平山峯，撞破山巒，把大批的碎石，當戰利品似的隨身帶去。在前頭流着的冰，不是給冰河，而是給水河開着路，那些水河像風暴似的衝向前去，在地上給自己沖出一條河床來。

冰塊像遠征軍的進攻縱隊似的由北向南推動，爲迎接北方的冰塊，牠們的同盟者——山上的水河也從滿潭的盆地和山谷裏爬出來。

冰流的道路，——就在現在根據散佈在蘇聯和別國平原上的磊石也追尋得出。有時候在樹林裏——在卡萊爾坦（註八）的什麼地方——突然在松樹之間看到一大塊滿蓋着青苔的石頭。牠怎麼會帶到這裏來的？是冰塊——牠帶來的。

從前也時常發生，北方的冰河從自己的地方轉動起來，向南方跑去。但是牠們從來還沒有能推過

（註八）蘇聯北部芬蘭附近。

得這樣遠。在蘇聯，冰塊一直推動到現在斯大林格勒和德重慶洛彼得洛夫斯克的那些地方。在西班牙，他們到達熱帶中部的山脈，並且幾乎掩蓋整個英倫三島。在美洲，他們直瀉到五大湖的南面。

冰河並不是迅速移動的，在那些住着人的地方也不是一下子開始感到牠們的呼吸。

第一個感覺到冰河的呼吸的，並不是陸上的動物而是海裏的動物。

在海岸上還仍舊和從前一樣暖熱。在樹林裏還可以遇到月桂和玉蘭。南方的大橡和厚牛蓮地在平原上徘徊踐踏高大的青草，但是在海裏却愈來愈冷起來了。海的支流——就是在海與海之間其通漲的江河——從北方隨身帶來冰河的寒冷，有時脫隊的冰塊也帶來寒冷。

河岸的紀錄現在復很難辦的向我們說明暖海變成冷海的這件事。在陸上還住着愛暖神的植物和動物的時候，海裏已經換了居民了。我們研究一下那時所堆積起來的地層，我們便在地層裏找到許多只，能容冷水裏生活的軟體動物的貝殼。

## 森林的戰爭

不久陸地上也開始感覺冰逼近了。

北極從自己原地方轉動起來，向南方跑去，這不是笑話嗎？因此從原地方轉動而向南方的還有

凍土和北方針葉樹的林子。

凍土帶戰帶走的向澤地的森林進攻，森林退却，開始去壓迫闊葉的樹林。

開始了千年的森林大戰。

森林在我們的時代還戰鬥着。比方說，松樹和白楊總是敵對的。

松樹喜歡蔭，白楊喜歡光。

松樹林裏，白楊像小嫩芽似的躲在蔭下，笑臉以松樹小給牠定義。

但是當人把樅樹林子砍去之後，白楊在明朗的日光之下便立刻有起生氣來了，開始不是每天每天的長，而是每小時每小時的長了。

週圍的一切都很快的變化了，在樅樹腳下所長的愛蔭的青苔死亡了。年少的小樅樹，因為牠們還太小，所以人們不忍砍去，現在被過分明朗的日光曬得憔悴了。當牠們的母親還活著的時候，因為牠們的母親是高大而有蔭的樅樹，小樅樹在牠們廣闊的綠裙子下面是生活得很好的。小樅樹因為沒有保護，被太陽曬得瘦弱了，枯樵死了。

因此白楊却慶祝勝利了。從前牠只抓到牠敵手——樅樹偶然失落在地上的點滴陽光。可是樅樹被砍去了，白楊成爲主人了。

于是在陰沉的樅樹林子的地方，現在是光明的白楊樹林高聳着了。

但是光陰走着。光陰是偉大的工人。一會昇，光陰不知不覺的把森林房子改造過了。白楊上變得愈高了，牠們的頂端密密的接合着了。牠們的腳下的蔭，起初是有透洞的，是稀薄的，現在却愈來愈密，愈來愈陰暗了。白楊成爲勝利者了，但是勝利對於牠却就是滅亡。

人會替他自己的影子毀滅，還是從來沒有過的事情。但是在樹木的生命中却有這種事情。在白楊的蔭下，牠們敵手——樅樹却有起生氣來了，因為牠與蔭，猶如白楊愛光一樣。很快的，而面上都被小樅樹像毛刷似地蓋滿。再過幾十年，樅樹的頂也趕到白楊的頂了。樹林變成混台的，雜色的了。樅樹的陰沉的尖頭樹梢，穿過白楊愛光的綠葉。樅樹愈長愈高，不久，牠們稠密的陰暗的針葉遮住了白楊葉的陽光。

于是白楊的末日到了。在樅樹的蔭下牠開始死去，枯樵了。樅樹行使牠的職權。樅樹林子佔據牠原來的老位子。

當人的斧子去干涉樹林生活的時候，牠們便要這樣作罷。

當冰河時代的寒冷去干涉樹林生活的時候，樹林的戰爭，還要更加嚴厲。

寒冷毀滅了愛溫暖的樹木，給北方的森林開闢道路。松樹、樺樹和樟樹對橡樹和菩提樹進行圍擊；橡樹和菩提樹支支退却，把常綠的月桂樹、玉蘭樹、無花果樹的最後殘餘擠出樹林。

在那些一無遮擋的，受寒風和寒冷襲擊的地方，那些愛溫暖的，柔弱的樹木很難在位置上支持得住，於是牠們便死掉了，讓出給遠征者。牠們在山地比較容易支持得住。

在每一個沒有寒風襲擊的盆地，愛溫暖的樹林像坐在被包圍的城堡裏一樣。但是有別的冰河從山上爬下來。在冰河前面先鋒隊走着的是山上的凍土，山上小樺樹和樟樹。

這森林的戰爭繼續了幾千年。愛溫暖的樹木——被擊潰的殘兵士愈加向南向南的撤退。但是在和侵略者作戰時陣亡的那些樹的野獸居 却怎樣了呢？

在我們這時代，樹林被砍掉或燒掉的時候，樹林的一部分住戶雖和牠一同毀滅，但另一些住戶還來得及逃走。橡樹住戶的木本居民的樺樹交喙鳥，松鼠以及其他居民——樹林的俘虜，却隨着被砍去的樺樹林一同失蹤。

曾經聳立着牠們，蔭的樺樹房子的地方，長出新樹林的房子——白楊房子。其他飛禽和走獸在這新房子裏慶祝新居。

過了許多年，樺樹又戰勝白楊，這在白楊位子上長出來的樺樹林子，仍舊不是空的；有松鼠，交喙鳥和牠們的同伴們再搬來居住。

樹林的毀滅和復活，並不是和植物、動物偶然配合，而像整個的、不可分離的世界一樣。在冰河時期也是這樣。愛溫暖的樹林不見了，牠們的住戶也隨着消失了。古代大象不再存在了，犀牛和河馬都到南方去了，人的敵人——刀形齒的巨虎也被消滅了。

和這些巨獸一同逃到南方去的還有許多別的飛禽和走獸。

不這樣是不行的。因為動物像被鎖鏈鎖在自己的世界，自己的樹林裏一樣。當這世界毀滅的時候，這世界把牠的許多住戶也帶去一同毀滅了。

樹木、灌木和青草毀滅之後，動物便沒有吃，沒有住了，因為是這些植物給牠們吃，給牠們做掩護的。動物毀滅之後，使其他動物——兇猛的野獸也隨着毀滅。因為吃草的動物漸漸的少了，專門吸食吃草動物的野獸自然要漸漸的餓死了。

互相被「食物連鎖」鎖在一塊的動物和植物，當牠們的樹林毀滅的時候，牠們也成一同毀滅。也和古時候的苦役犯人——橈船上的橈手——一樣，隨着橈船一同沉沒了，因為他們是被鎖鏈鎖在船上的。

野獸爲了保全起見，必須掙斷鎖鏈：開始吃別的食物，改造自己的爪子和牙齒，在自己身上長出毛來，以防禦寒冷。

我們知道，野獸自己變化是很困難的。爲了變化，需要兩個技師從事工作，即遺傳性和變化性兩位技師，這兩位技師是工作得很慢很慢的。

南方的野獸要在北方的樹林裏保全，是很困難的。

而且隨着樹林從北方一同來的還有北方樹林的多毛動物：毛茸茸的犀牛，猛犸，穴居的獅子和穴居的熊。這些野獸在北方的樹林裏，覺得是在自己的家裏一樣。

牠們的毛有什麼價值；又溫暖，又可作掩護——猛犸和多毛的犀牛一點也不怕冷。完全不像裸體的南方巨象、犀牛和河馬那樣。

有些北方的動物還會用別的方法防禦寒冷：躲到洞裏去。

並且北方的動物在樹林裏也不難找到食物，因為這是牠們的樹林，牠們的世界。

所以已毀滅的樹林的住戶還要和這些新主人進行鬭爭。

其中只有很少數的份子能以保全了自己，這是多麼奇妙啊！

可是人呢？人却怎樣了呢？

人，自然是保全了，因為，假使他死了，那末你以讀不到這本書了。



但是不只是愚昧的、不開化的人們預言世界末日，也有科學家預言世界和人類的末日。例如，有些科學家武斷說，人類將因為燃料的缺乏而毀滅。他們並且舉出數字來以作證明。地球上煤的藏量，一天比一天的減少了，森林很快的稀疏起來，煤油雖一百年都不够用。地球沒有燃料的時候，工廠裏的機器便要停止了，火車不再走了，屋子裏和街上煙也要熄滅了。大多數的人們將凍死和餓死，其餘的人野蠻起來，漸漸的又變成原始的野人了。

還有什麼說的呢？可怕的運量啊！

因為最糟糕的是地球上的燃料真個已經不怎麼多了。燃料的存貯一定有一天會用完的。

但是這是不是就算是世界的末日呢？

不，不是的。

因為燃料並不是地球上取暖和取力的唯一來源。力的主要來源是太陽。可以毋庸置疑，等到燃料的存儲用完的時候，人們會使太陽驅趕火車，照亮屋子和街道，旋轉機器的輪子甚至於還燒茶煮飯。因為現在就已經有實驗的太陽力發電廠和太陽力廚房了。

但是急想安穩世界的那些人們說：「可是不行，太陽也有一天會要熄滅的。太陽已經不像某些年輕的星那樣光亮和熱了。過了幾百萬年，太陽的溫度降低了，因此地球上也就漸漸冷起來了，強大的冰流將把人們不堅牢的建築物從地面上掃除。白熊將在親密長着棕櫚的地方漫遊。那時人就沒有好日子過了。」

假使地球上又來一次冰河時代，當然是很不好。但是原始人便已經能在冰塊中間保全了自己。難道武裝着比我們今天還要無限有力的科學的未來人類會在冰塊裏毀滅嗎！

甚至於可以預先說，人們正就是做着戰勝寒冷的工事。他們會把包含着在物體內部的內原子的力量出來去幫助太陽光。

內原子的力量永久不會用完的，只要會把牠們取出來。

但是，我們現在該從這個遙遠的時代，從遙遠的將來回到並不很遠的時代，即過去的時代去，回到原始人那裏去。

## 世界的開始

假使人沒有掙斷那條把他鎖在出生之地的樹林裏的鎖鏈，那末樹林世界的毀滅，也就是人的毀滅了。

但是世界並沒有完結，世界只是變化了。完結了舊的世界，開始了新的世界。

爲了在這個新的、改變了的世界裏保全自己，人必須改變自己。從前的食物不見了，必須學會去取得新的食物。堅硬的橡樹和松樹的莢果，是不適於人的牙齒的，不學南方樹林的多汁的菓子。

代替溫暖季候的，來了寒冷季候。太陽似乎對地球變冷了，人得學會不尋常的陽光而生活。要變成另一種人！並且要在最短期間中！

在一切活的生物中，這只有人能承當得了。

因爲這時候人已經學會自己改變自己，而這是任何一個動物都辦不到的。

人的敵手——刀形齒的巨虎——不能長出密密的毛來，然而人却能够：爲了長毛，他只要殺死一隻熊，把熊皮剝下來。

刀形齒的虎不能生篝火，然而人却能够：因爲他已經知道用火了。人已長到自已會改變自己並改正自然的程度了。

雖然自從那時以來，已經經過了千萬年，但是現在還可以看見，人在自然中所改變的是什麼，他自己又是怎樣改變的。

## 石頭釘成的書

土層像一本大書，橫陳在我們的脚下。

每一層地殼，每一層地紀，就是書的一頁。

我們是住在這些書頁的，最上和最後的一頁，書的最前幾頁很深很深的鋪在海洋底裏和大陸的基礎上。

要去看最前幾頁，這本書的最前幾章，是不行的，我們只能猜想那裏所寫的是什麼。

但是愈是離的我們近，我們愈是能夠弄得到，我們便更容易去讀牠。

有幾頁被火燒焦和曲縮的，向我們說明地下的熔岩怎樣彎曲了地面上的山嶺。又有幾頁是說，地層的起，怎樣地海洋膨大又縮緊。

在這空白的像海貝一樣的地層（就是從海貝所組成的）——書頁之下，是黑得像煤的書頁。

這煤是煤。在牠的黑色的厚層上可以讀到那些曾經在地面上長過的大樹林的歷史。有些地方，也像驚裏的椰樹似的，可以遇到樹葉，痕跡或是曾經住在這些後來變成煤礦的樹林裏的野獸骨頭。

這樣，讀了一頁又一頁，我們可以讀到地球的全部歷史。只在最後幾頁，即在較上面的幾頁才出現新的主人公——人。起初可以以為他不是巨書的主要主人公。他和古代巨象或是犀牛那類巨獸在一塊，似乎只是次要人物。但是愈是往後，這位新的主人公便愈是勇敢躍居第一位。並且終於來到了人，不但是這本巨書的主人公，並且是牠作者之一的時代。

你看，在江河泥土階層的平剖面，在冰河時代的紀層之間，——有一條很明顯的黑線。

這條巨書裏的黑線是木炭疊的。在沙和黃泥之間從那裏又突然來了了層木炭呢？也許，這裏會發生過森林火警吧？

但是火警所留下來的焦跡一定篇幅很廣，然而這炭線却是很短。這樣小的炭層，只有篝火才能修下來，

而能够燒斃的，只有人。

所以在篝火旁邊，我們還找得到其他人手的遺跡：石鏟和在打獵時被打死的野獸的斷殘骨頭。火和打獵——這便是人用來回答冰塊進攻的東西。

## 人走出樹林

在嚴寒的樹林裏面，人幾乎沒有什麼可拾取的。於是他便在樹林裏索悶的疾走，去尋找那種不尋常在一個地方不動，不是不去拿槍便等候着，而是要逃走、躲藏和反抗的東西。甚至於在炎熱的地方——人在這時候也開始常常去弄肉來作自己的食物了。肉比較容易吃得飽，肉能給人更多的氣力和更多的工作的時間。正在發育着的人的腸子也是需要有好滋養的肉食的。

人的工具愈是做得好，打獵在他的生活中便愈加多佔地位。

假使打獵在溫暖的南方也成爲必要的話，那末在北方不打獵簡直不可能生活了。

細小的野獸，人不再能够滿足，他已經需要大的收穫了。在北方，什麼雪啊，風雪啊，寒冷啊，都妨礙打獵。那就是說，應該把肉存儲很久。

人開始去打什麼野獸呢。

樹林裏有不少大野獸。樹林的草原上，有鹿徘徊着，找青苔吃。野豬在樹林的地面上鑽掘着。但是大野獸較多的地方不是在樹林裏，而是在草原上。那裏，在那無邊涯的平原上，有毛茸茸的野馬——羣一羣的牧養着。佝僂的野牛，像暴風雨似的大羣的飛逝過去，使土地都震動起來。毛茸茸的巨獸——巨大的猛犸像一座活山似的，緩慢的跨着步，踱過去。

這對於原始人是移動的，走掉的肉——這是誘惑他和招呼他跟着追去的誘餌。

人追踪着他的戰利品，便走出了原來在那裏生下在那裏長大的樹林。

人於是在草原上移住，愈移愈遠。他的篝火，他的住所的痕跡，我們可以在搜集的人，林中的人

從來在那裏沒有住過並且也不能住的地方，即遠離樹林的地方找得到。

### 應該會讀的一個字

在原始人的住所裏，直到現在還保存着他在打獵的時候殺死的野獸骨頭。那裏有發了黃的馬肋骨，有帶角的野牛頭蓋，鉤形的野豬嘴。這些骨頭有時形成很大的一堆。顯然，人是很久住的在那個地方的。

最有趣的，是在住所裏，在那些馬、野豬和野馬的骨頭之間，還有猛犸的大骨頭：牠們很大的顛蓋骨，牠們長而彎成弧形如門牙，牠們像鏈子似的牙齒，牠們還等羶幹的巨腿。

殺死像猛犸這種巨獸，是夢何等的勇氣和力量啊！但是把猛犸的身體支解開來，然後再拖到住所去，還要更大的力氣。因為猛犸的一隻腳，稱起來就幾乎有一噸重，而且頭蓋大得裏面簡直可以容得下一個人。

甚至於武裝着獵象的特別槍械的現代獵人都不容易對付猛犸。而且原始人是沒有槍械的。他的全部武器是石刀和裝着石尖的獵槍。

不錯，在打獵的人和搜集的人之間相隔的幾千年，石器已經改變了，已經更加尖銳和更加好了。在敲石刀和槍尖之前，人先把石頭上最上一層的外皮刮下來，然後再把所有高低不平的地方磨光，然後再把石頭裂成石片，最後把石片再做成他所需要的刀。

把不相當、不順從像燧石這樣的材料，做成刀子，需要很大的技能，需要不少時間。所以人做成了石器，現在已經不在工作之後便把牠扔掉，而是很小的保護着，牠鈍的時候，便磨快牠。人重視工具，因為他寶貴他的勞動，他的時間。

然而，不管你怎樣努力，石頭終久還是石頭。裝着燧石尖頭的獵槍，當要用去對付像猛犸這種巨獸的時候，那就是壞武器了。因為猛犸穿着厚皮，像戰鬥艦穿着鋼皮一樣。

但是無論如何人是把猛犸殺死了。在住所裏發現的牠們的頭蓋骨和門牙，向我們說明這一點。

原始的獵人怎樣對付猛犸的？只有那會讀「人」字的人才能懂得這個。誰只要把這字讀對了，他「人」，便想着：「人們」。一個單獨的人，是永久不能戰勝猛犸的。但是人假使是一個子的話，難道他還成爲人嗎？不是「人」，而是「人們」共同的努力學會工具，學會打獵，取得火，建造房子，耕種土地的。不是人，而是人的社會用千千萬萬人的共同的勞動造成文化和學術的。

人假使是孤獨的話，那末他一定仍舊是一隻野獸。

在社會裏，千萬年的勞動，使野獸變成成人。

有幾本小說，把一個什麼魯濱遜描寫成一個原始的獵人，他用頑強的勞動，獨自一個人把什麼都做到了。

假使人真是這樣像孤獨的魯濱遜似的，假使人們是一家一家的個別的住着，而不是聚成一個整個的社會，那末他們永久不成爲人，也創造不出文化來了。

事實上魯濱遜的生活完全不像笛福（註九）所講的那樣。笛福是採取曾經真有這麼一個水手的歷史作他著作的根據的。這個水手是一個軍艦上暴動的主動者。他被放逐到海洋中一個沒有人跡的小島上。經過許多年，有旅行者遊歷這島子，他們找到這個完全孤獨的唯一的居民，這個老水手幾乎完全不會說話了，與其說他像人，不如說他已經像野獸了。

就是現在的人，孤獨起來也不容易做人。更不要說原始人了！

他們所以成爲人，只是因爲他們一同居住，一同打獵，一同製造工具。

人們以整個部落去追逐猛犸不是一根獵槍，而是幾十根獵槍搬進牠的毛茸茸的臀部。人羣像一隻

（註九）1659—1731，英國小說家兼政論家，魯濱遜漂流記的作者。

多腳的生物似的去追猛獁。不只是幾十隻手在這裏做工，而且還有幾十個腦袋。

一隻猛獁比一個人要大要兇許多倍，但是人們比牠要狡猾許多倍。

猛獁是這樣重，他要把人踏死是毫不費力的。但是人們就利用這個重量去戰勝這個土地都費力負載的巨獸。

人們把猛獁團團圍住，把草原放火燒起來。猛獁被火燒光照耀得眼睛昏花了，牠的毛曬着了，於是冒着烟，牠跑往那邊逐漸着牠的火勢趕牠去的方向。火勢把牠一直趕到——依照人的設計——泥潭裏。猛獁跑到泥潭的地方，便滑倒下去了，像一座造在泥潭裏的房子。猛獁呻吟着雷鳴震動着天地，去一會把這隻腿從泥潭裏拖出來，一會又拖另外一隻腿。但是牠做這些動作，牠却被泥潭愈拉愈深。這樣人們只要把牠殺死便完事了。

不過驅逐和殺死猛獁是不容易的。把牠拖到住所去還要更加困難。

住所平常總是位置在高高的，不淹水的河岸上。河給人們水喝，河灘和河岸又供給人們石頭——做工的材料。

那就是說，要把猛獁從最低的地方——從泥潭裏拖到上面去。

這裏又不是兩隻手做工，而是幾十隻手。人們用尖硬的石頭耐心的把猛獁的厚皮，硬腿，肌肉，砍着，切着，鋸着。有經驗的人們——老人們——指點着，該在什麼地方切，好讓頭和腿快些從身體上支解下來。最後，把身體切成一塊一塊的。人們再把牠們拖到上面住所去。

人們爲了使工作進行得更加友誼些，用喊叫幫助着工作，幾十個人把一隻毛茸茸的大腿或是鼻子長得拖到地頭，沿着地拖曳着。

他們到得住所的時候，已經滿身是汗，一點氣力也沒有了。爲了這件事情，後來在他們的露營裏將舉行何等的狂歡呀！人們知道，猛獁是最大的盛饈，這是人們盼望很久的盛饈。他們知道，猛獁是足夠吃許多天許多天的存糧。

## 競賽完結

人和其他動物的競賽完結了：人以勝利者的資格跑到終點，戰勝了最大的野獸。與其說這是競爭的比賽，不如說這是食物的比賽：誰吃誰。人變成能吃一切，但誰都不能吃他的生物。

因此，地面上的人數增加得愈來愈快了。每一百年，每一千年，他們隨着也愈來愈多了，結果他們住遍了全世界。

發生了任何別的動物所不能發生的事情。

比方說，兔子是不是也能像人這樣多呢？

自然，是不能的。因為對於二十萬萬的兔子，地球上的食物就要不夠。除此之外，兔子的數目增加，狼便會多起來了，狼自己會想法子怎樣使兔子再少下去。

這樣說來，可見動物的數目是不會無止境的增加起來的。似乎有一條什麼界綫，牠們很難越過去，這條界綫是繫於牠們吃什麼和誰吃牠們之上的。自然，也有這樣的事情，某時野兔子突然多得成為人們的真正禍患。這樣的事情在澳洲便發生過，兔子是從歐洲運去的，牠們繁殖得這麼多，簡直使英國法防範牠們了。

於是只得趕快從歐洲邀請狐狸去，以恢復被破壞了的秩序，和減少國內的兔子居民。

這是人破毀存在於自然界的平衡，後來他又把這平衡恢復了。

人對於自己早就把自然界束縛像他這種動物的一切界限和範圍推開了。他學會了做工具之後，他便開始吃別的食物——迫使自然對他更加恩惠些。從前只可以養活一羣人的地方，現在兩三羣人都可以生活了。

後來，當他開始獵取大野獸的時候，他把他自己在自然界的地位更加擴大了。

現在人已經用不着牧養和搜集植物作食物。因為有野牛，馬，猛犸替他牧養。牠們之羣之羣的在草原上徘徊着，把堆積起來可以成爲幾座山的野菜都吃下去。一天一天的，牠們把成噸的草變成和消化成公斤的肉，牠們的體重增加了。當人殺死野牛或是猛犸的時候，牠們立刻擁有許多年來所造成的物與力的貯藏。

貯藏是很需要的，在颶暴風雨，吹風雪，落寒霜的時候，不能出去找尋食物。因為無論冬夏都很和暖的幸福時代已經過去了。

但是變化一個接着一個而來。

人既然開始做儲藏的東西，那末他就必得變成更加定居的，他就比較不善於爬高了。因為殺了猛犸不能隨身拖着走啊。

並且爲了別的原因，人也到了不能再做無家的流浪人的時候了。在從前的時候，每一棵樹都可以給人做一夜的避難所——防禦吃人的野獸。現在人已經不大怕吃人的野獸了。但是人却有了另外一個敵人——寒冷。

爲了防禦寒冷，防禦風雪，人需要可靠的避難所。

## 人建造第二自然

於是終於來到了這樣的時候，人開始在黃大的、寒冷的世界上爲自己建造自己細小的和溫暖的世界。在山澗的入口或是在岩石的凹處，他用樹皮和樹皮給自己搭了一片大。在獵野火的下面既沒有雨，也沒有害，更沒有風。他又在自己小世界的中央點着了一輪太陽，這輪太陽夜裏給人光亮，冬天給人溫暖。

在古代獵人住所的地方，直到現在還保存着支持「天穹」——小屋的棚蓋——的柱子插進土裏去

的洞。在鵝根柱子的中間，直到現在還保存着炭化了的石塊，這是圍繞着人造太陽——火爐——的石塊。

牆壁早已倒了，灘塌了，燬掉了。雖然沒有牆，但是却可以完全指出，什麼地方是有過牆壁的。這小世界內部的整塊土地都說明着人——這小世界的創造者。

石刀，石刮，燧石的碎片裂塊，截斷的獸骨，火爐的焦炭和炭灰——這一切都和黃沙黃泥混合在一塊，這樣的混合物在沒有人手觸到的自然界裏是沒有，也不會有的。

再走幾步路，走到早已消失不見的住所的界限之外去，走到無形的牆外，凡是能使人想起人的勞動的一切，便立刻全都不見了。在地裏不再有工具，不再有燧火的焦炭和炭灰，不再有了頭。

直到現在，人所造成的第二自然，還像被無形的鏈條，和週圍的一切隔離着。

我們在這個保存着人手的痕跡的土裏挖着，翻看着石刀石刮，翻弄一下那火爐裏早已熄滅了的木炭，我們清楚的看出，舊世界的完結並不就是人的完結，因為人會給自己創造自己特殊的小世界。

## 第五章 千年學校

### 到往古去作第一次旅行

在打野牛和打猛犸的獵人的住所裏，在所發現的石器中間，時常遇到兩個工具：一個大的，一個小的。

大的工具是一個沉重的角石，兩面是銳利的。小的工具是徑四長的一塊石片，一面鋒利。

顯然，這些工具每一件都有牠自己的用途，否則牠們是不會這樣不同的。

但是怎樣去知道，這是做什麼用的呢？

把工具細看之後，總有些話可以說說。

牠們兩個都是鋒利的，那就是說，牠們是被用作切和砍的。一個比另外一個大而重，這是說，這是做比較粗重的工作的。爲了拿牠來做工，顯然，氣力也要大一些。

然而這究竟算是什麼工作呢？

最好我們是回到石器時代，去看看人們是怎樣用石器的。

在小說裏時常寫道：「我們回到十年前」。小說家是容易的，他們要回到那裏去，便可以回到那裏去。並且歸於他們的主人公，他們也可以隨便寫些什麼。

可是我們的這部正史裏，我們怎麼辦呢？因爲我們是沒有權想什麼出來的。而且我們並不是回到什麼十年前，而是要回到幾十萬年以前。

然而無論如何，回到石器時代是可以的。

假使你要去的話，你首先應當備齊一些作長途旅行所必要的東西。第一件責任，是你應當弄到一個行軍的帳幕，連帆布地氈一同放在一個不很大的綵袋裏，此外還要幾根支撐的竹桿，繫繩，木樁，蔽榻的小鐵釘。除了帳幕之外，你還要一大批別的東西：保護腦袋免被太陽灼熱的軟木盔，斧子，小鍋，汽爐，大杯子，匙子，指南針，地圖，把這一切都放在皮包裹，隨身帶了一支槍（在石器時代不打獵是活不了的），出發到最近的碼頭去，買一張輪船票。

不過你切不可說賣票的話，你是到石器時代去的。假使你把自己的計劃告訴他，那末，恐怕你上不了輪船，毋要把你送到瘋人院去了。

船票上也不會寫着：「往返石器時代」。是另外幾個字，比較平常的是：「往新金山旅行船艙客票」。

你拿了這張票，坐開往澳洲去的海洋輪船上去。

進了幾個禮拜，輪船把你載到旅行的目的地。

因為就在現在，某些地方也有人用石器做工的——在澳洲就有。那就是說，在時間上的旅行可以用空間的旅行來代替。輪船是時間的機器，這不亞於威爾斯（註十）所寫的機器。

在澳洲還有保存着石器的人。那就是說，我們和你就是去看這些人，需要找個道路去探悉他們是怎樣做工的。

我們在乾燥荒涼的，有些地方長着多刺的小灌木的沙漠上走着，深入內地，走到澳洲獵人的住所去。在河邊的樹下，我們看見他們用樹皮和樹枝搭的棚帳。

在棚帳跟前，有孩子們玩着，男人和女人們坐在地上做工。你看，一個老頭子，毛茸茸的頭髮，像一頂帽子似的罩在頭上，並且長着長長的鬍子，他正在把打獵時打死的——隻袋鼠的皮揭下來。老

簞子是用三角形的石刃做工。這就是使我們所以來作這樣長途旅行的大石簞。  
旁邊有一個女人用一根長而細的石片在把獸皮縫成衣服。

我們又認出一件熟識的東西：鐵道完全一樣，狹長的小刀，在歐洲古代獵人的住所裏也找到過。當然，現代的澳洲人並不是獵人。他們和原始人已經相隔千萬代了。他們的石器是從前留傳下來的完整的遺物。這些古往今來的遺物，能够給我們證明很多事情。我們觀察一下澳洲人的工作，我們看出，比方說，三角形的大石刀是男子的、獵人的武器。在打獵的時候，用這樣的刀結束野獸的生命，割裂野獸的身體，揭下獸皮。小刀是女人用的，做家務用的刀子。用牠來縫衣服，用牠來割皮條，用牠來削獸皮。

工具的分工，說明人的分工，這種分工還在原始人的時代便已經開始了。

勞動漸漸變得複雜而又複雜起來了。爲了有更多的成就，必得這個人做這件事情，另一個人做另外一件事情。當男子們去探尋和追趕野獸的時候，女子們並不是坐着不做工：她們替棚帳，縫衣服，搜集草根，準備存糧。

但是還有另外一種分工：老人與年輕人的分工。

## 十年學校

無論做什麼工作都要技能，技能並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而是從什麼人那裏承受過來的。

假使每二個木匠要自己發明斧子，簞子，龜子，並且還要想法子怎樣來用所有這些武器做工，那末世界上就沒有一個木匠了。

假使爲了研究地理，我們每一個人必須走遍全世界，重新去發現美洲，研究非洲，爬到埃佛勒斯最高峯去，並且計算所有海灣和地缺，那末人生一世，甚至生命再長一千倍也來不及了。

愈是往後，人就會要學習。每個新的後代，都從前人那裏接受更多的知識、學問和聰明的遺產。

二百年以前，人在十六歲時，便能成為教授，但是現在在這樣的年齡，儘試做做教授看！

整整十年的功夫我們儘只是耗費在十年（註十二）學校的修業上。而將來，人們還要讀更多的書。因為每一年在每一種科學裏都帶來新的發現。並且科學的門類也在增加着。曾經只有一種物理學，現在又有地球物理學和天體物理學，曾經只有一種化學，現在又有地球化學，又有生物化學，又有農業化學。在新知識匯聚之下，科學也像新的細胞似的生長着，分殖着，繁殖着。

在石器時代，當然，任何科學都沒有。人類的經驗，還只是剛剛開始搜集起來，積聚起來。人的勞動不像現在這樣複雜。所以在知識上，人所費去的時間並不很多。但是無論如何，就在那時也需要學習了。

爲了探尋野獸，爲了製作獸皮，爲了磨造翻板，爲了製造石刀，這都需要技能，這都需要熟練。熟練是從那裏弄來的呢？

人不是生下來就是技師，技能也是學來的。

這裏就清楚的看得出，人和動物是相去多麼遠了。

動物所有的自己的活工具和牠們所擁有的熟練，也像毛色和體形一樣，是從父母那裏傳來的遺傳。豬用不着去學掘地，因爲牠生下來就有掘地的嘴鼻，嚼齒類用不着去學習嚼嚼和磨磨樹木，因爲牠們就有嚼齒的嘴鼻。因此動物不但沒有工場，並且也沒有學校。

但是人是自己製造自己的工具。他並不是生下來就帶着工具的。那就是說，他所擁有的熟練技能，也不是從父母那裏傳來的遺傳，而是從先生那裏，工作的長者那裏接受來的。

然，一切權宜都將非常滿意，如果人們生下來就帶來文法規則的知識和解決數學問題的技能。獸時候人就不用不上學校了。但是這於他們是並不這樣有利的。沒有學校人們便不能知道什麼新東西。人的熟練即技能也像松鼠的熟練和技能一樣的，便要停滯在一個水平上了。

人類的幸運，人們生下來並沒有帶來現成的熟練。他們教和學，每一代人都自己拿點什麼出來增添到人類經驗的總倉庫裏去。經驗日益增大着。人類把他無知的疆界日益往遠處開拓。

每一個學生都學習，並且整個人類也都完全經過學校，得悉更多更多的新事情。

這個千年學校把入做成真正的人，把科學給他，技術給他，藝術給他，把整個文化給他。

在石器時代，人便進千年學校了。年老的，有經驗的獵人把打獵的勞動藝術教給青年們；教他們怎樣辨認野獸留在地面上的痕跡，指點他們該怎樣去走近野獸，不要把野獸嚇跑。

在我們這時代，打獵也需要技能。無論如何現在獵人更容易做些，因為現在的獵人用不着自己製造自己的槍械。

但是在石器時代，獵人是自己製造自己的武器——棍棒，刀子，獵槍的槍尖的。在這方面老匠人能有許多東西教授給青年。

對於婦女們的工作，也需要學習。因為女子一下子又要做家主婦，又要做建築家，又要做樞夫，又要做裁縫。

在每一個人羣裏都有年老的，有學問的男子和女子們，他們把自己許多勞動生活的經驗，傳授給年輕的人們。

但是怎樣把自己的技能，自己的經驗傳授給別人呢？

指示和講述。

要這樣，就需要言語。

動物用不着教自己的孩子利用活的工具——爪子和牙齒。所以動物也用不着會說話。

可是人却是必須說話的。  
爲了共同工作，爲了把老人工作的經驗和技能傳授給年幼的人，都需要言語。  
石器時代的人是怎樣說話的？

## 到往古去作第二次旅行

讓我們再到古代去做一次旅行吧，但是這一次的旅行我們要想法做得簡單些。  
因爲不單是坐船才可以做旅行，就是在自己的家裏，坐在原地方也可以作旅行。

當我們旋轉無線電收音機的扭子的時候，我們不用房間一步，在一霎眼之間，我們從莫斯科轉到巴黎，從巴黎轉到紐約，從紐約又轉到孟買。假使電視器也在我們手頭的話，我們不單是能夠聽見，並且能夠看見重洋之外，關山之外的別的城市，別的人們。

但是我們怎樣看見和聽見這些不是被公里和英里隔離着我們，而是年代，年代，年代和我們相隔着的人們呢？

有沒有這樣的器具，我們藉了牠可以像我們在空間旅行似的在時間旅行呢？

這樣的器具是有的，這便是有聲電影。

在一片銀幕上我們可以看到整個世界，不但是現在有着的那世界，並且不久以前的那世界也可以看見。

你看，在莫斯科，在紅場上，大批的人羣海湧着，喧嘩着，他們在迎接北極的勝利者。你看，像地球的新衛星似的一顆白球——同湯屠汽球又在頂端徐行着了。

但是電影機這隻輪船只能把我們帶到他自己被造成之後的那些時間裏去。牠完全是不久以前造成的，不過是幾年之前。第一批有聲影片是在一九二七年出現的。

我們的「時間旅行」，往後，我們只得從這隻船換到另外一隻船上去，並且所換的船愈換愈糟，我們從輪船換乘到帆船上去，從帆船換乘到普通的小船上去。

就拿無聲電影的銀幕來說吧，我們在上面看到往事，但聽不見聲音。

再拿灌音器來說吧，我們聽見聲音，及其一切活的語調，但是看不見是誰在說話。這些輪船又只能把我們載到牠們自己在那裏停過頭的河岸。

電影不能給我們顯示一八九五年以前的事。

灌音器只能把我們帶到一八七七年當牠自己被造成的時候。

聲音會啞掉的，牠只可以保存在字母的配就裏，保存在書本的單調的整齊的字行裏。

在照片上，在古代金屬板寫真器上凝固着微笑和目光。

你看一看古舊的家庭照片集。在綠色的天鵝絨封面的下面，在古銅扣子的後面，你可以看到好幾代人的生活。

在硬板紙的一頁上，有一張已經褪了色的小姑娘的照片，她穿的衣服和七十年代小孩子所穿的衣服一樣。小姑娘隱埋在只有在照相館的閣樓裏才有的那種繪就的花鬚繭垣裏。

旁邊，在另一頁上，是披肩頭紗的新娘和穿着燕尾服的禿頭的胖新郎，他的一隻戴着寶石戒指的手放在整齊齊齊的裁去一半的大理石圓柱上。這位新郎至少要比新娘大三十歲。新娘的眼睛也驚旁邊一那照片上那小姑娘的眼睛一樣現出天真和吃驚的樣子。

這張照片已經經過四五十年了。你是很難辨認牠的。在黑色的纏着花邊的頭巾下面是胡齊髮紋的前額，頤從而疲倦的注視着的眼睛，深陷的嘴唇。在背面繪着一個手裏拿着照相機的小天使。小天使的額頭上有老人的顫抖的手所寫的幾個字：「贈給我親愛的孫女。你所喜愛的祖母簽。」

在照相裏的一頁上，有着全部的人生。

當是讓我們驚，照相所傳達的表情，頭的轉移，手的動作更愈加糟。現在我們不難把正在飛奔着

的騎者，正蹣跚河裏去的游泳家抓住膠片上。可是從前，爲了給人拍張照，要把他坐在特備的有帶電器器的安樂椅裏，把他的頭和肩壓緊，使他一動也不能動，這樣，無怪乎人拍出來有些醜態，而拍出來不像人了。

一八三八年，在這界限之外，連照相都沒有了。在我們今後的旅行中，我們不能把一切去依賴照相和機那機面無私的準確證人。而要去依賴古代別的證人了。

爲了恢復古往的舊事，我們得把爲我們保存在美術館，檔案處和圖書館裏的證人的口供拿出來校閱一下，對照一下。

這樣幾百年幾百年在我們眼前飛過去，像里程柱上的數字似的。

在我們的旅行途中，又要換船了。一四五六年，我們越過了這條界線，我們再找不到什麼印刷的書籍。代替整齊的印刷體的是抄錄者描畫的手跡。

抄寫人的鵝毛筆在羊皮紙上緩緩的爬着，我們也隨着那鵝頭徐步走到往昔時代，一步隨着一步，一字隨着一字。

我們的道路從羊皮紙上往埃及草紙和廟宇牆上的題字，然後再往古時定，往更古的時候走。最後，文字沒有了，古代的聲音完全寂滅了。

再往前是什麼呢？

我們在地裏尋找人的痕跡，挖掘被人遺忘的墳墓，研究古代的器具，早已毀壞的獵人住所的石頭，早已熄滅的火爐裏的焦炭。

這些古代的遺物向我們說明，人是怎樣生活的，人是怎樣做工的。但是牠們不能給我們說明，人是怎樣說話，怎樣思想的呢？

## 不用舌頭的言語

在洞的深處，在原始獵人的住所裏，有時也可以找到原始人，或者，準確些說，他所遺下來的骨骸。

從人猿到原始人之間的幾十萬年中，我們的主人公變成什麼樣子呢？

首先我們要盡量妥當，我們以<sup>1</sup>該把他怎麼稱呼。因為我們主人公的名字每一章都在變換。我們就照科學界所稱呼他的名字來稱呼他吧：納安德達爾人，這是依照納安德達爾流域的名字，因為這裏發現一個活在猛犸時代的人的頭骨。

給我們的主人公起一個新的名字是必要的，因為他自己已經完全是另一種人了。

他的腰背直起來了，雙手也開始更加靈活了，臉也更像人的臉了。

平常小說家總是詳細而不惜詞藻的描寫他主人公的外貌：他的眼睛，「像有火燃燒着」，他的鼻子像「鷹的鼻子」，他的頭髮，「像烏鴉那樣黑色的」。但是他們從來沒有說過他腦子的容量。

我們的情形却是不同。主人公腦子的容量對於我們有第一等的意義，我們比對他眼睛的表情和頭髮的光彩更感興趣。

我們仔細細細的把納安德達爾人的眼殼的容量看過之後，我們非常滿意的指出，他的腦髓比猿人的增加了。

可見，千萬年的工作，並不是白費的。年代把整個人都變化了，變化的最多的是他的手和腳。因為要用手來做工，要用頭來指揮。

人從事斃着石刀，給石頭做出一個新的樣式來，不知不覺的，人也把自己改變了，把自己的指頭改造了，把指頭弄得更加活動和敏捷了，把自己的腦子也改造了，變得更加複雜起來了。

你看著的安德達爾人的時候，你已經不再以為還是猴子了。

但是他怎麼還像猴呢？

低矮的前額像鴨舌帽似的斜傾在眼睛上面，斜長着的牙齒向前招着。

額骨和下頷骨和我們不同的。前額是向後削的，下頷幾乎看不出。在這兩個幾乎沒有額骨的腰殼裏缺之著一種現在人所有。腦髓的含有物，下頷和斜削的下頷適不適合於作人的語言。

有這樣額骨和這樣下頷的人還不能像我們這樣思想和說話。但是無論如何他是需要說話的，共同的勞動要求說話。當人們在一塊工作的時候，他們要商量怎樣做工。人不能等候他到下頷發展和額骨大了再說話，因為一等候就要等候幾千年。

人是怎樣說明自己意思的呢？

牠在社會的——用整個身體來解釋。牠還沒有特殊的言語器官，所以他只能用全身來說話：臉上所有的一切動靜話，兩脚步話，腿話，而最多說話的是手。

你曾經和狗談過話嗎？當狗企圖對自己的主人說明什麼的時候，牠在視着他的眼睛，牠用鼻子去觸他，牠把牠的爪放在他的手掌裏，牠搖着他的尾巴。牠焦急得伸懶腰打呵欠。牠不會用言語來說，所以牠只用整個身體——從鼻尖一直到尾尖來說。

原始人也不會用言語來說話。但是他有手，手會幫助他向別的人們說明自己的意思，因為他是用手做工的，做工是不用舌頭的。

爲了說一個「欲」字，人用手揮了一下；爲了表明「給我」，拿手伸了出去；爲了說「走到這裏來」——向自己跟前招手。同時他還用聲音來幫助自己的手：高吼，嗚叫，喊叫，以引起對方談話者的注意；迫使對方來注視他的手勢。

但是我們是從那裏知道這一套的呢？

在牠裏找著的每一塊石器或破片都是往時的碎片。但是在什麼地方可以找到手勢的碎片呢？怎樣恢復早已腐爛了的人手的動作呢？

假使原始人不是我們的祖先，不把什麼遺傳留給我們現代的人，那末這就簡直不可能了。

## 手勢——象形

不久之前有一個印地安人到列寧格勒來。這位印地安人是因佩爾斯族人，意思就是「穿透鼻子」的人，看他的樣子絲毫不像弗尼木爾。庫拍（註十二）的小說所描寫的武裝着鐵棒的印地安人。

從美洲來的這位客人並不穿着草靴，頭上也不用鳥毛裝飾着。他所穿的衣服，也和我們和你的一樣，並且會一樣流利的說英文和他的土話。

但是，他除了這兩種言語之外，他還知道第三種言語，這一種言語是從很古的時候一直流傳在印地安人中間的。

這是世界上最簡單的言語。假使你要學這種語言的話，你用不着學習名詞代名詞的變化，動詞的變化。在這種語言裏沒有，在早已過去的各時代也沒有那些我們有很多人不容易弄得清楚的什麼假定法，形動詞和副動詞。學習發音也用不着費你絲毫氣力，因為你是一點也不用發音的。那位來蘇聯的印地安人所能說的語言，並不是發音的語言，而是手勢的語言。

假使你要試編一本這種語言的字典，那末你大概會編成這個樣子：

### 手語字典的一頁

弓 一隻手握著無形的弓，另一隻手緊拉無形的弦。

小屋 用手指交織成向兩面傾斜的屋蓋。

（註十二）I. I. 1789—1785. 美國小說家，作品大多描寫美洲土人的生活。

白人 用手掌在額前動轉，表明轉錄。

鬼子 一隻手用兩個指頭像兩隻耳朵似的向前伸出。

魚 手掌橫豎着，並且在空中作曲線的活動。這是表明用尾巴向左右搖曳着而在游泳的魚。

青蛙 三個手指疊成撥物的樣子，在桌子上跳着。

鳥雲 兩個拳頭放在頭上面，表明掛在天空的鳥雲。

雪 也是兩個拳頭，緩緩的張開，向下面落下，像飄飛的雪片似的鬆鬆着。

雨 也是用兩個拳頭，張開來，迅速的落下來。

扇 兩隻手指高舉在頭上，一會合攏起來，一會分張開來，表明扇的閃爍。

這裏的每一個記號，都是你用手在空中畫着的一個圖形。所以最古的文字，不是用字母寫成的，而是用圖畫形成的，也許，古代的手勢，也就是象形的手勢。

當然，現在印地安人的手語，不就是原始人所說的語言。在印地安人的語言裏，除了古代的手勢之外，還可以找到原始人不能容的手勢。比方說，完全是不久之前才通用的手勢：

汽車 你用雙手作圓圈的動作，表示一個輪子。然後你再做出似乎駕駛着輪子的樣子。

火車 也是兩個輪子，並且還用手作波形的動作，表明這是火車頭煙窗裏冒出來的煙。

這是最新的手勢。和這些並排的，我們在手勢的字典裏又可以找到大概是從原始人一直流傳到我們的手勢。

你看牠們是怎樣的：

火 一隻手從下頭上作水浪似的動作：從篝火裏昇起的煙。

工作 用手掌吹空氣。

誰知道，也許原始人用手掌吹空氣，他們就是要說：「來發工呀。」因為第一件工具就是砍斃

器。

做工和歌戏是同一件事情。所以無怪乎現在在我們說話的語言裏，這些字也互相這樣相似：（火），（破爛），（工具），（武器）。

## 我們自己的手語

我們也保存着手勢的語言。

當我們要說「是」的時候，我們並不總是說「是」，我們時常用點頭來表示。

當我們要說「在那裏」或是「往那裏去」的時候，我們用手指指示。爲了這個，我們甚至於有專門說話的指頭，還更複雜就叫做「食指」（食指）。

當我們問好的時候，我們鞠躬。我們搖頭，我們捧嘴，我們把雙手張開，我們豎起眉毛，我們咬嘴唇，我們用手指摩着人；我們拍桌子，我們揮手，我們揮手，我們抓住腦袋，我們拿手緊抓胸口，我們張開懷抱，我們伸出手去，我們送出告別的空吻。

這是沒有一個字的裝批的語言。

這股「不用舌頭的語言」，手勢的語言直到現在還不願意退位。

因爲牠有牠的優點。有時候一個手勢可以表示出比幾句話更多的意思。一個好演員能夠在半小時之內一個字也不說，但是他的眉毛，眼睛，嘴唇却說出比幾百句話更多的意思。

當然，隨用手勢是不好的。

可以用言辭說出來的，不值得用手和腳表示呢？我們又不是原始人。蹣跚，伸舌頭，用手指去撩人——這種習慣還是告別的好。

但是也有些情事，「不用舌頭的語言」是完全不能廢除的。

你也看見過一隻輪船對另外一隻輪船揮動着旗子來傳達信號嗎？要衝破風聲，浪聲，有時候還有砲聲，這需要多大的聲音啊！在這樣的情形之下，耳朵是不聽人使喚的，於是便要借助眼睛了。

而且你自己也是時常利用「不用舌頭的言語」的。當你在上課的時候，要問先生什麼話，你便舉起一隻手來，你這樣做是對的：因為假使三四十個學生一同說話，那就不可能上課了。

可見，「不用舌頭的言語」既然存在了千萬年，人們還是需要牠，實在不算怎樣不好。

牠像古代的遺物似的，保存在許多民族中間。

發音的言語戰勝了，但是並沒有把古代手勢的言語完全擠掉，於是被征服者便做勝利者的僕人了。

無怪乎在許多民族中，手勢的言語是當作服從者，僕人，小輩們的言語被保存着的。

在高加索的土耳其和亞美尼亞的農村中，不久之前，婦女還沒有權利和別的男子們用發音的語言說話。就要和他們說什麼，必須用手。

在智利亞，波斯，以及在許多其他地方都發現手勢。

比方說，在波斯，儲僕在君王的宮殿裏只能用配號說話。他們只能和平等的人才能用言語說話，有些不幸的人們，真是名符其實的「被剝奪聲音的權利」的。

## 人給自己掙得智慧

無怪乎現在好品行的規矩還要求年幼的人們不要首先說話，而應該首先鞠躬。

每一隻野獸在樹林裏要傾聽和注視從四面八方向牠傳過來的成千的信號。

樹枝響了一下，——也許這是敵人偷偷的走來，應該逃跑，或準備迎擊。

一聲雷響，風在樹林裏颯過，葉子從樹上吹折下來，——應該躲到穴洞裏或是裏去，以防暴風雨的擊。

在發着爛樹葉和草蕪氣息的地上，一聞到野物的顯著的氣息，——馬上就該追過去探得這戰利品。

每一回蕭颯之際，每一回氣息，草蕪每一個踪跡，每一個叫聲或者哨聲，都有着什麼意思，都要求着什麼事情。

原始人也要傾聽周圍世界給他送來的信號。除了這些信號之外，他又很快的學會瞭解他的一夥裏的人們給他送來的其他信號。

一個獵人在樹林裏找到鹿的腳跡。他用手一揮，把這件事情的信號傳達給在後面走着的其他獵人。他們還沒有看見野獸，但是送給他們的信號，督促他們也留神起來，更加緊握武器，好似他們看見鹿的多叉角和瘦弱的耳朵已經在自己的面前了。

地上野獸的足跡——這是信號。說明窺野獸足跡的揮手，——這是關於信號的信號。

每一次，當獵人中的什麼人在地上發現足跡或是聽見隱藏野獸的鬚索之聲以後，他便把關於這信號的信號傳達給同樣的另外一些人們。

這樣，自然傳達人的信號，再加上言語，便是人羣傳達給人的「信號的信號」。

巴夫洛夫在他的一部著作裏也說，人的語言是「信號的信號」。

起初這只是手勢和叫聲。這些「信號的信號」被眼睛和耳朵接受之後，像匯集到電話中央總站似的，羣衆人的腦下，腦子得到「信號的信號」——「野獸走近來了」之後，便立刻發下命令：「手——更緊握着武器，眼睛——更用心注視叢林，耳朵——更好的傾聽林中的劈拍聲和鬚索聲。野獸漸漸有被看見，還沒有被聽見，但人已準備迎接牠了。

手勢愈是多，「信號的信號」愈是常常鑽進腦子，「中央總站」的工作便愈加多，這「中央總站

」就位置在人們頸部的額骨部。因此「中央總站」必然日益擴大。腦子裏創造出更多的細胞，細胞之間的關係更加變得複雜起來。腦子發育着，在容量方面增加起來。

所以納安德達爾人腦殼的容量比猿人的要大。人的腦子發達了，人學習思想了。

當他看見或者聽見表示「太陽」的信號時，他便想到太陽，雖然這時可能是在深夜。

當他表示要去拿矛子來的時候，他便想到矛子，雖然手頭並沒有矛子。

共同的勞動教人說話，他學會說話之後，又學習思想。

人得來的智慧，並不是自然的賜予。他於用自己的手把智慧掙來的。

## 舌頭和手怎樣換角色

當工具還不很多的時候，當人的經驗還不大的時候，有城簡單的手勢傳達經驗也就足够了。

但是，勞動總是變得複雜，手勢也就變得愈加複雜。每一件東西都要牠自己的手勢，並且要能描寫和形容東西的手勢。

產生了象形手勢。人在空中畫野獸，武器，樹木。

你看，人是怎樣形容豪豬的。他不但是畫豪豬，並且他好像自己一會兒也變成豪豬了人。用手

勢表示，豪豬怎樣豎起耳朵來，牠怎樣掘地，怎樣用爪子把泥土撥往旁邊，牠怎樣豎起牠渾身的刺來。

要作這種腦子的講述，需要很大的觀察力，在我們這時候，只有真正的藝術家才有這樣的觀察力。

你說：「我喝水」，照你的話，不明白你喝水是用杯子喝，是用瓶喝，還是簡直就用手掌喝。這沒於放棄用手說話的人就不這樣說。

他把手掌擰到自己的嘴跟前，他乾渴的用舌頭舐着無形的水。這似乎是說水是很有味兒的，是常的，牠復能解渴。

我們簡單的說：「摸魚」，「打獵」。但是古人却是要用自己的手勢把打獵的整個場面都形容出來。

手勢同時又貧乏又豐富。

牠所以豐富，因為牠不濼而明顯的描繪出物件和事變來。而且同時牠是很貧乏的，可以用手勢表明左眼和右眼，但是簡單的說：「眼睛」，却要困難得多。

可以用手勢把物件變硬，搖動起來，但是任何手勢不能表示出抽象的愈思。

手勢的言講還，別，缺點。

這種言講，夜裏是不可能講的。因為在黑暗裏，每講你用什麼多少次，反正還是誰都看不見的。並且就是在陽光之下，也不能老用手勢言講。

在草原裏人們可以毫不費力的用手勢講話。但是在樹林裏，當獵人們被樹的陰影所隔離着的時候，談話就完全不可能了。

于是在這裏人必得用聲音來講話了。

在起初的時候，舌頭和喉嚨不好好聽從人，兩個聲音和另外一個聲音是很難分別的。個別的聲音混合起來成爲吼叫，嗚叫和吼聲，聲音，過了不少時候，人才發覺自己，舌頭，迫使牠有節段，說話。

從前舌頭只能幫助手。但是舌頭愈是學會說得清楚和明確，牠便愈加時常担当樂隊裏第一把提琴的角色。

只做手語，老實助手的聲語，佔第一地位了。

嘴裏舌頭的動作，在一切手勢中是最不被注意的活動。但是這些動作有優點：可以聽得見。起初發音的語言是很像手勢的語言的，這種語言也像畫圖一樣，同樣顯明而活潑的描繪每一個物。

件、每一個動作。

在愛非土人的言辭裏，不是簡單說「走」，而是說：走，支，支（譯音）——用穩健的步調走；走，不毫，不毫（譯音）——跨着沉重的步子走，像胖子走步似的；走，不拉，不拉（譯音）——迅速的走，急急慌慌的不擇道路；走，拍，拍（譯音）——用很小的步子走路；走，哥哥，哥哥（譯音）——稍爲有些跛足，頭向前傾斜走路。

每一個這樣的說法——都是音樂的圖畫，準確描繪行走的各種微細的詳情。有音韻穩重的步調，有長身軀人的穩重步調，有走着而不彎腿的那種人的穩重的步調。

有多少不同的步法，就有多少不同的說法。

象形手勢改用象形話語來代替了。

人就是這樣學習說話的：先用手勢，後用話語。

## 江河及其支流

在我們舉行往古代去作旅行的時候，我們發現了什麼？

像一個旅行者似的，溯着河流往上游走去，發現伊河的交流，我們就到達那個從此便展開人類經驗的廣大河流的小河那裏。

就在上游的地方，我們找到了人類社會的開端，言語的開端，思想的開端。每一個支流都給大江帶來水頭，所以每岸一個支流，江河的水都變得更加盈滿，人類經驗的江河也是這樣漸漸變成愈廣愈深，因爲每一代人把他們所搜集的全部經驗都放進這河裏。

入一代一代的消失在逝去的時間裏了。人們和子孫無跡無踪的消失了，分散成灰塵了。沒有留下城市和鄉村做自己的紀念。似乎，沒有什麼是能够在時間之毀壞力斷斷站得住腳的。但是人類的經驗

却消失不了。人類的經驗戰勝了時間，仍舊活在語言裏，工藝裏，科學裏。語言裏的每一個字，勞動裏的每一個動作，科學裏的每一個理解都是搜集和結合在一塊的歷代人們的經驗。

這些歷代人們的經驗，沒有白白的失去，正如在江河裏不失去牠任何一個支流一樣。在人類經驗的江河裏，會經活在什麼時候的那些人們的勞動，和現在活着的這些人們的勞動混合成爲一個整體。我們就這樣走到了江河的上游，走到我們萬千事業的開端。人——會做工，會說話，會思想的一種生物就是這樣產生出來的。

我們回顧一下那條從猴子到人的千萬年的長長的行列，我們不能不想起佛里特里希·恩格斯的名言：勞動創造了人。

第二部

巨人的少年時代

## 第一章 在遺棄的房子裏

### 在遺棄的房子裏

當人們離開房子的時候，房子裏總剩下被他們所遺棄的東西。在那些空空洞洞的房間裏，地板上纏繞着紙角紙條，破碗破盞的碎片，破舊的櫃頭。在那早已不生火的灶台上，亂七八糟的堆積着破壺破盆的碎瓦盞。沒有玻璃的被遺忘的窗櫺，從窗台上悲哀的看着這一切荒蕪的情形。一張從皮底下冒出一團紅色亂髮的老弱的安樂椅，睡在牆邊做着好夢。這張安樂椅所以沒有跟人們一同搬走，只是因為牠早已缺掉一條腿了。

根據這些殘餘，是不容易想像得出人們在這屋子裏是怎樣生活的。但是考古家要做的事情，也正是這樣困難。考古家總是最後一個走進屋子的。假使他能夠找到完好的房子，這還算好。大半要等住宅的最後十人離開這住宅幾百年之後，他才找來。有時候，找不到房子，他只找到坍塌的垣牆，屋基的殘餘。這裏每一塊瓦盞是發現，每一塊碎片是幸運。

人要是懂得舊房子的言語的話，那末舊房子能夠給他講述多少事情啊！

那些穿着磚石砌成的百衲衣的高塔，那些長着荒草的垣牆，見過多少人和多少事變啊！

另外一種房子，世界上最古的房子——山洞，在牠們的生命中所見過的還要更多。

因為有些山洞，五萬年以前，便有人在裏面住過！

真是我們的魂氣，山是堅固的東西，而且山洞的牆也不像人造房屋的牆那樣很快的就會坍塌。

有這麼一個山洞。牠已經更換了許多次的主人。起初在裏面做主人的是地下的泉水。洞裏的黃土

沙子，砂礫，這便是泉水帶進去的。

後來水走了，人們住到洞裏去。在黃土裏所找到的粗笨的尖頭燧石，便是說明這一點。原始人是用這種尖頭石器割裂獸肉，把骨頭從肉上剔下來，然後再劈開骨頭，以取其中髓的。

這樣說來，住到洞裏來的人們已經是獵人了。

過了許多年，人們離開山洞。有新的住戶來佔據牠。洞壁被擦光了，磨光了。這是穴居的熊用牠那毛茸茸的舌在牠住室的石壁上磨擦而成的。而且熊本身，或者準確些說，有着寬廣的額和狹小的臉的軀殼，還遺留在洞裏。

在再高一些的地層上，又有人類居住的遺跡：篝火的黑和灰，砍斷的骨頭，石器和骨器。人又住到洞裏來了。我們沒有看見這些人，但是關於他們的事情，我們却能講出許多來。要講他們的事情，只要看看他們所遺留下來的東西。

對於沒有經驗的眼睛，這不過是燧石的碎片，這些碎片相互之間也很少差別。但是假使把這些碎片注視一下，那末在牠們身上可以猜想出未來的鍤子，未來的刀子，未來的鋸子，未來的鐵子。一種石器是有刀口的，另一種有鋒利的尖頭，又一種——沿邊有小牙齒。

牠們便是我們工具的祖先。其中最老的一位是鍤子的祖先：一柄圓形的石質敲擊器。是用這種敲擊器敲下劈下燧石上的片子，然後再用片子做成器具的。

有鍤子的地方，那裏一定有砧子。

假使我們在遺留在洞底裏的垃圾裏好好的翻掘一下，那末我們可以在離開鍤子祖父不遠的地方，找到砧子祖母。

鍤子祖父是用石頭做成的。

砧子祖母是用骨頭做成的。

這個「骨頭腿的老婆婆」不大像我們現在的砧子。但是只要朝牠細細的注視一下，就能看出牠實

經證實的靈過自己的職務。牠被渾身打壞了，砍傷了。看上去，當人們用鈍子打器具以使牠成爲所需要的形狀的時候，砧子也很效了一番勞。

石器向我們說些什麼呢？

牠們說，山洞的新主人比最先的住戶要進步了許多。在那過去的幾千年之中，人類的勞動已經變得更加多樣與複雜了。

從前是用同樣一種尖銳的石頭做各種不同的事情。現在却用一種石器來切，用另一種來割，用第三種來削，用第四種來砍。有尖頭的石器——這是鑽孔器，當縫衣服的時候，是用牠來在獸皮上弄洞的。有齒形刀口的石器——這是刮削器，是用來切肉、削皮的。有銳利邊緣的尖頭——這是獵槍的鎗尖。

可見人的工作和心思已經增加了。嚴峻的、寒冷的時期來到了。人必須想法子用熊皮做衣服，圍頸獸肉過冬，佈置暖和的住所。爲了這些工作，所需要的不是一件什麼工具就夠用，而是需要一大套工具。

所以在我們自己祖先的住所裏，我們也找到我們器具的祖先。

不過我們只能找到被時間所保存下來的那些器具。時間是一個不好的看守者。牠只給我們保存了最堅實的，最牢固的東西——用石頭做的，用骨頭做的東西。所有那些用木頭做的或是用獸皮做的一切，却都被時間在他所走的路上丟失了。所以鑽子傳給了我們，可是用這個鑽子的幫助來縫製的衣服却沒有傳給我們；燧石的獵槍鎗尖傳給了我們，可是裝在這個鎗尖上的木杆卻沒有傳給我們。

我們得根據留下的東西去猜出失去的東西；根據稍微顯著的痕跡，根據碎片，去重新造成已經沒有的、已經在我們生下以前的千萬年中爛去的東西。

但是我們的探索還要繼續下去。挖掘平常總是從上往下；先挖掘最上層的，然後再愈下愈下的挖下去——挖到土地的深處和歷史的深處。致古家好似是看書，不是從頭看到尾，而是從尾看到頭；從

最後一章起，到最先一章止。

但是我們却不是這樣講我們的故事。我們是從最低層，從山洞歷史的第一章講起的。現在我們愈爬愈高，快接近我們的時伴了。

山洞裏以後還發生些什麼事情呢？

我們把紀層研究之後，我們發見，人不是一次離開山洞，也不是一次回到山洞。當人們不住在洞裏的時候，在山洞裏做主人的是熊和鬣狗，洞裏被黃土和塵土塞着。有石頭的碎片從上面房蓋上剝落下來。過了許多年，當人重新發現這個山洞的時候，他們找不着什麼能向他們說明關於以前主人的東西。

年，世紀，千年過去着。人們在露天底下給自己建造房子，不再利用那種自然界自己給他們的宿泊所。於是山洞又空了。

只是有時候在葱鬱的山坡上看守獸羣的牧人跑到山洞裏去待一會，或是在山裏遇着壞天氣的旅人跑進去避一會。

於是終於開始了山洞故事的最後一章，結論的一章了。洞裏又有人跑來了。但是他們進到洞裏來並不是爲了住在裏面，而是爲了辨認曾經有人在洞裏是怎樣生活的。

他們帶了最現代的，最新式的鐵做的器具進來，爲了挖掘最古的石做的器具。

這些歷史的研究家們把地層一層一層的開掘着，把山洞的全部歷史，從頭至尾的閱讀着。

他們比較着器具，研究工藝怎樣從一代到一代的成長着，人的經驗是怎樣長成。

他們發見，人的工具，在千年中並不是一成不變，而是變化着的，愈做愈好起來的。削得粗笨的砍伐器改換用細薄的石片——裂石製成的鎗尖，刮削器，鑽洞器，刺戳器。除了用石頭所造的器具之外，還加上新材料所造的器具——用骨頭和獸角做的。除了用來製作石頭的敲擊器之外，又出現了做骨頭，做皮子，做樹木的工作所要用到的工具。人用同樣的刀做成了刀子，用來切骨頭；做成了刮削器。

，用來剝獸皮，做成鑽洞器，用來鑿樹木。在形式上，人的人造指甲和牙齒做得更加尖銳和多樣化了，人用來攫取獵物的手做得更加長了。

## 長手

當人做成獵鎗的時候——把燧石的尖頭裝在棍子上——他是延長了自己的手。因此他變得更加有力更加勇敢起來了。

以前，假使人遇到熊的時候，他不願意和這毛茸茸的山洞居民打交道，便慌張的退走了。要是一個什麼小野獸，人不費什麼力氣便可以征服牠，可是他卻並沒有決定單身獨個的去和熊搏鬥。因為他知道得很清楚，從熊的尖爪裏是逃不出活命的。

人在手裏沒有拿到獵鎗以前，一直是這個樣子。獵鎗給了他勇敢。現在他看到熊的時候，他已經不逃跑了，相反的，他自己去進攻熊了。熊把他那整個龐大的身軀都站了起來，向獵人撲去。但是熊爪還沒有來得及伸到人跟前的時候，銳利的燧石鎗尖已經有力的戳進毛茸茸的肚子裏去了。因為獵鎗比熊爪長呀。

受傷的熊狂暴的去和「棍棒」和獵鎗對抗，因此燧石的鎗尖却更深的戳進牠的心臟裏去。

假如獵鎗的木柄在獵人的手裏折斷了，那末他就糟糕了。

那時熊便把人踩在自己的身下，用爪子和牙齒扯破人的臉，人的脣。

但是熊並不能夠時常戰勝人。因為那時候的人從來不獨自一個出去打獵。一聽見求助的呼聲之後，整羣的人便跑出來了。人們從四面八方衝到熊身上去，用石刀的敲打，結果了牠的性命。

獵鎗給人的獵獲物，是人從前幻想都不敢幻想的東西。在山洞裏直到現在還有用石板做成的倉庫，在這種倉庫裏，有大堆的熊骨頭。假使人們能夠藏儲熊肉做存糧，可見打獵是進行得很順利的。

假使人總是對付像熊這樣的爛鬼，那末獵鎗對於大家可算是好傢伙了。但是他還得去鬧獵更敏捷的更機靈的其他野獸。

獵人在草原上徘徊着，遇到一大羣馬和野牛。獵人們偷偷的爬到獸羣跟前。可是一聽見有悉索的聲音，獸羣便要像暴風似的拔脚奔跑，向遠處飛逝。

獵打馬或是野牛，人的手還是嫌短。

打獵的本身給予人新的、堅實的材料：骨頭。

人用石質的鏃刀把骨頭刻削成輕便的銳利的槍尖。他把這種槍尖裝在短木桿上。這樣便造成了新的武器——投槍。

人不能把粗重的獵鎗向奔逃着的馬拋去，可是裝着輕便的骨質槍尖的投槍，是可以投射出去的——並且可以投射得很遠。

於是人的手又變得更長一些了。奔逃中的馬還沒有來得及飛逝的時候，人已經用飛的武器——投槍——追上牠了。

不錯，打中移動的目標，不是這樣容易的事情。這需要有力的手，這需要準確的眼睛。

獵人從小就學習拋擲投槍。但是在打獵的時候，仍舊時常發生這樣的事情：幾百枝投槍裏只有幾十枝擲中鵝的。

幾百年幾千年的過去着。馬羣和野牛羣漸漸稀少起來了。牠們被人殺死了不少。獵人漸漸時常拿着手回來了，應該想出一種新的打得更遠的武器，應該把手弄得更長些。

於是人又造成新的武器了。

他把有彈性的、纖細的小樹砍下來，把牠彎成弧形，用孩子把兩頭繫住。

於是獵人便有弓了。

當獵人鬆鬆的拉緊孩子的時候，孩子把他緊張的筋肉的力搜集起來，保藏起來。

後來，當獵人把弓弦放鬆的時候，弓弦立刻把搜集在樞身上的力都交給箭，掙脫出來而變得自由的箭，像鸚鵡取食似的，飛向前去。

箭飛出去比用手拋出去的投槍，要快許多。

箭和投槍相互類似，像哥哥和妹妹一樣。不過妹妹要比哥哥年輕幾千年。

人爲了造成箭，需要幾千年。起初從弓上射出去的並不是箭，而是本來就有的投槍。因此弓也必須在那時做得很大——像人那樣高。

這樣，人把自己短而軟弱的手弄成長而有力的了。他用鹿角或是猛犸的門牙做成銳利的槍尖，他用野獸的武器——牠們的角和牙——去對付牠們自己。這使他成爲世界上最強有力的生物。

擲投槍和拉弓弦的那隻手，已經不是平常的手，而是巨人的手了。

當少年的巨人出去打獵的時候，也不是去追逐和抓住一隻野獸，而是成羣的野獸。

## 活的瀑布

在法國，有一個叫做索柳斯特蘭的地方，有着一個險惡的岩石的高地。

考古家在這個高地的山麓，挖掘到一大塊石頭。這裏面有猛犸的骨頭，有原始牝牛的角，有穴居龍的頭蓋。

這裏最大的是馬骨。牠們有好幾大堆，比人身體高。專家把這些混合的骨頭研究之後，他們計算一下，這至少是十萬匹馬的遺骸組成的。

怎樣會造成這樣大的一個馬塚呢？

專家細看了一番，他們看出，許多骨頭是弄碎了的，打破了的，燒灼過的。顯然這些，頭弄到這裏來，是在原始廚子的手裏盤弄過之後。經過證明，馬塚並不是馬塚，而是一個很大的廚房垃圾堆。

這樣一大堆垃圾不會是一年堆成的。顯然是誰，人們在這個地方一連住了許多年。

但是垃圾堆爲什麼正設在這個陡直的懸崖上呢？是打馬的原始獵人偶然在這裏，而不是在草原的平地上設獵營帳嗎？

事情一定是這樣發生的。

獵人們在草原裏看見一大羣馬匹之後，便非常小心的悄悄走近去，躲在高而稠密的草叢裏。每一個獵人手裏都拿了幾枝投槍。投槍的人用靴跟指示馬在什麼地方，牠們有多少匹，牠們在那裏走。

獵人的鎖鏈一步一步的包圍馬羣。以前看不清馬，只看見草原裏有一點一點的黑點。現在已經看得清清楚楚了。牠們有大的腦袋，細的腿，身下覆蓋着粗絨的長毛。

馬驚駭了。牠們感到有新人，便準備逃走。但是已經晚了。像一陣烏雲似的投槍，飛到牠們身上，像一聲聲裂的但有着長喙的飛鳥向牠們身上啄去。

投槍擊深馬的大腿、脊背、頸項，逃到那裏去呢？敵人把馬匹三面包圍了。在這個突然生長起來的活的障礙之中，只有一條出路。一個門。馬羣粗野的叫聲着，踐踏着向這個門衝去，以逃避敵人。但是獵人正就是要牠們這樣。牠們把馬羣追趕到一個方向去。漸漸往高處趕去。一直趕到懸崖上去。驚駭得瘋狂了的馬匹，不看見眼前有什麼，只顧往前奔。被馬背的汗珠所沾濕的散佈着的是已，像一股活的洪流似的沖上去。這個洪流向高地沖去。突然——是險阻，懸崖。最前馬匹已經站在懸崖的邊緣。牠們發覺了危險。牠們嘶鳴着，豎起前腿，站立起來。但是停下來是不可能的。因爲在牠們的後面有別隻馬匹壓迫過來，推向前來。

於是活的洪流像瀑布似的從高處跌落下來，在下衝成爲一大堆血跡斑斑的屍體。

圍獵完成了。

於是在這原野的山麓旁邊，冒出篝火的煙霧。老人們在營帳裏分配獵物。獵人們對於爲獵人

的。不過最好的肉是分給最勇敢最敏捷的獵人。

## 新的人

當我們看錶上時針的時候，我們覺得，牠似乎是不動的。但是過了一小時，我們便相信，時針移動了。

在人們的生活中也是這樣，在我們週圍和在我們中間所發生的變化，我們總是知不覺的。歷史的時針我們覺得似乎也是不動的，只是過了好幾年我們才突然發現，時針移動了，我們自己變化了，週圍的一切也改變了。

假使這我們現在的人也總是不會看出新情景，那末所在幾萬年以前的我們的祖先，對於高個，自然，簡直毫也不瞭解了。

爲了把舊的來和新的比較，我們有日記，有照片，有報紙，有書籍，我們是有比較的材料了。然而我們的祖先却沒有什麼可比較。生活，在他們看來是不移動的，不變化的。因爲沒有新的與舊的比較，要發覺變化是不可能的，正如在沒有數目字的時鐘面上要看出時針的移動是不可能的。一樣。

每一個製造石器的匠人，總是竭力準確的重複那教會他手藝的那人的各種動作和方法。女人們築設住所，佈置火坑，也是像她們的祖母一樣佈置。

獵人追趕野獸是依循已成習慣的規則。

但是無論如何，人們不知不覺的改變了自己，改變了自己的武裝，改變了自己的住房，自己的工作。

每一個新的武裝，在最初的時候還和舊武裝很相像。第一支投槍和獵槍沒有多大差別。第一支箭還很懶投槍，不過箭與獵槍已經是不同的東西了。而且用弓和箭打獵的時候也已經完全不像用獵槍那

樣打獵了。

改變的不僅是人的工具，連他自己也改變了。這根繩纜兩頭所繫着的骨箭，可以看出來。假使把走過洞裏去的那種人和冰河時代末期從洞裏走出來的人比較一下，那末就可以顯出這完全兩種不同的生物。走過洞裏去的安德德達爾人還像猴子，——瘦背的，步履不正的，面孔幾乎沒有前額沒有下巴的人。可是走出洞來的却是高大的，堅實的克洛馬翁人，照樣子看來，很少和我們不同的地方。

差別是顯赫大，甚至於某等考古家都以為：似乎這真是兩種不同的生物。他們斷定說：克洛馬翁人是優種人，納安德達爾人是劣種人。

納安德達爾人早就住在歐洲，而克洛馬翁人是從什麼遠地方移來的，把古代居民排擠掉，從地面上洗刷掉。

某等考古家竟想出了這樣的理論。

可是對於這樣的進步，也可以武斷說：大學生與小學生——這也是優種人和劣種人了。

甚至於還可造出大學生每年襲擊而來，以及小學生被他們擠走的一大套理論了。

事實上，每年春天都有某種數目的中小學生從中小學校裏消失掉。每年秋天在大學校裏不曉從什麼地方來了一年級的新生。

優種人理論的保衛者，從這裏也可以做出一個這樣的結論：大學生是優種人，他們每年從不可知的地方來，消滅和驅逐劣種人——中小學生。

頭頭論的信奉者，大概不能解釋明白，大學生——曾經是中小學生——正如馬克洛馬翁人——曾經是納安德達爾人吧。

## 房子歷史的第二章

隨着人的生活變化的程度，他的住處也變化着。

假使我們要寫房子的歷史，我們就應該描繪從山洞寫起。這個自然自己開闢的房子不是人造的，是人找到的。

但是自然是一個不好的建築家。當自然掘開山洞而在山裏造成山洞的時候，牠並沒有想到是否有什麼人更住在洞裏。所以當人們給自己尋找山洞的時候，他們非得能尋找到正巧是他們所需要的。有時房子裏的屋頂太低了，有時牆壁有坍塌的危險，有時門太狹小了，甚至於四腳四手的爬進去都是很難的。

爲了使住宅弄得有秩序，整整的人都參加工作。山洞裏的牆和地，用石頭的刮刮器和木頭的棍棒削平與填平。

離入口不遠的地方，挖一個坑做火坑用，並且用石頭把牠圍起來。母親們很抱心的給小孩子們預備些「床舖」來。爲了做小床，在地上挖一個小坑，從火坑裏拿些炭和的柴灰放在這個坑裏，以爲替狗墊。

在一個什麼小街堂裏，佈置一個存放豬肉、存放一切儲藏的倉庫。

人們就是這樣修改自然所造的山洞，用自己的勞動把牠變成人的住所。

愈長久，他們便愈是多拿勞動到他們住所的佈置上去。他們找到俯傾的山坡——岩石的自然屋蓋——的時候，他們給牠配上牆壁。找到牆壁的時候，便配上屋蓋。

在法國南部的山裏保存着一個原始人的住所。當地居民給這住所起了一個很奇怪的名稱：「鬼火坑」。他們覺得，只有鬼才能够知道火石塊所形成的穴洞的火坑旁邊拱火。假使他們更懂得自己祖先的歷史，他們便一定會明白：「鬼火坑」不是鬼洞或火坑，而是人手工開的。

原始的獵人不知是什麼時候在這裏找到了俯傾的山坡下面有兩堵由山坡滑下來的石塊而形成的牆

壁，他們用這兩堵現成的牆壁又另造了兩堵新的牆壁。一堵是用石板砌成的，一堵是用樹枝和樹皮編成的。關於這堵牆我們只可以猜想，因為牠已經被時間毀壞了。

牆壁圍繞着小七房——一個寬大的坑，坑底裏保存着燧石的碎片，骨製和角製的武器。

「史火坑」是半房子，半山洞。從這個房子到現代的房子已經不怎麼遠了。

人既然會造兩堵牆，那末，之後，要造全部的四堵牆，他已經不用費很多氣力了。

這裏我，算是找到露天底下的最早的房子了。

這些房子，與其說是像我們現在的房子，不如說像獸穴。

人們在地上挖了一個深而寬廣的地窖——土室。爲了使牆壁不要坍塌，他們用石塊或猛犸的頭去鞏固牠們。爲了防禦風和雪，牠們用樹枝編織成功的用泥土塗抹着的籬笆，着寫似的蓋在住處上面。

這是奇怪的房子：從外面只看見房蓋，像一個圓形的小丘。走進房子裏去要經過一個煙囪，因爲唯一的孔隙是房蓋上用以出煙的一個洞。

代替凳子的，是在土牆旁邊放着猛犸的頭骨。仍舊是把土媽媽當做床用；睡在牆壁所直角的小方場上，把頭枕在土軸子上。

在這個有着骨凳和土床的房子裏，桌子也是用石頭做成的。

在最光亮的地方，在火坑旁邊，用光滑的石板佈置一張工作「桌子」。在這組工作台上現在還可以找到工具，材料的碎片與破片，沒有做完的製造品。還有散撒在桌子上的珍珠。有些珠子已經完全做好了，琢磨過了，並且穿過洞了，其他則還沒有完成。匠人把一根骨棒切動了許多地方，但是沒有來得及把他切成個別珠子。不知是什麼阻擋了工作，使人們離開住所了。看上去，危險一定是很大的，否則他們不會把這些做得精巧的鎗尖，有着眼孔的針，再換做各種不同工作的石刀遺留在這裏。

這些東西不是這麼容易做成的。每一件東西都要費很多小時的勞動。比方拿一根骨針來說吧！人類歷史中的第一根針，似乎這是一件小東西，其實要製造它需要很長的藝術。

在一個獵人住所裏會發現幾個骨針的製造廠，那裏有各種的設備，有原料，有沒有完成的製造品。一切都保持着完好的狀態。假使誰需要骨針的話，清晨明天就可以恢復生產。然而我們現在却不容易找到能夠勝任這個工作的匠人。

針是這樣做的。先用刀從屍骨上切下小棒，然後用齒形石片磨尖這個小棒。這以後再用石尖磨一個小眼。最後再把針在石板上磨。

製造一根針，需要多少工具和多少勞動啊！

不是在每一個部落裏都有這種會製造針的巧匠。骨針是最名貴的東西之一。

我們來看一下原始獵人的營帳。

在雪原裏有幾個小阜，從小阜裏有烟冒出來。我們走近一個小阜，經過屋頂上的洞口爬進去，對於迷惘的烟，不要加以注意。

我們在頭上戴一頂遮眼帽，便誰都不會發見我們了。土坑裏又有烟，又黑暗，又喧鬧。這裏至少有一個成年人和許多兒童。

當我們的眼睛適應了之後，那末我們便能分辨出人們的臉和身體來了。在這些人們的身上已經不留下一絲毫猴子的痕跡。他們的身材高大，堅實，有力。有寬大的頭骨，眼睛相距很近。他們暗黑的身軀是塗着花的，繪着顏色的。

女人們坐在地上用骨針縫製獸皮的衣服。孩子們因為沒有別的玩具，都拿馬腿和鹿角玩着。大坑旁邊用石板鑿成的工作台上，技師般膝的坐落。他拿骨製的尖頭裝到投槍的小木棒上去。他的旁邊有另外一個技師，正在用一把石刀，在骨上雕刻着什麼寶貝。

我們走得最近一些去繼續觀看，他在塗什麼，或者說得更正確一些，他刻着什麼。

他用纖細的骨刺在骨片上，鈎出奔放放着的馬匹的輪廓。他以一種驚人的藝術和忍耐描繪出堅實的腿，有着短茸毛的伸長的頸，大的頭。馬似乎是朝生如生的。他正要一步接一步的邁向前去。這位藝術家似乎看見馬就在他的面前。他是用極高超的線畫腿的動作，頸的折轉。

畫，畫好了，但是藝術家還不停下來，仍然繼續着。他用歪歪斜斜的筆道把馬塗抹掉了。第二筆，第三筆。骨片上的馬身上，出現一種奇怪的絨紋。他，這個原始的技師做什麼？這難道是我們現代藝術家都要羨慕的圖畫，他為什麼要毀掉呢？

綽號愈覺複雜。使我們非常驚奇的，是我們看見，在馬身上加添一個小房子的圖畫。技師在第一座房子的旁邊，又畫了兩座——形成整個營帳。

這奇怪的圖畫是什麼意思呢？

也許這是什麼偶然性，這是藝術家的一時放肆之舉吧？

不，在原始人的穴洞裏，我們可以搜集一大批這種奇怪的圖畫。

你看猛犸，猛犸身上畫着兩座房子；你看野牛，野牛身上畫着三座房子。你看，這裏又有整個的畫面。中間畫着吃去一半的野牛的身子，完好不動的只有頭、脊樑和腿。狗鼻的、貓頭鼠的頭，橫陳在前腿之間。兩旁站着兩列人。

骨片上，在石片上，在岩石上保存着許多這種畫着動物、人、住所的謎之畫。在穴洞的壁上，這種謎之畫，加多。

當我們在洞裏挖洞的時候，我們在洞壁上沒有找到圖畫。不過我們那時只在入口處，只在人們吃飯、睡覺、做工的地方。

我們該向洞的深處看一看，巡視一下洞裏所有的小樹叢和支路。走進深達數十米和數百米的石縫裏去探險看。

## 地下的美術館

我們隨身帶了燈走進洞裏去。沿路我們要記住每一個轉彎抹角，每一個十字路口。因為在地下的迷宮裏，不小心會迷了路的。

石縫的通道愈進愈狹。上面有水點滴下來。我們把燈舉起來，在燈光下面細細察看石壁。地下的流泉給山洞染上了燦爛的水晶。人手沒有在這裏做過工。

我們向前走。突然有人叫道：

「看呀！」

牆上用黑色和紅色的顏色畫着野牛。牠的前腿倒下了。有投槍插在牠的胸背上。

我們長久的站着，細細的觀察幾萬年以前在這裏工作的那位藝術家的作品。

再往前去，我們又發現一張圖畫。牆上畫着一個怪物在跳舞：說牠是人吧，又像野獸，說牠是野獸吧，又像人，這怪物的頭是鬚髮累累的，頭上有着彎曲的長角，背是鈎曲的，尾巴是毛茸茸的。牠的手和腿是人的。牠手裏拿着一把弓。

我們再仔細看看，我們便看出，這是穿了野牛皮的一個人。

這幾圖畫之後，還有第二張、第三張，第四張……

這是什麼奇怪的美術館啊？

在我們的時代，藝術家是在光亮的畫室裏工作的。在陳列館裏，我們是把圖畫掛得好好的，照着亮光的。

是什麼迫使原始人在懸着人的視鏡這麼遠的，黝黑的地下室裏舉行圖畫展覽會的呢？顯然，他畫自己的圖畫不是爲了看的。

可是，假使是這樣的話，那末原始的藝術家又爲什麼畫他的圖畫呢？這些我們所不理解的。爲了野獸面具的跳舞人們，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 謎與解答

「幾個獵人參加跳舞。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都在頭上戴了從野牛頭上剝下來的皮，或者戴了表示野牛角的裝着角的面具，每一個土人的手裏都拿着弓和槍。跳舞是表演像獵野牛。當土人中間有一個人疲乏了的時候，他便裝做跌倒的樣子。於是有另外一個土人用禿頭的箭射在牠的身上。『野牛』受傷了。抓住他的腿把他從圈子裏拖出來，用刀在他身上揮動，然後把他放了。立刻又有另一個人，也是戴了野牛的面具，走到圈子裏去代替他。有時候這種跳舞一分鐘不停的延長兩三星期。」

關於原始獵人的跳舞有人是這樣講述。

但是在什麼地方，並且誰能夠看到這種跳舞呢？

在現代旅行家的記載裏，我們突然找到原始藝術家在洞壁上所描繪的那種獵人舞的描寫。那位旅行家是去北美草原裏看到這跳舞的，那裏的印地安土人現在還保存着古代獵人的風俗習慣。

我們猜出了我們所不瞭解的那張圖畫的意義了。但是在這個解答裏，却又有了新的謎。

這個幾星期幾星期長下去的奇怪的跳舞，又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跳舞，於我們是娛樂或是藝術。但是，印地安人一連三星期的跳舞並且跳到跌倒，僅僅只是爲了愛好藝術或是爲了娛樂。而且他們跳舞，與其說跳舞，不如說像一種儀式。

我們跳舞是由舞踊師指揮的。印地安人的跳舞却是由巫師來指揮的。巫師從他的烟筒裏吹出烟霧，烟柱那邊吹，跳舞的人也往那邊移動，追逐着假裝的野獸。巫師用烟指揮着，使跳舞的人一會向

北走，一會向東走，一會向南走，一會向西走。

假使跳舞是由巫師指揮，那就是說，這不是跳舞，還是巫術的，魔法的儀式。

印地安人是要用他們的奇怪的動作，迷住野牛，用神祕的魔力引誘野牛從大草原裏出來。

在洞壁上所描寫的跳舞着的人，原來就是這個意思！這並不是普通的跳舞者，這是執行魔法儀式的人。並且那位到地底下去在火把的亮光之下畫東西的藝術家，不但是藝術家而是巫師。

他描繪戴了野獸面具的獵人和受傷的野牛，他是唸咒畫符，便打獵成功。

他堅決的相信，跳舞是一定會幫助事情的。不過在我們，覺得這是對蠻的，這是無意識的罷了。我們着手造房子的時候，我們並不模仿泥水匠和木匠的動作而跳舞。假使廟堂裏的教員，在上課之前，異想天開的手裏拿了尺跳起舞來，那末我們就要把他送到瘋人院裏去了。我們都認為不合理的，我們的祖先却認為是嚴肅的事情。

我們已經解答了一個謎，我們明白了，洞壁上為什麼畫一個跳舞人。

但是我們還看見了更成謎的別的圖畫。

你們記得，我們在洞裏找到用刀在骨片上刻畫着吃野牛的故事。骨片的中部描繪着野牛的屍身，屍身的周圍是獵人：野牛只剩下沒有被吃掉的前腿。

這畫畫是什麼意思？

這一次爲了解答畫謎，不是到美洲去，而是應該到蘇聯的北極去。

在西伯利亞還有人記得那種時代，就是獵人們在那時打殺了熊，要舉行「熊祭」——把熊抬回家去，隆重的放在敬神的地方。把熊頭放在熊爪之間，在頭的前面放幾個用麵粉或是白樺皮做成的鹿像。這算是供奉熊的犧牲。熊的臉上飾以白樺樹枝的小圈，眼睛上放着銀質的錢幣。獵人們後來走到野獸跟前，吻牠的臉。

這僅僅是祝祭的開始，祝祭要延亘好幾天，或者準確些說，要延亘好幾夜。每夜衆集在熊的遺骸

旁邊的人們唱着歌。獵人們戴上了樺樹皮的和一般樹皮的假面具，走動時的身前，低低的向牠鞠躬，然後再開始跳舞，模仿牠的笨拙的步伐。

唱歌跳舞之後便要大吃大喝了：把熊的肉吃下去，把牠的頭和前爪留下來不動。現在我們明白了，骨片上圖畫是什麼意思。這是一「野牛節」吃野牛的人在感謝牠，因為牠把自己的肉給了他們，求牠下一次再做環繞慈悲的牛。

假使我們回到印地安人那裏去，我們也可以在他們那裏找到這種獵人的祭禮。

印地安民族的古巧爾土人的獵人，把打死的鹿放下來時，總要把牠的後腿朝着東方，在牠的嘴前放一隻碗，碗裏盛着各類食物。獵人們挨次走到鹿跟前，用右手撫摸牠，從臉撫到尾巴，感謝牠允許把牠殺死了。

「休息吧，天哥！」——這時他們這樣說。

巫師對野獸也發表演說道：

「你給我們送來自己的角，因此我們感謝你。」

## 第二部 巨人的少年時代



## 第二章 和祖先們談話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

我們在小時候都讀過「公主伊萬娜」，「美人萬西麗莎」，「熱鳥」，「龍落子札卡」(註十四)的童話，關於野獸變人的故事，關於人任意變成野獸的故事。

假使相信故事的話，全世界都住着神祕的生物——善的與惡的，有形的與無形的。在這世界上應該隨時謹慎，怎麼也不要招致魔師或惡鬼的憤怒。這裏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醜陋的惡婆娘一剎時會變成美人，和藹的青年一回頭會變成驚人的毒蛇。這裏一切都是依照自己特殊規律進行的：死人會復活，砍下來的頭會說話，淹死鬼會引誘漁人入水。

你們記得普希金的詩吧：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

樹枝上坐着水與林之神……

當我們讀這神話的時候，我們幾乎是相信這一切的。但是只要我們把書一闔起來，我們便立刻回到現實的世界裏了。在現實的世界裏就沒有巫師，也沒有魔女，在現實的世界裏，一切都可以試驗，一切都可以解釋。無論神話多麼引人入勝，我們總不會願意住在神話世界裏的，因為在神話世界裏智慧是沒有力量的，在神話世界裏要像皇子伊萬似的生下來就是幸福的人，否則一遇着了瘋狂的人和行巫術的人便要死掉。

(註十四)這些都是俄國民間流行的童話。

然而我們的祖先正是覺得世界是這樣的。他們分辨不出神話世界和現實世界不同。他們覺得，一切都是依照主宰世界的那種不可知力量的善與惡的意志去進行的。

當我們碰着石頭而跌倒的時候，還是我們自己的錯，這是我們自己不小心。原始人對於這個不怪自己，却怪惡鬼，說這是惡鬼把石頭放在路上的。

當人受劍擊而死的時候，我們說：人被劍擊死了。

但是原始人却有一種說法：人死了，因為擊他的那把劍是有符咒咒法過的。

當然現在還有人相信，會因「斜眼」而生病，說最好星期一不開始作任何事情，說在路上跑動的鬼子是會帶來不吉利的。

我們譏笑這種人。在我們的時候是不容許迷信的，因為只有在沒有知識的地方才會產生對於不可知力量的信仰。牠像蜘蛛網似的，是結在黑暗的角落裏的。

但是我們不要責備我們的祖先，說他們不該相信巫師和鬼怪。他們最誠心願意把週圍所發生的一切竭力加以解釋的。但是他們知道的太少了，不容易找到準確的解釋。

有許多沒有接觸到文化的民族，現在還是處在這種情形之下。

### 關於傳教師，羊，維多利亞女王照片的故事

有一次在新幾內亞，在那些住着木土木土族人的地方發生了疫病，人們一個接着一個的死亡。在每一個茅舍裏都有人呻吟與哭泣。恐怖籠罩了這整族的人。

這可怕的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呢？

木土木土族的人們尋思着這災難的原因，後來想起來了，這病是在白人——傳教師及其家屬住到他們的土地之後出現的。白人沒有的時候，就沒有這種病。白人來了之後，病也來了。

這思想大家認爲是對的，於是土人武裝着長槍和投槍，一大羣的走到傳教師家去。他們把房子包圍起來，開始高叫道：

「打死白人！這是他詛法我們，把疾病送來給我們！」  
若白的，受驚的傳教師出現在門口：

「親愛的兄弟姐妹們……」他開始說。

但是他的聲音被野蠻的號叫遮過了，他費了好大的力氣纔迫使大家聽他說話。可憐的傳教師從來沒有這樣善於辭令過。他對土人所作的演講，比喻的清楚性，論斷的說服性，超過他向來所作的一切說教，因爲這一次的事情不是救別人的靈魂，而是救自己的性命。

叫聲靜下來了。土人們開始傾聽了。時間總算是贏得了，但是情勢仍舊還是非常緊張。

總算是傳教師的運氣，突然在籬笆的外面出現一隻羊子。羊子凝視人羣，人羣凝視羊子，寂靜無聲。腦袋裏又開始工作起來了。

羊子跟人是和疾病同時出現的。

疾病不是羊子的錯嗎？

有誰喊了一聲。

「打羊啊！這是牠的錯！」

羊的命運決定了。幾十隻手去把籬笆拆除了。傳教師默默的看着這種懲罰：他沒有敢去保衛自己的羊。一羣土人用長槍戳死不幸的動物之後，便呼囂着凱旋而去。

過了幾天。雖然犯罪的羊已經受了恥辱的死刑，但是疫病並沒有停止。於是重新開始搜尋災難的罪魁。他們想起來了，傳教師除了羊之外，還帶來兩隻山羊。

人羣又把傳教師的房子包圍起來，要求把長鬍子的惡魔交出來。但是傳教師決定不再讓步了：今天土人要山羊，明天還會要牛的，以後還會要什麼別的東西的。

傳教師，斷然拒絕把山羊交給土人。他擔保，山羊是轉送沒有過錯的。

既然這樣，那末究竟誰是罪人呢？

無論什麼事情是不會沒有原因的。

人羣向傳教師房子的窗戶裏眺望，突然發現飯廳裏的牆上有一張半身像，這是袒胸露臂，穿着華麗服裝的女人。她的胸前綴着星，髮髻的頂端放着一隻小小的王冠。這是當時統治英國的維多利亞女王。

這種照片，印有幾千萬份，倫敦所有的酒店與小舖都張掛着牠。然而在這裏，在這木土土族人的領地，女王的像片却完全是非常奇異的東西。

這張像片吸住土人的視線。現在他們都已明白了：疾病的罪魁就是這張像片！這是牠拿這樣可怕的不幸加在木土土族人身上的。

又起了喧嘩。土人們揮着長槍，衝進房子。

我們不知道，這事究竟是怎樣結束的。也許扯毀英國女王的像片，滿足了土人。也許牠們的憤怒又轉向別的什麼他們從前沒有看見過的東西上去了：傳教師的睡衣上，印着玫瑰花的磁質咖啡壺上，或是在牆上很可憐的搖幌着擺的鐘上。

這是不着詳細說的事情。我們說這個真實的事情，是為了要說明，那些絲毫不瞭解自然界規律的人們，也竭力藉感覺去胡亂尋找他們驚奇的事變的原因。

經驗向人們暗示，世界上的一切東西，相互之間都是有關係的。但是人們不知道這個關係究竟在什麼地方，於是便開始相信一種東西對另外一種東西的神祕的、魔法的作用。

據一個在非洲旅行過的人說，「羅安哥所有沿海的居民，一看見帶有新船具的帆船，或是烟囪比別的輪船多一些的輪船，都要驚訝，惶恐。雨衣，奇怪的帽子，搖椅，或是什麼沒有見過的工具，都能引起土人最惡劣的懷疑。」

這是法國學者列維·布留爾在他著的書裏敘述的。

這就是說，任何非常的东西，土人都覺得是魔法的工具。

要躲避魔法就得給自己戴上護符——用鱷魚牙齒做，項圈或是用象尾巴上的毛做的手鐲。護符是佩帶人不受任何災害的保護者。

關於宇宙的知識，原始人並不比維安哥的人所懂得的要多。

大概，他們也相信神力，魔法巫術的。在挖掘時所發現的避邪器便說明這一點，穴洞深處魔法圖畫也說明這一點。

## 我們的祖先所想像的宇宙

不帶得宇宙規律的人是很難生活在宇宙裏的。他在不可知力量的權威之下，覺得自己是軟弱的，是無助的。照他的理解，每一件東西都可以成爲護符，每一個人都可以成爲巫師。他以爲各處都有死者不安的，復仇的靈魂徘徊着，撲殺活人。每一隻公獾獵中被打死的野獸，都會向自己的兇手報仇。爲了逃避災，要隨時請求，祈禱，說服鬼魂，供奉鬼魂，給東魂送禮，竭力慰籍鬼魂。

無知產生恐懼。

人因爲沒有知識，他在宇宙裏不是像主人似的過日子，而是過着驚慌的，可憐的哀求者的日子。他早就算做自然界的主人了。他漸漸比世界上所有動物都有力，他已戰勝猛犸。但是他比起自然界的強大力量來，他還是一個很弱的生物，他還不會駕馭自然界的力量。

一次失敗的圍獵，可註定他幾星期俄肚子的命運。一陣風雪可以把獵人住所吹掉或是埋在雪裏。

是什麼給人力量？ 鬭爭，並且優德的一步一步的去支配自然界的呢？

因爲他不是孤獨的一個人，這就給了他力量。

人們用整個社會，整個部落去和整個自然界的敵對力量作鬥爭。他們是用整個社會來勞動，並且是在勞動中集合，積聚經驗與知識的。

不錯，這一點他們自己是瞭解得不太清楚的，或者準確些說，是照自己的見解來瞭解的。

他們不明白，什麼是人類社會。但是他們覺得，人們是相互有關係的，一個公社的人們——這就是一個龐大的、多手的人。

是什麼把他們聯繫在一塊的？是家族把他們聯繫起來的——因為人們是家族而居的：孩子和母親住在一塊？這些孩子又養孩子，這些孩子們和兄弟姊妹們住在一塊，和叔叔嬸嬸住在一塊，和母親祖母住在一塊。

家族就這樣繁殖起來了。

原始獵人的社會——就是由共同祖先傳下來的家族。人們一切依靠祖先，服從祖先。祖先教人們打獵和製造武器，祖先給他們住所和火。

做工，打獵——這就是執行祖先的意志。誰聽從祖先，誰就免受災難與危險。祖先們和自己的後裔們住在一起，他們無形的參加打獵，坐在住所裏。他們什麼都看見，什麼都知道。做壞事情他們便懲罰，做好事他們便獎賞。

為公眾利益所作的公眾勞動，在原始人的腦袋裏這樣便變成普通的聽從，執行共同族長的意志，並且對於勞動的本身，原始人所瞭解的也與我們所瞭解的不同。

照我們的瞭解是圍獵畜牲打野牛的獵人。但是原始獵人却認為是野牛養活他。因為就是現在，我們也把牛叫做「乳母」，把土地叫做「地母」。我們取牛奶，並不問牠的同意。但是我們却說，牛「給」我們牛奶。

原始獵人的乳母是野獸——野牛，猛犸，花鹿。照獵人的瞭解，不是他殺野獸，而是野獸把自己肉和皮賜予他，給予他印地安人相信不能違拗野獸的意志而殺牠。假使野牛被殺死了，那只是因為

稱爲了人自願做犧牲，願意被殺。

野牛是一族原始人並撫養者與保護者。

同時一族人的保護者又是公衆的族長。

於是在那邊模糊的瞭解宇宙的距離裏，把族長保護者和給養全族人的野獸保護者混合爲一了。

「我們是野牛的孩子」，獵人們說。他們真的相信，他們的祖先是野牛。原始的藝術家畫了一頭野牛，然後又在牠的身上畫三座小房子，這就是表示：「野牛孩子們的營帳」。

人在自己的勞動中是和野獸發生關係的。不過除了親屬的關係和血內的關係之外，他不懂得別的關係，當他殺死一隻野獸的時候，他請求他的饒恕，他把牠喚做大哥。他竭力在自己祭儀裏，在自己的跳舞裏弄得像野獸——像自己的兄弟；把牠的皮穿在自己的身上，模仿他的動作。

人還不把自己喚做「牠」。他只覺得自己是家族的一部分，家族的工具。每一族人有一個姓，一個圖騰（註十五）。這就是野獸的名字——族長與保護者的名字。有一族人叫做「野牛族」，又有一族人叫做「熊族」，再有一族又叫做「鹿族」。人們都準備把自己的生命獻給自己的家族。他們把家族的習慣認爲是圖騰的命令，圖騰的命令，對於他們就是法律。

## 和祖先的談話

我們再走進原始人的洞裏去一趟，和他並坐在火爐旁邊，和他談談關於他的信仰和風俗習慣。讓

（註十五）圖騰爲原始獵人取野獸的名字作爲本族的名稱，這名稱就叫做圖騰，並尊爲神聖崇拜之。

他自己說，我們的猜測對不對，那些似乎是他故意在洞上，在獸骨與獸角所做的護符上留給我們的圖畫，我們瞭解得對不對。

但是怎樣來迫使洞穴的主人說話呢？

風早就把火爐裏的爐灰吹掉了。曾經在遺裏的火旁邊用燧石和獸角製造器具，用獸皮縫製衣服的那些人們的頭也早已腐爛了。不遇有時候在地裏可以找到黃黃的、乾巴的頭骨。

要骨頭說話，該怎麼辦呢？

當我們在洞裏挖掘的時候，我們尋找器具的破片與殘碎，以便根據這些器具來瞭解，人是怎樣工作的。

但是在什麼地方找到古言語的殘碎與破片呢？

應該在現在還存在着的語言裏去尋找牠們。

做這樣的挖掘是用不着鋤頭的；不是在地裏挖，而是要在字典裏挖。每一本字典，每一種語言，都保存着過去的珍貴殘餘。這一定是這樣，因為語言把幾百代幾千代的經驗傳到我們手裏。

似乎這是普通的事情：學習，研究語言；坐在桌子跟前翻字典！但事實上並不是這樣。

研究者為尋找古字，在大地上縱橫巡行，翻關山，渡重洋。有時候在住在深山裏的小民族中，可以找到其他語言裏沒有遺留下來的最古的字。

語言猶如人類旅途上的驛站一樣。澳洲、美洲、非洲圍獵的土人的語言是我們早已經過的驛站。於是研究者便渡洋去在什麼玻里尼西亞（註十六）的地方，尋找我們早已忘記的古代註釋和特殊意義。

在尋找字的時候，研究者還得到南方的沙漠和北方的凍土去。

（註十六）在大洋洲

北極地方的人民在語言裏還保存着沒有私產定義的字，人們還不知道什麼叫做「我的武器」，「我的房子」的那時代的詞句。

就要在這種語言裏發掘，掘出古代言語的殘餘，像考古家在獵人住所發掘住所與器具的殘餘那樣。當然，不是每一個人都能做字典的考古家。

沒有準備，沒有知識，是會弄糊塗的。因為古字並不像保存在博物院裏那樣保存在言語裏。許世紀以來，言語已經不只一次的變化過了。牠們從這回語言轉到那回語言，牠們互相結合，牠們變換自己的字尾和字頭。有時候一個字只剩下一個老字根，像一棵被燒燬的樹似的。只有根據字根纔可以知道字是從那裏弄來的。

幾千年以來，非但字的形狀變化了，並且字的意義也變化了。時常發生這樣的事情：舊的字得到新的意義。

現在也有這樣的事情：當有新東西出現的時候，我們總是不給他想出一個新名稱來。我們總是從我們的存貨裏拿出一個舊字，像把牠當作貼頭似的，貼在新東西上。

我們用平寫字的「筆頭」(註十七)，已經不僅是指「毛」的，並且也指「鋼」的了。潛水「艇」，照形狀說雖然是「艇」，照功用說其實應該是「汽艇」。我們現在的「射手」，雖然已經不再用箭而是用步槍射擊，但是仍舊稱為「射手」。

我們的「手稿」常常不用「手」寫，而用打字機打。打字機(註十八)雖然是印字，但形式上是「打」，所以就稱為「打字機」了。

我們用「筆桿」，「艇」，「射手」，「手稿」等舊字來稱呼新的東西。

這些都是最近形成的，這是言語的上層。所以我們也就不難找到這些字的以前的意思。

(註十七) 意即鵝毛筆。

(註十八) 「打字機」在俄文裏叫作「寫字機」。

但是，假使挖得愈深，工作便愈加困難了。要很高明的語言專家，才找得出一個字的已經失去的古義。

大學術家馬爾（註十九）便是這種偉大的言語專家。他研究古代和現代各種民族的語言之後，證明現在的許多字本來有完全另一種意思。他發現，某些言語裏「馬」字曾經是代表「鹿」或「狗」的意思，因為人類騎狗與騎鹿，比騎馬要早。他證明，最原始的種地人把麥叫做「櫛子」，因為人們吃櫛子，比開始吃麥要早。

有些語言，把獅子喚做「大狗」，把狐狸喚做「小狗」。這是因為「狗」字比「獅」字和「狐」字出現得早。

## 古語的碎片

研究者在言語中進行挖掘的時候，找到了最古發音語言的碎片。

蘇聯大學術家密斯賈尼諾夫在他的**一本著作裏講到這種碎片**。

例如，在耶加其爾語言裏有一個字，假使換字面譯出來便是「人鹿殺」。這字又長又難說，並且更難瞭解。

這裏就不明白，是誰殺誰：是人殺鹿呢，還是鹿殺人，還是人和鹿一同殺死了那個第三者，或那個第三者殺死了人和鹿。

但是耶加其爾人是懂得這個字的。當他要說「人殺了鹿」的時候他使用這一個字。是怎麼一回事呢？怎樣會產生這樣奇怪的字呢？

（註十九）1863, 1934, 蘇聯語言學家，文學家，歷史家。

這字是在那時代產生的，當人們還沒有把自己喚做「我」的時候，當他還沒有自覺，這是傳自己工作，打獵，追逐和殺死鹿的時候。他認爲不是他殺死鹿，而是他的整族人，甚至於不是整族人，而是那個支配宇宙的神祕的，不可知的東西殺死的。人覺得自己在自然的面前還很弱，很無助。自然不聽從他。

今天依照一種不可理解的力量的吩咐，「人鹿殺」進行得很好，明天打獵失敗了，人們只得空手回家。

在「人鹿殺」這一個詞裏，沒有主動者。可不是，原始人怎能明白誰是主動者呢，是他還是鹿呢？因爲他認爲是不可知的。譯者——鹿與人——祖先先把鹿送給人的。

假使我們在那種的時候，從發音語言的最古層走向較新層去，那末我們還要接觸到人把自己認爲是神力手中工具的那時代的殘餘語言。

朱克察人（註十九）的語言裏有這樣的句子：

「把肉用人來給他的狗。」

這個句子我們是不懂的。這是很久很久以前，當人不像我們這樣思想的時候，在語言裏所形成的一種語言。我們是從這語言裏把這句子掘出來的。

本來應該說：「人把肉給狗」，却說：「把肉用人來給他的狗」。

是誰用人來給肉呢？

有一種神祕的力量把人當作工具來用。

印地安浪人不說「我編織」，却說「用我編織」，好似人是編織的鉤針，而不是那個用鉤針來編織的人。

古語的碎片，在歐洲人物語言裏也保存着。

（註十九）通古斯族的一支，住在堪察加半島的東北部。

又是那個支配宇宙的「他」。  
我們爲什麼要抄襲別人的語言呢，在俄國語言裏也可以找到古語的殘餘，那就是說，也可以找到古義的殘餘。

我們說：「用雷把他打死了。」

是誰打的？是「牠」那神祕的力量。

或者，比方說：「把他凍擊了」，「把他發燒了」。這使人痲痺，使人發燒，幸災樂禍的那東西究竟是什麼？

這倒不可捉摸的，神祕的「牠」也不知不覺的出現在這樣的詞句裏：「牠發亮了」，「牠亮起來了」，「牠寒冷起來了」。

我們雖然不相信任何神祕的力量，但是在我們的語言裏還保存着相信這種力量的古人言語的殘餘。比方說：我們說：「發找着了」，好似並不是我們找到錢，而是錢已被什麼神奇的形象找着了。

所以我們抄襲古語的時候，不僅是轉譯原始人的字，並且選擇他們的理想。原始人是住在神祕的，不可理解的宇宙裏，並不是他。那裏做工和打獵，而是有誰在那裏用他來做工，用他來打鹿，而裏一切都是依照 可知者的意志來進行的。

但是時間在過去着。人參加變得有力，他愈加更清楚的開始明白宇宙和他宇宙中的地位。在語言裏出現了「我」，出現了行動，競爭，使東西和自然服從他自己的「人」。

我們已經不說：「用人來把鹿殺死了」，而是說：「人把鹿殺死了」。

在我們的語言裏雖說沒有，但是仍舊閃爍着過去的影子，我們現在不是還說：「不走運」，「瞎定了」，「該有註定」。

誰不給走運？誰被註定了？

被命運、被天數！

命運和天數也是原始人害怕的那個「不可知」的東西。

「命運」這個字在我們的語言裏還存在着，但是現在已經可以預言，這字在將來是要失去的。

種地的人都懷着很大的信心播種自己的土地。他知道，收穫與否，全在於他自己。於種地的人碰

的有機體，——機器把貧瘠的土壤變成肥沃的，有科學，——科學幫助他去管理植物的生命，——

手

冰手都懷着極大的勇氣出發到前程去。他看得見深藏在水裏的暗礁，他預先知道是否有暴風雨來

「註定了」，「前世註就」——這些字現在漸漸難得在週圍聽得到了。

無知產生恐懼。

知曉發生信仰。

。

不知道自然界規律的人們，不會支配自然界力量的人們，自己是自然界的奴隸，是不可知者的奴

知道自然界規律和自己生活的人們，成爲自己命運的主人，取得了自由。

### 第三章 偉大的春天

#### 冰块退却了

數年，當雲開始融化的時候，各處各地——在樹林裏，在田野裏，在村中的街上，在路旁的溝渠

裏，都出現咕嘩嘩的小溝，小溪，瀑布，

牠們像春天在屋子裏翻不住的孩子似的，從線脊的污雪上面脫逃出來。牠們越過了石塊，翻過了高低的路，只顧向前跑去，把牠們自己的快樂的喧叫充滿了四周。

雪從光亮的斜坡，從露天的田野退却到山谷裏去，海峽裏去，去依賴巖壁的保護，有時候在這種地方，雪能够躲避太陽光線，直到五月天。

你還沒有來得及環視一遍，整個自然界已經變了一個樣子了。太陽光在幾天之中給赤裸裸的斜坡穿上了青草，給赤裸裸的樹枝穿上了綠葉。

每逢春天，當一冬積聚起來的白雪的被蓋融化的時候，總是這樣。

那時候，當龐大的冰殼像戴着一頂白帽子似的從地球頂端開始融化的時候，是怎樣一個情形呢？那時帶雪而下跑出來的不是小溝與小溪，而是寬廣的滾滾洪流的江河。這些江河中的許多條，直到現在還流向海裏去，沿路把匯合的和交錯的小河，小溪，小溝的水都帶走。

這是自然界偉大的覺醒，是偉大的春天，這偉大的春天給赤裸裸的北方平原穿上了稠密的森林。但是春天並不能夠立刻執行自己的職權。有時候在五月天，在溫暖的炎陽之後，會突然颳起寒風來。你早晨醒來，週圍的一切又都變得白了，屋簷上也是雪，好似春天從來沒有來過。

偉大的春天也沒有立刻克服寒冷。冰塊退得很慢，好似不願意，幾百年，幾百年的滯留在原地。

有時候是這樣：冰塊稍為退却了一些，短時間的停止下來，好像養精蓄銳似的，後來又轉取攻勢。那時北方的凍地隨着冰塊也向南方移動，隨身帶了牠的忠實的旅伴——北方鹿。

在平原上有青泥苔和地衣草蔓延開來，攆軋着青草。野牛和馬到南方多草的牧場上去了。

熱與冷的鬥爭研互了很久，熱終於戰勝了，奔放的流水從融化的冰塊下面奔跑出來。地球的雪層漸漸鬆起來，緊縮起來了。冰的邊界退到北方去，凍地的邊界也隨着退去。在那些長着地衣草和青

濕漉漉的地方，在那些雜得有低矮稀疏的小松林的地方，長出兩個合抱的蔽障的大松林了。

但是溫暖還時常來到。

在陰暗的松林針葉之中，時常有光明的白楊與白樺的樹頂露出來。

寬葉的橡樹和菩提樹像大軍似的騎着牠們走到北方去。

「松樹的天下」換了「橡樹的天下」。一種森林房子讓位給另一種了。但是在每一種森林房子裏，都各有自己的住戶。

隨着寬葉樹林，隨着草木樹林，隨着草和果實，那些森林食物合於牠們口味的野獸，也向北方移動去了。野豬來了，獾和野牛來了，有着橡樹枝似的長角的鹿也來了。吃好貨的——褐色的熊在找尋野蜜的時候要斬荆截棘了。狡猾的狼也循着落葉小心的走去，循着鬼子的腳跡跑去了。圓而短尾的海狸，林中的河道益造起防水堤來了。無數的鳥雀把牠們的聲音充滿了樹林，林中的湖上有鷓鴣與鶉吹噓而且嗚叫起來了。

## 被冰俘虜

在自然界發生這一切變革的時候，人不能偏居一旁做事變之袖手旁觀的觀衆。週圍一切都變化了，像戲院裏的佈景變化一樣。不過和戲院不同的，是這裏每一幕戲，都延續幾千年之久，舞台所占的面積遠數百萬方公里之大。

在這個世界戲裏，人不是觀客，人是演員。

每一次換景的時候，人爲了保全，必須重新安排和改變自己的生活。

當凍地爬離南方去的時候，牠要用鎖鏈似的隨身帶了牠的俘虜——北方鹿一同走。這條無形鎖鏈的一頭是鹿，另一頭是青泥苔和地皮草。

鹿在凍地上遊牧着，吃着青泥苔和地皮草，人也隨在牠們後面遊牧着。

人在草原上是圍獵馬匹和野牛。在凍地上牠只得獵打北方鹿的獵人。

是的，除了打北方鹿之外，他，凍地上又能打什麼呢？

猛犸都弄光了。因爲人把牠們成千成萬的馴逐，把猛犸的骨頭在獵人住所附近堆成一座一座的高山。他把馬也屠殺了不少。那些能够保全性命的，都逃到遙遠的南方去了，因爲草原上水分豐富的青草都改成乾燥的地皮草了。

在凍地，人的唯一「乳母」是鹿。人吃鹿的肉，穿鹿的皮，用鹿角做成槍和銼。於是這便迫使把自己整個的一生都去適應鹿的生活。

鹿到那裏，人也到那裏。在停泊的地方，女人們急忙把房子架起來，急忙把獸皮蓋起來。他們知道，不會在一個地方住得很久。鹿被蚊蠅驅逐而移往別的牧場之後，人們除了也從當地開拔之外，便沒有別的什麼辦法。於是女人們把房子拆除了，把房子的材料背在背上，便到凍地上去架設新房子，累得精疲力竭。男人們手拿槍和銼，輕便的和她們一同走着。關心住房並不是男子的事情。然而卻地開始退却了，隨身把北方鹿也帶走了。在原來凍地的地方，蒼翠的沒法通行的樹林，愈長愈稠密了。

這裏的人怎樣了呢？

有些獵人部落不知不覺的隨着北方鹿的踪跡遊牧到北方，到北極去了。這是很不平常的：因爲北方的自然界對於漸漸習慣了。寒冷的，嚴峻的時期延互了二萬五千年之久，在這三萬五千年中，人學會了和寒冷作鬥爭，學會了從野獸身上取下牠們溫暖的毛皮。週圍愈是冷，在避風的地窖裏的火坑裏的火，便愈加燒得亮。

到北極去比住在原地方容易，但是容易的路並不總是一切道路中最好的路。隨着凍地到北方去的那一部分人類喪失了很多：因爲冰凍時期拖延得很久。格陵蘭的愛斯基摩人直到現在還住在冰塊裏，

對嚴峻的與奇高的自然進行着永久的鬥爭。

留居在當地的那些部落的命運，却並不是這樣。在四週聳起的樹林中間，他們起初是根不容易生活的。但是他們因此却得以從他們祖先生活在其中幾千年的冰的俘虜中掙脫出來了。

## 人和樹林作戰

那些從前生長在凍地地方的樹林，完全和我們現在的樹林不同。這是沒法通行的稠密的叢林，這種叢林廣袤數千公里，一直長到江河湖泊的邊上，一直長到海邊上。

人住在這種新的、對於人不習慣的世界裏，是很不容易的。森林裏殺着，用他那毛茸茸的爪子緊扼着人，不給他房子住，不給他道路走，必須隨時和樹林鬥爭，砍伐牠，掃除牠。

在凍地，在草原，人要找到一點繁榮的地方是並不困難的，因為週圍都是一片平原。可是在叢林裏，這種繁榮的地方就先得去征服。

這裏每一塊小地方都是被樹林和灌木佔據着的。像奪取敵人的哨崗似的，要用戰鬥去佔領森林。

但是沒有武器的戰爭是不可能的。要樹木倒下，人就需要斧子。

於是人便把沉重的三角石裝在長長的斧柄上。

在叢林裏，從前只有啄木鳥敲擊樹幹，現在有最初的斧子敲擊着飛禽和走獸，而敲擊起樹幹來了。

銳利的石頭深深的砍入樹木的身體裏。濃厚的樹脂從傷處滴滴落下來。樹叫響着，呻吟着，跌倒，在伐林者的足旁。

人們一天緊接一天的，頑強而忍耐的砍伐着樹木，在森林世界裏給自己爭得一塊地方。

他們把空地清除出來，然後用火把樹樺和灌木燒掉。

人們這樣和森林作戰，並且戰勝牠了。但是就連被征服的，投降了的敵人，他們也不給牠安

靜。

他們把樹枝砍去，把樑木的一頭削尖。他們把樑木削尖之後，用石鎚把牠打積土裏去。在第一根柱子旁邊，再豎起第二根，第三根，第四根，形成柵欄。後來，用樹枝編成的牆便形成了。在樹林中開產出樑木搭成的小房子，這種房子本身就有些像森林。也像在森林裏一樣，這裏豎着樹枝編成的樹幹。但是這些樹幹並不是隨便的豎着，而是有秩序的，是人把牠們安排的。

人在樹林裏給自己弄到一塊地方是很困難的。然而弄到食物還要更加困難。

人在草原裏是圍獵那些成羣結隊的野獸。一羣野獸是容易遠遠看見的。從一個高墩上便可以把手原看清，像在手裏裏一樣。

在樹林裏可不是這樣。森林房子裏充滿着主人，但是却看不見這些主人。牠們把自己的靜聲，嗚聲，響聲，響聲的鳴聲，軋軋，響聲，充滿了每一層樓。但是去搜尋牠們，找牠們却很困難。

有什麼 四條腿前穿索的爬過，在頭上騰的飛過，在樹葉子裏穿過。

在這種熟悉的聲音中，誘人的香氣中，在花花綠綠的樹幹中間的花花綠綠的點子中，怎樣去辨別呢？

每一隻林中的野獸，每一隻林中的飛禽，都各有自己的保護色。鳥雀的羽毛像花斑的樹皮，灰褐色的獸毛在半黑暗中和灰褐色的落葉混在一塊。

野獸是不容易探察的，一探尋到了，趁牠沒醒過來，還沒有在叢林裏消失的時候，就得一息不

停的立刻去打牠。

獵人還得用疾速和敏捷的箭來代替投槍。

獵人手拿弓箭，背負箭囊，在森林裏穿來穿去，探尋野豬，在沼澤地方射擊鵝和鴨。

## 四條腿的朋友

每一個獵人都有一個好朋友。這位朋友有四條腿，兩隻大而軟的耳朵，靈敏而好笑的黑鼻子。

在打獵的時候，四腿朋友幫助主人搜尋野物。吃飯的時候，牠坐在旁邊，眼睛注視着，似乎是在問道：我的一份在那裏呢？

四腿朋友以忠誠正直服務於獵人已不是一年，而是幾千年來便如此了。因為在不是用槍彈而是用標便羽箭打野物的時候，人就把狗馴服了。

在森林泥炭坑裏，在人的骨骸旁邊有狗的小骸。森林裏曾經是村落的地方，在「燻柴塚」裏，直到現在還保存着有狗牙痕跡的獸骨。雖然，狗在那時便在吃飯的時候坐在獵人的旁邊吃他拋下的小骨頭了。

假使狗沒有給人服務，難道人會把牠帶在自己的身邊並且飼養牠嗎？

獵人馴服小狗，把牠養成一個幫手：訓練牠搜尋野物。

人的這個選擇，並沒有錯。在人還沒有來得及看見野豬蹄跡或是聽見鹿的腳步聲之前，狗已經覺起來了，用嗅覺伸到空氣裏去了。樹葉發出什麼氣息？空氣裏有了「三下」——蹄跡便找到了。狗雖然在稠密沒有看見和聽見什麼，但是却去從事牠的主要工作了——搜尋野物，在樹林裏確信的奔跑。人只要跟在牠的後面。

人把狗馴服之後，漸漸比以前更有力量了。他使狗的鼻子為自己服務，因為狗的鼻子比他自己的更善於分辨氣味。

但是他不只是拿狗的鼻子給自己服務，並且還利用狗的腿。在馬拖拉馬車之前，狗早就已經載人

在西伯利亞，離克拉斯諾亞爾斯克不遠的地方，在一個古代獵人的宿泊所裏發現狗的骸骨和車子的零件粘在一塊。

這樣說來，狗不但是幫助人打獵，並且還被運過人。

這樣，在人的傳記裏，我們第一次遇到了他的朋友——狗。

有多少小說故事曾經描寫到在深山裏拯救人的狗，從戰鬥中負出傷兵的狗，保護家門和國境的狗啊！在家裏，在囚獄中，在戰鬥中，在科學實驗所裏，狗都忠實的爲人服務。

當科學定爲了科學，爲了人類的利益，把狗放到手術台上的時候，牠以一種準備把生命貢獻給主人的信任目光看着科學家。

在列寧格勒附近的巴夫洛夫地方，有一個研究膿腫工作的實驗所，實驗所的前面聳立着一座高大的紀念塔。

這座紀念塔是紀念我們忠實的四條腿的朋友的。

## 人和江河作戰

並不是所有的人都跑到樹林裏去了。也有人從樹林裏走到江河和瀾沼的岸邊去了。

人們在那水與林的狹長地帶，建築了樹幹的小房。

在河畔，地方比在森林裏要廣闊。但是在這裏生活是不容易的。

江河是一個不安份的鄰居。牠昨天泛濫，把河岸淹沒。水時常把人們所造的房子和冰塊一同帶走，和倒下的樹幹一同帶走。人們爲逃避水災，爬到樹上去，坐在樹上等候；江河是否快要把憤怒改爲憐憫。河水回到自己的河床裏去之後，人們便在河岸上着手恢復他們被破壞了的驛站。

起初每一次水災都是出人意外的來到的。但是人們察看慣了江河、江河的癖性和習慣之後，他們也會以智制勝江河了。

人們砍下幾棵樹來，把他們連接在一塊，鋪放在河岸上。在第一排木幹上又橫放第二排木幹。慢慢的把木幹造成一個又高又廣的台。於是人們便在這台上架設自己的小舍。現在人們已經不怕水災了。當河水憤怒起來而走到岸上來的時候，牠甚至於房屋都不能沖動了。

這是人的一大勝利。把低岸變成高岸——談何容易啊！所有我們現在造來鎮壓江河的江壩和防水堤，都是從這種木台發展出來的。

爲和江河作戰，人費了許多勞力與時間。然而是什麼使他住到河岸去，是什麼拉他到河邊去的呢

關於這點，你們可以去向那些把整天的時間消磨在河上，忍耐的注視着浮子的漁人們。

江河拖人去，因爲在江河裏有魚。

獵人變成漁人，這是怎樣發生的呢？因爲捕魚需要和打獵完全不同的另外一種工具，完全不同的另外一種手藝和方法。

當我們在事變的鏈條上發現斷裂的時候，就應該試尋出缺去的鏈環。

獵人不能一下子變成漁人。這就是說，在開始捕魚之前，他一定先是獵魚的。

事實上真是這樣。最初的捕魚工具是一種魚叉，這種魚叉和槍矛沒有什麼兩樣。人在齊腰的水裏徘徊着，用魚叉刺擊躲藏在石頭縫裏的魚。後來人又開始用別的方法取魚。他本來已經用繩捕鳥了，於是他又試把繩拋到水裏去。

這樣人便漸漸準備捕魚的網了。考古家曾在地裏發現魚網的石條與骨製的釣魚鉤，和鈎與魚叉在一塊。

## 我們船隻的祖先

六十年以前，工人在刺多牙湖（註二十）附近開運河。他們攔着泥炭和沙子，挖到了人的頭蓋和石器。

考古家知道了這事情。考古家從這個似乎除了泥炭什麼也沒有的沼澤裏，像從博物院櫥裏似的，拿出了各種各樣的東西，他們拖出了石斧，石刀，漁鈎，箭委，有尖齒的鈎，以及用骨頭刻成的像海豹似的遊狎章。

緊接在石器和骨器之後，考古家又勝利的從泥炭裏掘出一隻完整的獨木舟。這隻獨木舟是保存這樣完好，即現在也可以放到水裏去划。

從外表看，牠完全不像我們現在的船。我們現有的一切划子、輪船、汽船的地位祖先，是用整個的粗大的橡樹鑿成的。

細看這橡樹條，好似能親眼看見石斧怎樣挖出牠的心子。

斧子沿着纖維欲的地方，事情還算進行得順當；木頭削得很平。但是在那需要砍纖維的橫斷面的地方，就是在船頭和船尾上，工作可就不是工作，而是受罪了。木頭是被左右上下的割和砍的。各處都是結節和凹痕，好似橡樹是被石齒憤憤的咬了幾口。遇到有節巴和斜紋的地方，斧子便拒絕勞動了。在斧子對木頭的這個鬥爭裏，這時就要用火來幫助斧子了。

獨木舟的整個船身炭化了，蓋着裂開的黑色的炭殼。

（註二十）在蘇聯。

顯然，那時候做一隻獨木舟，並不比現在建造一隻整個的輪船容易多少。

在獨木舟旁邊的泥炭裏還找到一把挖船的石斧。斧子的鋒口是磨光的，磨快的。不遠的地方還有把鏈子。可見那時的器皿已經不只是用石鏈削，並且還磨與擦了。

難道沒有磨快的斧子就對付得了堅實の木頭嗎？

橡樹還沒有完全變為獨木舟的時候，人要跟橡樹費去很多時間。

最後工作完結了。獨木舟入水了。人們隨身帶了餌，鈎，魚叉和各種各樣編結的漁網，出發去捕

魚。

湖很大，湖裏魚很多，但是人不敢離開河岸很遠。

因為水對於人是新的，沒有習慣的自然力。怎麼瞭解牠的善性，猜出牠的心思呢？牠一會溫和，平靜，馴服的躺着。一會突然憤怒起來，喧鬧起來，湧起浪濤來。

風暴都不能吹倒的大橡樹，在浪濤裏跳躍着，旋轉着，像一塊漂漂的小木板。

人們趕快划到岸去。在岸上，是堅實的土地，他們的腿是在那裏定慣了的。土地並不搖擺，也不翻騰，也不湧起浪濤。

人像嬰孩似的，偎着把地養他的母親——大地。

人本來應該到湖裏大無涯的不可信的遙遠的湖心去捕魚的。但是他却等候着，等候魚自己游近湖岸來。

人漸漸的冒險，開始去支配水了。

曾經有過這樣的時候：對於人，世界是被陸地的邊界限制着的，每一處河岸與海岸似乎都有牆壁遮擋着，牆上都貼着這樣的字條：「禁止入內」。

現在人可以穿過這個無形的牆壁。不過他還只是滯留在他的新世界——水世界的邊沿。每件事情開頭最困難。但是人擺脫海岸的時候，也來了。

不是乘了舊式的獨木舟而是乘了大船，他航行在廣闊的大海裏，爲了在海的領域之外，發現住着跟他一樣的人們的新土庫。

## 關於最初的工匠

你們，只是不久才手拿起斧子和鋤子，鎚子和鑽子，少年的工匠們！

你們，未來的五金工人和化學工人，機杼和複雜的構造者，房屋和船隻的建築者！

這本書是寫給喜歡自己的工具與自己的工作的人們的。

你們知道，工具和材料的鬥爭是多麼困難，因此後來的勞利又是多麼高興。

你們把一塊木頭拿在手裏，你們便已經在自己面前看到你所想把牠變成的東西。似乎一切都極平常的。這裏要鋸下來，那裏要鑽個洞，這裏要截斷。但是材料可不服從，當刀子用自己的鋒口敲撞材料身子裏去的時候，材料用全力反抗刀子。

一件工具接着另一件工具地加入作戰。刀子退却的地方，斧子便戰鬥着向前推進。斧子沒法下手的地方，鋸子便用牠那幾十把尖刃咬進木頭裏面去。

一塊材料裏面暗藏着應該變成的形式，於是把那些多餘的地方都變成鉋花，木片，木屑而拋去了。

你們勝利了。但是並不單單是你們勝利了，許多世紀以來，發明和改善工具，尋找新的材料與新的工作方法的所有一切工匠們都和你們一同勝利了。

這裏，在書裏，你們已經遇見製造刀子，斧子，鎚子的最先的匠人。

你們看見他們做工，那工作也和你們的工作一樣是困難的，是歡欣的。

這些最初の木匠，最初的挖地工人，最初的石匠都是穿的獸皮。他們的工具做得又粗糙又不整齊。

·做一隻船，他們需要好幾個月的工夫。他們用泥捏成一隻罐頭，比我們塑成一個人像還要困難。  
但是現在用自己的勞動來改變大地的一切建築師，化學家，冶金者都是從這些木匠，挖地工人，陶器工人發展而成的。

比方說陶器工人。他們是第一次用粘土做成自然界所沒有過的材料。以前，原始的匠人用石頭做成斧子或是用骨頭做斧頭，他並沒有造出材料，他只是改變原有材料的形態。這裏便發生了以前從來沒有過的事情。人用泥土捏成碗盞，拿繩在篝火裏烘燒，火把泥土的一切性質都改變了，把泥土做成不可辨認的東西了。

以前粘土是綠色的，這時牠成爲棕色的了。以前牠遇水便化爲粉，現在變成堅實的煉粉了。牠在火裏待過之後，已經不再怕水了。已經可以把水注進去，牠也不因此改變自己的樣子，變成軟的了。

人藉火的幫助把泥土變成新的材料。這是雙重的勝利：對於泥的勝利和對於火的勝利。不錯，火在從前便是服務於人的；牠保護他們不受寒冷，牠驅逐野獸，牠幫助他們掃除森林。當斧子造獨木舟的時候，牠還幫斧子的忙。人們已經很好的學會取火；他們用一塊木頭和另一塊木頭磨擦的時候，火便得順勢的在人們的面前產生出來了。

但是現在人又給火提出了一個新的，更加複雜的任務：把一種物體變成另一種物體。  
人知道了火的性質之後，他迫使火來燒粘土，煮食物，烤麵包，熔土銅。

在我們的時候難道找得到不用火把一種物體變成另一種物體的方法嗎？

火幫助我們在鐵石裏取得鐵，從砂子裏取得玻璃，從木頭裏取得紙張。此時的冶金者和化學家的軍隊是指揮上澆鍋爐裏燃燒着的火的。這些爐子都是從古代陶器工人用以燒製的第一隻粗笨的灰底罐的火坑那裏傳下來的種。

## 穀粒的證人

考古家在一個獵人的宿泊處，在各種其他東西之間，找到幾個粘土的陶器破片。陶器破片的外面覆蓋着很不錯的紋路：交錯成籠子似的線條。這花紋是向我們說明瓦罐是怎樣做成的，怎樣燒製的。

編結。筐。裏抹上粘土，然後放在篝火上燒。筐子燒掉了，籠子却剩下了。所以，在外面，在那有過枝條的地方，可以看得用粘土上有着歪斜的籠子似的印子。

後來，陶器！人製造陶器，漸漸勇敢起來，不用筐子來幫忙了。但是仍舊故意在籠子上劃出用編結組成的慣用的花紋。他們以為，籠子假使不像祖母會祖母用來煮飯的瓦罐子，那末這籠子煮起來便不好了。

那些時候的工匠以為，在每一件東西裏都隱藏着一種神祕的力量與特性。誰知道，也訂碗盞的室部神力都在花紋裏！你把花紋改變了，你自己不會有好處的。碗盞會帶來不幸，貧乏，飢餓。

有時候，爲保護籠子不受惡魔的侵擾，陶器上人在籠子上畫一隻狗。

狗是看守者，讓牠保護籠子和籠子裏所放的东西。

許多地方都找到有着籠形花紋的粘土陶器破片。但是其中有一塊在法國康比尼鎮附近發現的特別名貴，考古家把這破片細看之後，發現上面有大麥穀粒的痕跡。

他們驚訝的察看着自己的發現。因爲這不是普通的穀粒，而是人類生活中最偉大的變化的證人——小小的證人。

什麼地方有穀粒，那裏也就有農業，無怪乎在這個宿泊所裏還找到搓穀器和在播種之圃犁地的石

顯然，我們的獵人和漁人也變成獵人了。這是怎樣發生的？

應當說明，一個部落裏而並不是所有的人都從事打獵和捕魚。男人們去打獵的時候，婦女們和孩子們在家裏的周圍巡視，有的提篩子，有的拿了水壺，拾取路上所遇到的一切可吃的東西。他們在海岸上拾取貝殼，在樹林裏從事採集漿果、果實，堅果。篩子他們也不放過。後來將把子壓碎，用碎粉烘成糕餅。所以無怪乎某些民族還把麵包叫作餵篩子。

弄到一隻野蜂巢的時候，特別喜歡。

有一處岩石上還保存一張描繪一個女子採蜂蜜的圖畫。她繫着在樹上，一手伸進蜂窩，一手拿着壺。四週是飛舞着憤怒的野蜂。但是這女子對於野蜂並不加以注意，還是聚心窩裏掏出充滿蜂蜜的蜂巢。

婦女們和孩子們每次出去，回來總帶了果實，蜂蜜，野蘋果和野梨子。

這是很偉大吃大嚼的了！但是女主人們並不忙，把存糧都消費掉盡。她們把孩子趕開。把一切能藏起來的東西都搬到棚裏，地裏，地窖。存糧什麼時候都可以用的。因為打獵，採集不住的事情。

於是這樣，溫暖的時代又把人人做成採集者了。這似乎是後退一步。其實這不是後退一步，而是向前跳躍一步。人們從採集過渡到播種，跨過了劃分採集者和耕作者之間的界綫。

和漿果與果實一塊，婦女們也採集禾本草類——野大麥和野小麥的穀粒了。她們把這些穀粒藏在罐子裏，筐子裏。她們收藏的時候，偶然把穀粒撒在地裏。有些穀粒發芽長出來了。播種是自然而然發生的。

起初人們是偶然播種的，不過是把穀粒失落罷了。後漸漸撒下穀粒，故意播種了。

許多民族還保存怎樣埋葬穀粒和穀粒怎樣復活的神話——傳說。

這類傳說說青年男子和青年女郎活活地走進死的王國，然後再轉奇的回到人間，地上來。

古時候當女子們用鋤頭掘地，然後再把穀粒埋到地裏去的時候，她們相信，她們是埋葬神祕的仙

人，這個人將帶了金黃的穗子回到她們這裏來。秋天，當她們捆紮草束的時候，她們慶祝着仙人由地  
下世界的返回。

她們把最後一捆草束放在地上，她們圍着草束跳舞和歌唱。這並不是普通的舞蹈，這是魔術的儀  
式。

女人們讚美穀粒復活了，並且懇求土地對於人們永久這樣饒愛。

## 新的裏面的舊的

甚至於二十世紀初葉，在俄國，在偉大的十月革命以前，還有某些地方，婦女們每逢秋天，在收  
割之後，便舉行「秋收禮」。

她們拿了最後一束草把，給他裹上頭巾，穿上裙子。然後她們手拉着手在草把的週圍跳舞，備着  
嗓子高聲歌唱，使鄰村都能聽見。

在我們的田畝裏，

今天秋收完結，

感謝上帝。

收割了這塊土地，

翻耘了另塊土地，

感謝上帝。

這是新詩歌的粗野的沉悶的聲音。和村子裏的青年男子們每逢黃昏在村外圍所唱的快樂的小調  
很少相像。

「款收禮」是從最初種人的時代保留下來到古代薩克。

這種儀式有許多在遊戲和歌謠裏一直傳到我們手裏。孩子們常常唱：

我們種，種下了，種下了，

呵，伊呀海，種下了，種下了……

這隻遊戲歌，也會是儀式。幾千年以來，儀式裏的全部巫術的意義都消失了。剩下的只是一件廢棄。

還有松樹！松樹曾經是聖樹。人們在松樹的週圍跳舞，用巫術的動作給睡眠的森林和田野恢復生命，在冬天之後恢復春天。

我們的孩子這歲喜歡裝飾松樹，假使我們告訴他們說，松樹是聖樹，他們一定要大笑不止的。松樹對於他們只是冬季中間的快樂節日，是功課完畢之後的休息。

許多古代的儀式，符咒，呪法，在孩子們中間苟延牠們的殘年，好似老人喜歡有孩子們圍繞在自已的週圍一樣。

小雨啊，小雨啊，停了吧！

小雨啊，小雨啊，密些呀！……

兒童們唱這歌，完全不是爲了求雨或是驅散烏雲。他們知道得很清楚，用咒語是求不下雨來的。他們所以唱歌，因爲他們唱了歌便愉快。

有時候成年人也不輕視從前完全另有一種意思的遊戲和唱歌。

在意大利和法國直到現在還舉行卡爾那瓦爾舞（註二十一）。

你看阿布魯斯城是怎樣舉行的。

（註二十一）亦名狂歡節，或嘉年華會，英美各國都舉行。現在蘇聯在年終年初之交，也舉行狂歡節，作化裝跳舞等娛樂。

人羣在街上遊行。掘墓人在前面揸着卡爾那瓦爾的假屍體，假屍體穿着花花綠綠的破衣服。掘墓人沉默的，嚴肅的行進着。每一個人的嘴裏都嚼着煙嘴，袋裏放着酒瓶。遊行隊時常停下來，掘墓人喝幾口酒，接接力。

在遊行隊的前面有一個女人走着，裝做是卡爾那瓦爾的妻子。她做出哀哭的樣子。並向人羣泣訴，這引人羣哈哈大笑。

後來遊行隊走到廣場上去。廣場的中央着篝火燃燒着。

掘墓人把卡爾那瓦爾拋在火裏。假屍體在鼓聲喧天中焚化。接着便開始舉行狂歡。化裝着的人在街上來來往往。廣場上有樂人奏樂，一對一對的男女旋轉的跳舞着。

用這種鄭重的禮儀來送葬的卡爾那瓦爾究竟是什麼呢？

假使你把這個問題去問快樂的掘墓人或是卡爾那瓦爾自己的「寡婦」，他們會回答你說：古來的風俗是這樣。但是這個風俗是從那裏來的呢？他們都不能說明。

幾千年以來人們把儀式的意思忘記了。意義是這樣：卡爾那瓦爾就是死亡，冬天用白色的被單把田野蓋起來了。誰知道，牠是否永久主宰着世界？冬天之後是否有春天來到，原始人轉蓬也沒有信仰。因為他還不知道自然界的規律。每一個春天對於他都覺得是奇蹟——自然界神奇的復活。於是人也用各種巫術的儀式，喚起這奇蹟。

埋葬冬天，復活春天，恢復田裏的花朵，樹上的綠葉——這便是人們所以遊戲跳舞的原因，這便是他們所以焚化和埋葬冬天的原因。

古代的儀式和信仰便這樣用快樂的遊戲傳到我們的手裏了。但是牠們不能保存遊戲裏。

在教堂的寫字之下進行隆重的復活節禮拜時，在禱告的字句裏也有古代巫術歌唱的聲音傳到我們

的耳鼓裏。

這種勝會文，也像原始農民的歌唱一樣，是說到關於死亡與復活的。那些在戰雲外面變成遊戲與跳舞的東西，在教堂裏仍舊還是儀式。

## 奇異的倉庫

當婦女們用鋤頭鋤地的時候，男子們也並不是坐着不做事。他們把整天的時間消磨在打獵上。深晚他們負載了獵獲品回家。

孩子們遠遠看見自己的父親和哥哥們回來，便跑去迎接，爲的快些知道，這天打獵是否成功。他們帶着好奇心瞧那鬚鬚的門牙戳出以外的血跡模糊的野豬臉，瞧那樹枝似的鹿角。但是孩子們最喜歡的是假。獵人們抱回或是牽回的野獸：膽小的小羊或是無助的沒角的小牛。

這種四條腿的俘虜，獵人們並不立刻把牠們殺死。他們把俘虜關在廄裏，繫着牠們，讓牠們長大。在自己家門裏有羊咩牛叫的時候，獵人們的心裏便安靜得多了。他們知道，甚至於即使打獵失敗的時候，他們也不會沒有肉吃了，現在他們在廄裏有存糧了，並且這種存糧會自行長大，自行增多的。

人們起初養牲畜，只是爲了肉和皮。他們還沒有瞭解飼畜的各種益處。獵人們把牲畜認爲是牠們的神物品，他們是習慣於殺死戰利品的。他們不容易想通，把牛或羊活活的留下來，比較更有利益。

吃牛肉肉只能吃一次，但是喝的牛奶却能一連好幾年。結算起來，便使不把牠殺死，那未從牠身上所取來的肉將更多：因爲每一隻母牛每年都養下小牛來。

羊也是同樣的。很容易從牠身上剝下皮來。但是從一張皮所得的利益是很少的。把羊皮留在羊身

上，只剪羊毛，利益可就大得多了，因為毛在每次剪去之後還長出新的毛來。從一隻羊身上不是取下一張皮，而是可以取下十張皮。

要殺死四條腿的俘虜，不如賜給牠們生命，因此却可以從牠們身上取得真品。

這一切，人們並不是一下子都想通的。在軍事化的獵人變成和平的牧人之前，經過了許多世紀。

結果是怎麼樣呢？

人們給自已找到了神奇的倉庫。他們把採集來的穀粒，藏在土地裏，土地收下一粒穀物，却返還許多穀粒。

他們把獵獲物留下活命，獵獲物因此却增多起來，生長起來。

人漸漸覺得更加自由，更少感覺受自然界的牽掣了。他以前從來不知道，他是否能夠擊斃和殺死野獸，他是否能夠把採集得來的穀粒裝滿筐子。自然界的神祕力量，可能送來食物，也可能不送來。

現在人已經學會幫助自然界：學會生長穗子，繁殖牛與羊了。婦女們再用不着走得很遠去尋找穗子，獵人們再用不着在樹林裏尋找、追蹤野獸。

穗子就長在屋子旁邊，牛與羊就在附近牧放着。

人給自已營到神奇的倉庫。但是他尋到了，而是自己以勞動填滿了倉庫。

田畝和牧場需要土地。這土地是必須要從森林裏征服出來的。然後，在播種之前還要控制土地，整動土地。這是何等高的勞動代價啊！

人並不是像散步似的走向自由，脫離自然而走向獨立，而是克服着千千萬萬的阻礙，艱難的向

前打出一條出路。新的勞動有他自己的欣喜，也有他自己的擔心。太陽會熱燒收獲，熱燒草原上和田

畝裏的草。雨水會澆灌穀粒。

原始的獵人祈求野牛和熊，要他們把自已的肉給他。原始的農民，祈求土地，天，太陽，水，要

牠們給予收穫人們繼續的禱道。這些禱道還和以前的神道相像。也像舊習慣一樣，把新神道描寫成野獸的樣子或是獸頭人身的樣子。

但是這些野獸有新名字，新的職務。一個喚做「天」，另一個喚做「日」，第三個喚做「地」。

牠們的工作是派遣光與暗，雨與旱。  
我們的巨人在成長着，變得更加有力，但是他還不知道自己的人力氣，他仍舊和從前一樣的相信，他日用的糧食是天賜給他的，並不是他自己的勞動取來的。

## 第四章 經過幾千年之後

### 把箭頭移向前面去

我們把歷史的箭頭向前撥移幾千年。使我們和一九三九年（註二十二）只相隔四十世紀。

四十世紀！講到一個人的，或者甚至於整個民族的生命時，這是很長很長的一個時期。但是我們說的並不是個別的人，而說的是大寫的「人」，說的是「人類」。

大寫的「人」最少限度有一百萬歲了。四十世紀對於他是一點也不算多的。

這樣，就把箭頭撥移了。地球又環繞着太陽進行了幾千轉。在這個時期，地球上怎樣了呢？

向地球一眼看上去，看得出地球的頭頂已經大大的光禿了。白雲帽子時稠時稀不是早已有些壓壓的，彎曲蒼翠的森林嗎！現在森林已經稀少了，森林裏許多地方，有草原，苔原，苔頭伸進去了。剩餘那裏稠密森林都被照得光的田畝所擠開了。河旁和湖旁的森林都離開水面遠走了，只在岸上剩了蘆葦和灌木小林的。

但是……那山丘上，在江河的斜坡上是什麼呢？在斜坡上好似拋着一塊黃色的手絹……

這一塊是被人手改變了的土地。在麥穗中間有着彎腰曲背的婦女。鋤刀迅速的移動着，刈着麥穗。種子我們早遇見過了，鋤刀却是第一次看見。鋤刀完全不像我們現存的样子。極是用石頭和木頭做成的。石頭的刀口鑲在木頭的框子裏。

（註二十二）原書成於一九三九年於一九四〇年出版。所以這裏用一九三九年。

這個田畦是地球上最早的一個。在沒有被人手觸及的曠野的自然界裏，這樣黃色的手絹是很少的。雜草從四面八方來擠麥穗。人們還不會和雜草做鬥爭。但是無論何如，還是麥穗勝利了。總有一天，他們還會用金的海洋來灌大地呢。

在河邊的綠野上還還看見小小的身形：白的，黃的，花色的。這些身形移動着，一會分散到各方法，一會又聚集在一塊。

有些身形大些，有些身形小些。這是羊羣，小羊羣，綿羊羣。牠們——被人的勞動重新教養的，改變的動物還很少。但是這些動物比牠們野性的祖先繁殖得迅速，因為牠們得自己關心自己。

過了二三十年，大地的野水牛也漸漸比家牛少起來了。

田畦，畜羣……這成說，這地方一定是有村子的。你看，村子就在被河水浸淫的嶺削的岸邊。這已經不是從前獵戶的營帳。代替木桿與樹枝架搭的茅舍的，這裏是真正的木房，有着尖頂的軟狀屋蓋。牆壁是用泥土塗抹的。在門頭上面，有一根樑木撐出屋蓋外面，樑木上面裝着一個木刻的牛頭，牛頭上還有着雙角。牛是保護房子的神道。村子用高高的木柵和土牆圍繞着。

發着煙，糞、牛奶的氣息。是我們大家在小時候所親切和熱悉的村中氣息！

兒童們在屋子旁邊遊戲着，在污泥裏和豬與豬仔週旋着。穿過緊閉着的門。看見屋子裏有火。火坑旁邊有老婦人在烘焙清餅，牠把餅放到燒紅着的火灰上，並且用泥鉢蓋在上面。泥鉢就是代替我們的烤爐！旁邊凳上放着杯子似的木盤木盃。

我們從村子裏走出來，下降到河邊去。浸在水裏的獨木舟在岸邊搖擺着。假使我們沿河到達河的源頭——湖裏，那末我們也可以在那裏找到村子，不過完全是另一種樣子。

這個村子不是位岸上，而是像島子似的，位在水的中央。

有木樁打在湖底裏。木樁上放着木桿，木桿上搭着木房。有小橋從岸上通到木島上。房子的壁上畫着漁網。

顯然，湖裏產魚很豐富。但是這村子裏的居民不只是靠捕魚生活。可以看得見在房子的中央有圓形的，用枝條編織成功的，尖頂的倉庫。倉庫裏保存着穀物。倉庫旁邊的茅屋裏有乳牛在嗚叫着。這種我們想像得還模模糊糊的古代村子，早已消失了。曾經建造着房子的地方，水波在上面蕩漾着。怎樣在湖底裏找到住屋的殘餘呢？這似乎是不可能的。但是有時候湖濱自己乾涸了，並把幾許世紀以來保存的東西展覽在我們的眼前。

## 湖泊的故事

一八五三年瑞士發生大旱災。盆地的江河都露出淺灘來了。湖水退落湖邊，把爛污泥的湖底都露了出來。

蘇黎世湖（註二十三）畔奧勒梅爾鎮的居民決定利用天旱，奪取湖裏的一塊陸地。爲了這個，就建造一條堤壩，把由湖水裏解放出來的一塊地方和湖水隔開。

在湖上開始了工作。在那每逢星期日有盛裝的城裏人乘了青色和綠色畫舫划行的地方，現在有運貨車坐在馬身上，運載泥土到堤壩上去了。這些泥土就到乾涸了的湖底裏去掘取。突然一個掘地人的鏟子碰着一根半腐爛的木樁。隨着第一根木樁，又找到第二根，第三根木樁。顯然，不但是什麼時候，人們已經在這裏，就在這個地方做過工。幾乎鏟子每動一次，都有石斧，魚鈎，瓦礫的碎片帶到光明的世界來，考古家來干涉這件事情了。他們把湖底裏所尋到的每一根木樁，每一件東西研究之後，在書本上恢復了木樁村的一頁，說這種村莊曾經在蘇黎世湖上聳立過。這種村莊，現在已經找到了許多。

（註二十三）在瑞士北部蘇黎世城旁邊。

不久有考古家又在這裏——瑞士，研究另一個湖——紐沙泰爾湖。（註二十四）

他們把湖底開了幾個橫剖面，發現湖底是由好幾層紀層組成的。

也像麵點似的，麵粉、餡是很容易分辨得出的。所以這裏也可以毫不困難的把一紀層和另一紀層分別出來。下面是沙層，雜着住屋，家具和器具殘餘的紀層。然後又是沙層。這樣反覆許多次。只有一個地方，在沙與沙的兩紀層之間夾着厚厚的煤層。

這些紀層是怎樣形成的？

水只能把沙沖來。煤是從那裏來的呢？

很清楚，這裏也有火作過工。

科學家研究了之後，得悉湖的全部歷史，不知是什麼遠古的時代，有人們到湖邊來，在湖岸上建築自己的小村鎮。後來，過了許多年，湖水氾濫了，把湖岸淹沒了。

人們把淹沒的村莊扔下，走了。建築物在水裏腐爛着，倒塌了。在屋蓋上面，從前囑咐着燕子的，現在聚集着小魚了。尖齒的梭魚從破裂的屋門裏走出來，揮動着牠的鱗。蝦在灶頭旁邊的破瓷盆面用鬆鬚私翹着。廢墟被爛污泥拖去了，被沙子蓋住了。

但是湖泊並不是一直不變的。水漸漸離開河岸而澆下去，把湖底顯了出來。曾經在那上面矗立過村莊的沙地帶又出頭到光明的世界上來了。但是村莊已經看不見了。牠的廢墟深埋在沙層的下面。人們又來到岸邊。斧子敲打起來了。白色的，蠟似的刨花又飛到黃沙上。新的，堅實的房子又在岸上一個接着一個的聳立起來。

人與湖之間的鬭爭就這樣或禍或福的進行着。人們建築，湖來破壞。

最後，人終於厭煩了。他們不是住在水邊，而是住在水裏了，他們把高塔建在水裏。

（註二十四）在瑞士西北部汝拉山麓。

他擡起過圍板的縫，看見水深深的在自己的脚下。現在他們已經不怕水了。讓他去運磚，受罪多高便高。反正牠是卸不了圍板的。

但是除了水之外，人們還有一個敵人——火。

在那遼遠的古代，當人們住在山洞裏的時候，他們是不怕火的。山洞的石壁是不會燒掉的。但是初次的火警却隨着初次的木房以俱來了。

紅色的火之獸，幾千年來一直是毫不反抗的服從人的，現在却顯現牠的爪子了。

在紐沙奈爾湖底所尋到的厚厚的煤層——這便是古代的大火場。

那時候住在湖上是很有可怕的。人們爲了活命，抱了孩子，跳到水裏去。瘋狂了的動物在湖裏發出野蠻的聲音狂吼着，怪叫着。但是人們已毫無力去顧到牠們了。木屋的村莊像大篝火似的能靜的燃燒着，把火花撒到四面八方去。

火警對於那些住在這種村莊裏的人們是大災難。但是也就是這個燒毀他們房屋的大火，給我們，給我們的博物館保存了最寶貴的東西：木器，魚網，甚至於穀粒和植物的莖桿。

毀滅者「火」，用什麼神力把那些不費糧收灰之手便燒燬掉的東西保留給我們呢？事情是這樣。

東西被燒着了，便落到水裏去。水保護了牠們——把火熄滅了。東西不受損傷的落到湖底裏。在湖底裏另一個危機來威脅牠們了：牠們會爛掉。但是因爲牠們受着火的洗禮，牠們炭化了，這就救了牠們。極薄的一層保護殼了，預防牠們不腐爛。

火與水假使分開來活動，那末牠們便真的要把物件消滅了。但是牠們是一同活動的。所以甚至於幾幾千年以前所織的麻布碎片，這種不堅實的東西都給我們挽救下來了。

## 最初的布

最初的布不是在紡織機上織的，而是用手編的。

現在愛斯基摩人也還不是織布。把門把縫綫——經——繞在一個櫃子上。把橫綫——緯——用手指穿過經綫，不用任何梭子。

單行繞動的櫃子是很難猜得出我們現在的紡織機的。然而無論如何紡織機的家譜應該從這個四方方的櫃子敘述起。

在湖底裏所找到的炭化的，發黑的破布頭向我們說明人類生活中非常重要的事變。從前穿獸皮的人，現在用藤給自己做成人造獸皮，並且在田裏種麻了。在布誕以前幾千年，已誕生的針，現在終於做起直接的工作來了；不是從事縫獸皮，而是縫粗布片了。

對於種着淡藍色花朵的麻田，婦女們是要歐出多少新的操心與關心啊！手放下鑢刀，還沒有來得及休息一會，就已經要去拔麻了——把穗連根從地裏拔出來。然後把麻晒乾，晒乾之後再洗，洗淨之後再晒。但是可還不算完了。把晒乾的麻抽成麻絲，然後再甲梳子梳淨。最後，白色的。像棉花孩子似的髮似的理的淨麻弄好了。現在單繞着納綫，把麻絲變為麻絲。這以後才可以開始織布。

婦女會費許多工夫做粗布，所以她們現在有很漂亮的巾子，前掛，帶有花邊與花邊的帽子。

## 最初的礦工和冶金工人

現在在每一個房子裏都可以找到許多用人造材料製成的東西——這種人造材料在自然界是找不到的。

在自然界裏沒有磚頭，沒有瓷器，沒有鋼鐵，沒有紙張。為了要獲得瓷器或是鋼鐵，人必須取自然界的材料，把這材料改造成到不可辨認的程度。鋼是從生鐵鍊成的，難道鋼像生鐵嗎？瓷器是從黃泥做成的。難道在薄薄的一透明一磁器茶碗裏可以看到黃泥嗎？

還有像鋼筋水泥，透明玻璃紙可塑性的膏脂，人造絲，人造橡皮這些材料。在山裏可以找到鐵筋

水泥造的崖石嗎？又在什麼地方可以找到能夠用樹做綵的窩蟻子呢？

人擁有物而之後，便愈深愈深的向自然界的工場裏鑽。他是從用石頭前石頭開始的。現在他用原子——用顯微鏡都看不出的極微小的單位來作工具了。

這個工作早就開始，在化學——關於物體的科學出現之前很久很久便出現了。人摸索着，連自己對於自己的行動也不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但他總會改變物體了。

當最初的銅工撻黃土的時候，他們自己並不知道他們支配了物體。這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物體最微小的單位早被法用不改造與改做的，像可以改造石頭那樣。這裏所需要的不是手的力量，而是另外一種能夠改變物體的力量。

當人用火來作自己的幫手的時候，他便找到這個力量了。火把黃泥烘成陶器，把麥粉變成麵包。火鑄鍊銅。

幾萬年以來用石頭製造器具的人，突然學會了用金屬物製造器具，這是怎樣發生的？並且他能在什麼地方找到金屬物呢？

當我們在樹林裏，在田野裏徘徊的時候，沒有一塊銅落在我們的眼裏。在我們的時代，天然銅是稀有的珍物。但是並不是這樣。好幾千年以前，碰見銅，比現要容易得多，銅在人們的腳下踢來踢去，但是人們並不加意。因為他們是用燧石做器具的。

人們覺燧石不夠用的時候，才注意到天然銅。燧石所以用的緣故，是因為人們不愛惜燧石。他們在做工的時候，把一大批已經沒有用處的燧石碎片和裂片堆積在已的週圍。正像現在木匠在他的工作場裏把木片攪雜在自己的週圍一樣。

幾萬年以來，燧石的存儲，顯然是用竭了，假如我們現在想再燧石來製造器具，我們一定找不着材料，因為我們的祖先沒有把燧石留給我們。

地球上發生了燧石荒。這是一個很的災難。假使我們的鐵不壞了，我們想一下看，我們的

工廠將要怎樣啊！爲了尋找鐵，我們必得挖掘地殼，深了還要再深，以便從那裏挖得生鐵。

古代的人們也是這樣做的。他們着手挖掘礦洞——世界上最初的礦洞。

深十米到十二米的古代礦洞裏，在礦洞中間有時候發現白堊，因為燧石和白堊是時常在一塊的結伴。

那時候人們在地下做工是很困難的。用繩子或是有斧痕的柱子降到礦洞裏去。下面又黑暗，又有煙霧。人們是在松明或是小油燈的光亮中進行工作的。爲了安全起見，現在礦洞和地道是用木頭來支撐的，但是那時候還不會鞏固地下隧道的牆壁和穹頂。塌坍的石塊把人們埋葬在自己的身下，是時常發生的事情。古代燧石礦的白堊石塊下面，發現許多礦工的骨骸，旁邊還有他們的器具——鹿角的鐵錐。

有一個地方找到兩具骨骸，一個成年人和一個小孩。顯然，父親帶了兒子去做工，這樣就沒有可能回家。

一世紀一世紀的燧石愈用愈少，愈來愈難取得牠了。而燧石是人所必需的。斧子，刀子，鋤頭都是用燧石做成的。

應該用什麼東西來代替牠。

在「夢」裏，忽然便來幫人們的忙了。人們開始細細的注視牠：這綠色的石頭是什麼東西，牠有沒有什麼用途呢？

人們拿了一塊銅，開始用錘子去打牠。他們把銅當作石頭，試用牠來鑿石頭似的製造東西。一塊銅被錘子一打變得更加堅硬，並且換了樣子了。但是打也得會打。如果打得過重之後，銅就變得容易破碎，並且會打成碎片的。

人就這樣初次開始打鐵。鍛鍊五金物。不錯，這是冷鍛。但是冷鍛雖然已經不遠了。每一塊突然銅或是生鋼，偶然落在篝火裏。也許是人故意把鋼去澆燒一下，像燒黃泥似的。當每次燒完的時

機，在燧石中間的深處，有一塊燦化的鐵。

人們驚奇的看著這用他們自己的手所創造的「奇蹟」。他們覺得，這不是他們，而是「天神」把綠黝黝的黑石變成光亮的紅銅。

把銅打成幾小塊，用石錘把這些小塊做成斧子、鋤頭、鐵錘和小刀。

這樣，在神奇的倉庫裏，人又找到了鏗鏘鏗鏘的金屬品了。他把生鏽拋進篝火裏，生鏽變成銅來還他。

這個奇蹟也是人的勞動所創造的。

## 勞動曆

我們已經用慣年，世紀，千年來衡量時間，但是那些研究古人生活的人，却要用另外一種日曆，另外一種時間的尺度。本來要說：「幾千年前之類」，我們却說：「舊石器時代」，「新石器時代」，「銅器時代」，「青銅時代」。這並不是什麼新奇，這是勞動曆。根據這種勞動曆立刻可以看出，人在自己的道路上已經走到什麼階段，什麼站點了。

在普通的「年」曆裏面，有大的與小的時間尺度：世紀，年，月，日，時。

在勞動曆裏面也有大的與小的尺度，比方，可以這樣說：「石器時代」，「砍柴器時期」，或者「石器時代」，「磨石器時期」。

勞動曆和年曆是相符合的。在地球上，現在還有地方用石器做工的人們，在披里尼西亞現在還可以找到造在水中小木橋上的村莊。

這因為並不是各處的人們都用同一的速度在勞動路程上走着。和全世界隔絕的澳洲是落後的，因為撒處在人類經驗大河的旁邊。

在歐洲就不是這樣。假使什麼地方出現最初的銅斧或者最初的土釜，牠們便會漸漸的從這部落傳到那部落。

人們乘了獨木舟，在河裏從這村到那村，爲了用銅去換琥珀，用獸皮去換麝。一個部落富於燧石，另一部落富於魚，第三個以自己的陶工出名。木棧村莊的居例在湖上什麼地方會見客人，客人帶自己的製造品來和他們交換經驗隨着製造品從這個部落搬到那個部落，新的勞動方法也這樣互相傳遞着。在這裏，人們時常要周到手勢語言上去，因爲語言的語言，各部落都是相互不同的。然而客人們走了，非但把別人的東西帶走，並且也帶別人的字句帶呢，他們不知不覺的也採用了別人的字句。各部落的方言就攙雜混和了，綜合了。

和字句不可分離的意思也隨着字句混和與綜合了。別人的神道和自己的並坐在一塊。從許多信仰生長成一種廣泛及雜調民族的宗教。

神道也遊蕩頭作旅行。在新地方給牠們起新的名字。但是，這是容易把牠們辨認出來的。

我們研究古代民族的宗教，我們知道巴比倫的薩歇士（註二十五），埃及的奧斯里斯（註二十六），希臘的愛多尼斯（註二十七），都是同一的上帝。這都是那一位死去，復活的古代農民的上帝。有時我們可以在地圖上指出上帝是怎樣旅行的。比方說，愛多尼斯是從敘利亞，從那些住着閃族（註二十八）人的國家來到希臘的。愛多尼斯這個名稱便說明這一點，在閃族人的語言裏，這字

（註二十五）是宙法律的神。

（註二十六）古埃及的主神。

（註二十七）愛神維新赫所愛的美少年。

（註二十八）廣泛的說，是指希伯來人，阿拉米亞人，腓尼基人，阿拉伯人等。現在，一般是指猶太人。

的意思是「主客」，希臘人轉把這幾個他們所不理解的字變成名字了。

物件，字句，信仰便是這樣進行交換的。

不能說，交換總起這打掃和平小而後，衝突的。假使「客人」能夠用武力奪下銅，布，麥的諸，他們也並不特別謙遜。交換本來時常就是欺騙，所以交換也時常變成白日的搶奪。客人們和主人們拿了武器用掉，來解決紛爭。

所以難怪乎村莊漸漸有些像堡寨了。村莊漸漸用土壘和柵垣圍起來以防不速之客的光臨了。

對於別個部落裏的人們是沒有特別信仰的，每一族人都把自己稱爲人，却不把別人尊爲人。稱自己是：「太陽的孩子」，「天人」，把優等的稱呼和神號去給別族人，這種稱呼和神號後來時常隱着於一個民族，並且成爲這民族的名稱。

印地安人現在還有「灰鼻子」族和「歪人」族。這些民族決不會自己給自己起出這樣難聽的神號。搶劫和殺戮別族的人是不算罪惡的。

說也奇怪，蛋羅古卜對異族人仇視的碎片，殘餘，現在還得到。在鐵器時代，更甚至於在銅器時代和電器時代，還有人宣傳仇視異族人，人種的憎惡。他們只把自己尊爲人，照他們的意思，別人不是人，只是下等種類的生物。

對別異族，敵視「外人」，敵視別族別種的人是古代原始情感與信仰的殘餘。

歷史告訴我們，地球上是有高等民族和低等民族的。只有進步的民族和在文化道路上落後的民族。將勞動階級說，並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同代——一個時代的人。

在蘇聯，在十月革命之前，並不是所有的民族是同樣進步的。有些已經處在機械時代了，另一些還用原始的木犁在耕地，用原始的梭子織衣服。甚至於還有用骨頭做器具並且不知搞什麼叫做鐵的民族。

現在蘇聯前進的民族幫助落後的民族。在二十多年裏，中亞細亞，西伯利亞，極北的民族前進了好幾世紀。

落後的追上前進的。不過應勞動曆來說，蘇聯所有的人都是社會主義時代的人。

輕視別的民族在蘇聯是當作罪犯的。

在西方可不是這樣。在那裏，直到現在還是從上往下看「野蠻人」，黑人，澳洲人的。

歐洲的殖民者發現了磨石器時代人們的烏子之後，不明白，或是不願意明白：彼里尼西亞的現在<sub>下</sub>就是歐洲人的過去。

## 第五章 世界的鬥爭

### 兩種法律

已經不只一次，旅行者坐了自己的船不但發現了新的地方，還發現了早已忘去的時代。

當歐洲人發現澳洲的時候，對於他們是一個極大的成功——等到了並且奪到了終塊的大陸。

但是對於澳洲人，却却甘真正的不幸。因為澳洲人還住在勞動層上的另一個時代。他們不明白歐洲人的風俗習慣，並且不願意遵守歐洲人的秩序。因此他們便被當作野獸似的遭受殘害和驅逐。澳洲人還住在茅房茅草，而歐洲的都市裏已高聳着龐大的建築物。澳洲人還不知道什麼叫做私有財產，但是在歐洲爲了拿別人樹林裏的一隻死鹿，而那人便要被判入監獄裏。

對於澳洲人是合法的，對於歐洲人却是犯罪。

當澳洲獵人在自己所走的路上遇見一羣羊的時候，他們便驚喜的高呼着把這羣羊圍起來，用矛槍和飛槍從四面八方攔截受驚的羊身上去。但是歐洲的農民和他們的獵槍却要來干涉這批澳洲獵人了。

對於飼畜的歐洲人，羊是私產，對於原始的澳洲獵人，牠是幸運的發現。羊是屬於購買牠和養牠的主人——歐洲人的法律是這樣的。野獸是屬於追擊牠的獵人——澳洲人的法律却是這樣。

因此，澳洲人雖然遵照自己時代的法律，歐洲人却用槍去射牠們，好似牠並不是人，而是澳洲羊國的狼。

澳洲婦女在一個什麼地方找到種着馬鈴薯的田地時，也發生兩種法律衝突。澳洲婦女們不加思索的便着手用棍棒去撥弄奇異的塊根。這許多可吃的塊根聚在一個地方，這還了得！在這裏一小時

所搜集到的，澳洲婦女整個月也搜集不到。

但是這個幸運對於她們却是極大的不幸。槍聲響起了，婦女們和她們所挑的担子一同跌倒下去，她們沒有明白，究竟是誰，並且爲了什麼殺死她們。

兩個世界的這種鬥爭，發現美洲的時候也是這樣。

## 發現美洲

發現美洲的歐洲人以爲他們發現了一個新世界。

曾有銘刻着這樣字句的徽章賜給哥倫布：

爲了卡斯提爾和雷翁（註二十九）

哥倫布發現新世界。

但是這個新世界，事實上却是舊世界。歐洲人在美洲碰到了他們早已忘記的過去，但是他們並不知道這一點。

從海洋以外來的人覺得印地安人的風俗習慣是野蠻的，不可理解的。印地安人的房子，並不像歐洲的那樣，衣服不是那樣，秩序也不是那樣。

住在北方的印地安人用石頭和骨頭做他們的矛和槍尖。關於鐵，他們連想都沒有。不過他們已經懂得農業：他們種玉蜀黍，在田畝上種南瓜，大豆，刺菜。但是他們主要的業務，打獵。他們住在木頭房子裏，他們的村莊用很高木溝圍繞着。

往南些。在墨西哥印地安人有武器，金的飾物，大的房子，用火磚塊造的房子，塗着石灰。

（註二十九）卡斯提爾和雷翁是西班牙的古國，後合併，爲西班牙王國的始基。因爲哥倫布是西班牙人，所以這樣說。

這一切，美洲最初的殖民者和征服者都詳細而準確的描寫在他們的日記裏。  
但是描寫西比描寫秩序容易。

然而美洲的秩序是這樣奇怪，歐洲人一些也不明白，並且敘述起來也是混亂和模糊的。

新世界是沒有錢，沒有商人，沒有窮人的世界。在印地安人中間已經有知道什麼叫做黃金部落，但是他們不知道黃金的價值。

哥倫布的水手所看見的最初的印地安人，鼻孔裏捧着金棒，頸上套着金圈。他們很隨便的就拿這些飾物去交換船，鈴，破石頭。

從海外來的人已經慣於以為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是分為老爺傭人，地主和農民的。然而這裏的人大都是平等的。把敵人俘來之後，並不擄他當作奴隸和傭人看待，而是殺死他或是救留下來做子

實。這裏並沒有私人的禁苑，房屋，產業。人們是住在公共的房子裏，把這種房子稱為「長房子」。黎族的人聚居在一塊，進行共同的經濟土地。不屬於個別的人們的，而是屬於整個種族的。這裏沒有在別人土地上做工的農奴。這裏每家都是自由，不受羈絆的。

單只這一點就足夠發死，生活在封建的，農奴制時代的歐洲人了。但是這還不是全部。在歐洲，每一個人都知道，假使偷拿了別人的私產，他便要受公堂撤往衣袋，不加思索的解到監牢裏去，然而在這裏，既沒有私產也沒有公堂，更沒有牢。不管怎樣，這裏仍有他自己的秩序。人們保護這秩序，但是並不像歐洲那樣。

在歐洲，國家監視個人不要奪取富人的財產，傭僕要聽從主人，農奴給地主做工。這裏的人，有他的親戚和同族人保護他。假使誰殺死了，全族的人都要為被殺的人報仇。但是

事情也沒有和平解決的。兇手的親戚請求饒恕，送禮物給被殺者的親戚。在歐洲，有皇帝，有國王，有公爵。但是這裏就沒有國王，也沒有王位。部落裏的事情是由那整

個部落裏的人參加之下的酋長會議來決定的。選舉有功勳的人做酋長，假使他們把自己的事情辦得不好，便更換他們。酋長對於自己同部落的人完全不擺出主宰的面孔。「酋長」這一個字的意思，在某些印地安人的語言裏簡直就是「演講者」。

在舊世界裏一國之主是國王，一家之主是父親。人們最大的權限是國，最小的是家。國王審判和懲罰的民。父親審判和懲罰子女。國王把國家傳給兒子，父親把財產傳給兒子。

在「裏」在新世界裏，父親對於子女沒有任何權柄。孩子是屬於並且跟隨母親的。在「長房子」裏，大家都由婦女管理。歐洲人總把兒子留在家裏，女兒由老黑髮飛散到各處去。在這裏却相反，並不是丈夫娶妻子到自已家裏來，而是讓子娶丈夫。而且家裏的主權也是屬於妻子的。

有一章旅行演講道：

「平常都是由婦女管理家事的，管理得，當然大家是緊緊團結在一塊。存糧是公衆的。不常常獵獲物回家的獵命丈夫可不開心！不管他在這個家裏有多少子女或是財產，但是他隨時都可能受到掃鋪窩蛋蛋的懲罰，假使他想不聽從的話，他就要吃虧了。他家裏就要太難受了，假使沒有什麼姑母或是祖母出面爲他說情，那末他必須回到自己的族裏去或是和別族的女人結婚。婦女有很大的權力。如身必要的時候，她們毫不遲疑，照她們的說法，把酋長頭上的「角打下來」，就是仍舊把他當做一個普通人了。和選舉酋長的權完全在他們手裏一樣。」

在舊世界裏女子是服從丈夫的。但是在印地安人那裏，她是一家之主，有時候甚至於還是一部落的酋長呢。我們多讀讀普希金的一篇故事，說一個美國人的約翰。德納爾怎樣落在印地安人的手裏，他在那裏發了什麼事情。有一個名叫蓋特·諾·庫阿的女人把約翰·德納爾收留做兒子。她是部大瓦（註三十）族的酋長。她的船總是揮着旗子的。當蓋特·諾·庫阿來到英國要娶的時候，還放禮炮迎

（註三十）現在是加拿大的首都。在該國東南部，和美國爲隣。

接她。不但是印地安人，甚至於白人都對這位女子發酸。

所以無怪乎在這種秩序之下，人雖出身不是從父親，而是從母親方面來算了。在歐洲，孩子們是用父親的姓，這裏的子女却是承繼母親的族名。假使父親是「鹿」族人，母親是「熊」族人，那末孩子算是屬於「熊」族的。每一家族是由婦女和她們的子女，她們女兒的子女，她們孫女的孫女們組成的。

這一切對於歐洲人都是不可思議的。他們把印地安人的風俗習慣稱為野蠻的，把印地安人稱為野人。

他們忘記，他們自己在弓箭時代，在最初的獨木舟和最初的鋤頭時代的秩序也是這種。

最初的移民者所征服者關於美洲的記載，把族長酋長描寫為領袖和地主。他們把酋長的綽號認為是爵位，紋章與徽章。酋長會議在他們變成上議院。最高的軍事領袖變成國王。這等於我們現在把軍隊指揮官叫做國王一樣錯誤。

華黎的幾百年，美洲的白種居民不能理解該洲基本居民的風俗習慣。這種一直繼續到美國人離開（註三十一）在他命名著古代社會裏二度發現美洲的時候。摩羅說證明伊洛克士和阿次吉克（註三十二）的民族生活就是歐洲人早已經過的那個階段。

但是摩羅與他的著作是在一八七七年。而我們所說的却是美洲最初征服者的時代。

白人不能解印地安人。印地安人呀，也不能解白人。印地安人不能瞭解，為什麼為了一種資金竟變互相擊扯破喉嚨。他們不能明白，白人為什麼到美洲來，什麼叫致：「征服別人的土地」。

（註三十一）一八一八——一八八一。美國政府與家及瓜分家。著有伊洛克士人的輪型。

古代社會，血親與姻親等書。

（註三十二）伊洛克士和伊洛克士是北美美的原人。

依照原始人的信仰，土地是屬於整個部落的，並且是由他們的庇護神來保護的。奪取別人的土地就是觸怒別神的神明。

印地安人固然有時也進行戰爭，但是他們戰勝了鄰近的部落之後，他們並不奴役這些人，也不拿自己的秩序去束縛他們，也不更換他們的首領，只徵收他們的貢物。只有自己的氏族或自己的種族才能更換首領。

於是兩個世界，兩個制度衝突起來了。征服美洲的歷史——這就是兩個世界鬥爭的歷史。這裏爲了舉例說明，值得回憶一下西班牙人征服墨西哥的史實。

## 一 大帝的錯誤

一五一九年墨西哥海岸上出現艦隊——十一隻三桅的軍艦。專載有大批皮的獨身，船首與船尾最高的麵在水上，大槳從方形的船口向外探頭，沿着船舷有兵士的矛槍和鎗鎗林立着。在司令官的船頭上站着一個鬍鬚長髯的，戴着遮日額前的無邊帽子的。他的眼睛銳利的注視着平坦的海岸和聚集在岸邊上的半裸體的一羣印地安人。

站在司令官船上的人名叫愛爾那陀·柯爾查斯。他是被派來征服墨西哥的邁包蒙隊長。不錯，在他的口袋裏放着一封西班牙當高權請他的歐羅的信。但是一道半職的命令，對於像柯爾查斯這樣好戰的探險者算得什麼呢？無邊無涯的水的空闊把他和西班牙隔絕了。在這裏，在這座軍艦上，他自覺是一位國王。

軍艦拋錨停下了，在碧綠島子上被柯爾查斯搶來的印地安奴隸開始把軍艦以炮身，砲架，火藥箱，鎗鎗的帶子裝卸到小船上。受驚的，前頭豎起後腿着地的馬匹，也牽到甲板上。把他們從船舷上推下來，載到岸上去，比裝卸別的東西，要複雜得多。

印地安人穿著的看管水上的浮屋，把身藏匿在衣服裏的白皮牌的人，他們奇怪的武裝。價廉他們最驚奇的象龐大的，叫聲唧唧的，有著毛茸茸的鬃毛和尾巴走獸。這種怪物他們從來沒有看見過。

關於白人來到的消息，迅速的傳遍了整個海岸，並且傳到內地去，山裏去。那裏，在山谷長城的那邊，在山谷裏，在自己村子——「普裏勃洽」——（註三十三）裏住着阿次吉克族人。最大的一「普裏勃洽」是吉諾赫達特那。她住在一個湖的中央，有橋樑和湖岸連接着。遠遠的可以看見牠的繁榮的，用石膏塗白的房子和綠金的廟宇屋頂。阿次吉克族人的軍事領袖蒙吉登馬領導他全部家族，住在最大的房子裏。

蒙吉登馬得悉白人來到之後，便召集酋長會議。酋長們想了許久，不知道該怎麼辦。最主要是要明白：白人爲什麼來，他們要什麼。

據別地方傳來的傳說，酋長們知道，白人是愛黃金的。於是會議便決定：給白人送去豐厚的禮品，請他們回到自己的土地去。

這是不可以糾正的大錯誤。因爲黃金只能燃起白人的貪慾。但是阿次吉克人不知道這一層，並且也不能知道。因爲印地安人和白人是不同時代的人。

使者們出發了。他們隨身帶去有車輪那樣大的金圈，金飾，金人，金動物。

假使他們把這些財寶埋在地裏，他們便算得聰明些了！當柯爾吉斯和他的旅伴看到黃金的時候，阿次吉克人的命運便決定了。使者們空自請求柯爾吉斯回到蘇外去，他們空自用旅途的艱難與危險去恐嚇不速之客。

從前西班牙人只是聽說露西哥黃金遍地，現在他們是親眼看見黃金了。他們的眼睛燒起來了。這就是說，傳說是可信的。

（註三十三）是村子，部落，城市的意思。

他們覺得使者均請求可笑。目的已經接近的時候，還回到海外去！這簡直是明明的發瘋。

西班牙人在路上受過多少飢寒困難啊！咬破他們牙齒的乾糞，擁擠不堪的船房，酸臭味，在油漆的船具中間的艱苦勞動，風暴與晦暗！——西班牙人忍受這一切都是爲了他們夜夜夢見的財富。

柯爾吉斯斯下一道命令：從營帳裏出動。軍器與軍糧載在奴隸的背上。他們把人變成了負載的牲畜，一路上呻吟着極沉重的脚步。又怎樣可以不走呢？落後的人受大刀的驅逐，羸弱的人被砍頭，保存着一張圖畫，是阿次吉克人自己描繪的這次進軍。人們大腿上被纏着繩，走在三條路上。一人的背上背着砲架的輪子，一人背着一捆鞣皮，又一人背着一箱貨物。西班牙軍官高舉一根棍子，在印地安人的頭上。軍官抓住印地安人的頭髮，用皮靴頭踢他的肚皮。旁邊是山岩，岩石上是十字架的刑具。

征服者自認爲「慈愛的天主教徒」。他們把十字架也背到征服地去了。

那帶圖畫上各處都是被砍下來的印地安人的頭和手。

這樣，自由的印地安人才第一次知道，什麼叫做奴役人。

西班牙人一步一步走向前去。於是，在最後，他們從山嶺上看見了湖，和湖中的城鎮。

阿次吉克人對於來人並沒有反抗。「客人們」走進城市了。他們所做的第一件事情，就完全不像有禮貌的樣子。他們把他們認爲是主人的人，軍事領袖——蒙吉楚馬俘虜了去。

依照柯爾吉斯斯的命令，蒙吉楚馬被上了鎖鐐。他們要求俘虜，要他宣認效忠西班牙國王。於是俘虜蒙吉楚馬那聲命令他背誦的字句。他一點也不明白，什麼叫做國王，什麼叫做宣誓。

柯爾吉斯斯認爲勝利者。他以爲，他把墨西哥人的國王俘虜了。被俘的國王把自己的政權交給了西班牙國王。那於是，一切都辦妥了。柯爾吉斯斯認爲是這樣。但是他是大大的錯誤了。他和蒙吉楚馬完全一樣：他不明白墨西哥人的秩序，正像蒙吉楚馬不明白西班牙人的秩序。他以爲蒙吉楚馬是國王，其實蒙吉楚馬只是一位軍事領袖罷了，軍事領袖是不能支配自己的國家的。

柯爾吉斯博早認爲自己是勝利者了。

柯克吉克人做了他沒有料想到的事情：選出了新的軍事領袖——蒙吉楚馬的兄弟。

新的領袖率領了全族所有的戰士，獨自搗毀有西班牙人住在裏面的大房子。

西班牙人用大砲和擊鐵鎗射擊。

阿吉克人用石頭拋去，用弓箭射去。砲彈和槍彈比石塊和羽箭厲害。但是阿吉克人是爲自己的自由而戰爭，無論什麼都阻止不住他們。幾個人跌倒下來的時候，有幾百個人去接替他們的位子。弟弟爲哥哥報仇，叔叔爲姪子報仇，誰都不怕死亡。對於阿吉克人，像自己的生命是不值得什麼的，當他的家裏，隨着家裏的悲劇展展，遭受到危險的時候。

柯爾吉斯博見事情不好，決定和阿吉克人開談判。他以爲，最好是讓蒙吉楚馬做調解人。蒙吉楚馬是國王呀。讓他命令自己居民放下武器吧。

把蒙吉楚馬的鎗鎊條了下來。叫健站起來領上去。但是轉被大家當做懦夫，叛徒。石塊和鐵飛到他身上去，四面八方都發出了聲音：

「無用的東西，住嘴！你不是軍人，你是女子，靠天生只能紡紗織布！這些狗把你俘去了！你是懦夫！」

蒙吉楚馬跌倒了，他受了致命傷。

柯爾吉斯博費了很大的勁才衝出包圍者的隊伍。他的半數的兵士被殺死了。總算他的運氣，阿吉克人沒有去追趕他，否則他也不能生還了。

蒙吉楚馬逃走，阿吉克人又犯了錯誤。阿吉克人集合了新的軍隊，回來把吉諾赫基特郎包圍了。阿吉克人英勇地保衛着。他們抵禦住西班牙人好幾月之久。但是弓與箭怎樣抵擋不了大炮呢！吉諾赫基特郎陷落，裏面也空了。

鐵器時代的人們戰勝了石器時代的人們。古老的氏族制度在新制度的壓迫之下讓位了。歷史是站

在柯爾吉斯方面作戰，做種殘廢的。

現在只有很少保全下來的自由與珍貴的軍人的技術在農場上做着僱傭。

你同樣會聽在美洲發生兩個世界的鬥爭，就不禁會想起在我們這時代正進行着的世界的戰爭

。又後那時候一樣，有兩個不同的制度相互對立着：階級的與無階級的制度。不過現在的和過去的也有些不同。

那時候無階級的制度是快要過去的舊的制度，而階級的制度却是新的制度。現在階級的制度已經充滿了牠的壽命，無階級的社會：迎上前去接牠的地位了。

古代無階級社會的人們是被團結在氏族和宗族裏的。但是氏族會使個個族和那個族衝突，本族和異族衝突。

新的無階級社會的人們是由根絕一切種族仇視的社會主義勞動團結起來的。氏族社會的人們是服從自然界的奴隸。社會主義社會的人們是使自然界來服從自己。

我們知道：新制度是一定會勝利的！——因為有歷史做牠的後盾。

## 第六章 活的工具

### 走得快的靴子

上一世紀的一個小說家有一篇小說，說有一個人幸運的在市場上買到一雙不是普通的靴子，而是走得快的靴子。這篇小說的主人翁是一個粗心的人，他不是一下子就發現了他的錯誤。他從市場裏回到家裏，他在深深的思想一件事。他突然覺得非常寒冷。他向西迴環顧一下，他看見自己的週圍是冰，而在地平線上的昇騰的紅色的太陽。原來，走得快的靴子把他帶到北極去了。

任何別的人，假使在他的地位上，既然有了這樣神奇而寶貴，一定要學自己儘可能多弄些好處。但是這篇小說的主人翁，對於金錢，沒有絲毫愛戀之心；世間的東西，他所最喜歡的是科學。於是他便決定利用他的寶貴，觀察和研究一下整個地球。

他穿了走得快的靴子要，遍全球——從北到南，從南到北。有時候，冬天把他從西伯利亞的叢林趕到非洲的沙灘，夜裏迫使他從東半球翻越到西半球去。

他穿了一件磨得發光的黑色短上衣，皮帶上掛了一隻搜集標本的小箱子，他在島嶼上走着，像走在小石塊上一樣，從澳洲走到亞洲，從亞洲走到美洲。

小心的從巔出嶺跨過那山嶺，一會跨過吐火的火山口，一會越過積雪的山頂，他搜集礦物和百草，他觀察古廟和山洞，研究土壤和牛在地上的切。

讀者，我們和你們爲了研究人的生活，也該穿上這雙走得快的靴子。在這本書裏，我們從這大陸走到那大陸，從這時代跨到那時代。

有時候我們因為空閒和時間的過於廣闊而弄得頭昏目眩起來。但是我們還是走着，從來沒有停腳。是的，我們也不能停下來，像穿着普通靴子的人們似的，研究詳細的情形。

當我們一蹶一跳越幾世紀的時候，也許，我們能看見些什麼東西。但是，假使我把走得快的靴子脫下來一會，用平常的步子走去，我們便不能夠從「詳細」的黑暗中摸索出來了。你假使在森林裏研究每一棵樹，那末爲了樹，你將看不到森林。

我們穿了自己的走得快的靴子，不但從這時代跨到那時代，並且從這科學跨到那科學。我們從植物學和動物學走到語言學，從語言學走到工具史，從工具史到信仰史，從信仰史到土壤史。

這當然不是容易和簡單的事情。但是我們又不能避免這一套。因爲一切科學都是人所創造，並且是爲了人而創造的。這不是講到花瓣的形式，也不是講到銅斧的分類，而是講到人在地球上的生活，講到人在世界上的地位，當然這一切科學都是需要的。

我們剛剛去遊歷過柯爾吉斯時代的美洲。

現在我們回到紀元前第四或第三千年的歐洲去吧。我們在那裏可以找到和伊洛克士及阿次吉克人同樣的氏族。我們可以找到「長長的」共同的房子，房子裏的一切是由女子保護的。

在房子裏大家都尊重女子。因此她既是造房子的人，也是族長。她關心着冬糧的存儲，她耕地，她收穫。

她比男子工作得多。因此對於她的尊敬也多。所以無怪乎那時候在每一個村子裏，每一個房子裏都可以找到婦女母性的雕像，用石頭或是骨頭雕成的。這是會祖母，家族就是由她那裏傳下來的。她的靈魂保護房子。人們都向她祈禱，求她送食糧來，求她保護房子，抵禦敵人。

到了後來，這護屋母親在雅典便變成了武裝着長槍的女神——護城女神。並且已經不是細小的女人像，而是很大的半身雕像，她保護城市，城市使用她的名字。

## 在老房子裏出現了裂痕

我們的語言還保存着氏族生活的殘餘，但是在我們的記憶裏，已經不存留什麼氏族生活的遺物了。當我們的孩子叫外人做「叔叔」，「伯母」，或是「爺爺」和「奶奶」的時候——這是人們聚族而居，大家都是親戚的那種制度的殘餘。

有時我們自己說話，不說「同志」，而說「兄弟」，對於別人的孩子也叫做「小兒」。

這種古代生活的殘餘，在別的語言裏也保存着。德語講把「外甥」不叫「外甥」，而叫「姊妹的子女」。這是因為古時候姊妹的子女是留在這裏的，而兄弟的子女却歸到別族，他妻子的那族去。姊妹的子女是親戚，是「外甥男女」，而兄弟的子女是不算作親戚的，他們屬於別族。

既然我們現在都會不知不覺的想起氏族，可見氏族是堅固的。是什麼破壞了牠呢？

在美洲，氏族是被歐洲征服者的到來所破壞的。在歐洲，是在美洲發現之前幾千年，她自己破壞自己的，像蒼蠅蛀蝕的房子似的。

事情是這樣開始的：男子漸漸把經濟握在自己手裏了。

很久以前，婦女們是耕地的，男子們是牧畜的。在牲畜比較少的時候，女子的，農業的勞動居於第一位。不大吃肉，牛奶也不够大家吃。假使沒有女子，沒有她們所搜集的穀物，家裏便沒有什麼可吃的了。那時候，一塊大麥餅或是一小撮煎的穀物，時常就算是一頓飯。補充穀物的，是蜂蜜或者野果，這又是女子的手所採集的。在家裏經營一切，因此管理一切的，都是女子。

但是並不是永久是這樣，也不是各處都是這樣。在草原裏，穀物長得不好。草原裏的草不願意讓佈給穀物。牠們用自己全部的草根，牢牢的霸佔了土地。鋤頭鋤進土裏去的時候，牠遇到的不是柔軟

的土壤，而是堅強的草根，這是不容易鋤開的未開墾的處女地。

三四個女子使用一把鋤頭。然而鋤頭還只能把土地劃破一點點兒。

拋在不深的田畦裏的種籽，被太陽晒乾，被鳥雀啄去。能够長出來的穀物很稀少。這裏又有旱災來進行牠的淘汰工作：把穀物燒死，只剩下慣於忍受一切的雜草。

到了收割的時候，一看，已經沒有什麼可收割的了。在雜草中間看不到種子。草原的野草，又被逐走而又回來的燕軍的旗子似的。隨風飄揚着。

雜草來代替穀物了！爲了這個竟值得彎腰折背，舉手使鋤嗎？

但是雜草之於人，正如穀物之於牲畜一樣。牛和羊在草原裏可吃得真飽呀！對於牠們各處都是鋪着筵席的台布。

一年一年的愈容愈多了。男子把刀插在腰帶裏，便出去牧羊。牧人的忠實朋友！；狗幫助他去把羊群在一堆，不讓牠們在草原裏四處分散着。牛羊長大着，繁殖着，給予人更多的奶，更多的肉，更多的毛。

家裏麥麵不夠吃，但是有乾羊酪，鍋裏煮着羊肉湯，那就更好了。

男子的勞勤，牧人的勞勤，在草原地方漸漸躍居第一位了。

於是很快的在北方的森林裏男子也把女子擠在後面了。

在瑞典的岩石上發現一幅畫着農夫的古畫。這幅畫畫得很粗很笨。農夫像小孩下畫的小人一樣。雙臂畫畫得很好與壞，於我們是不重要的。對於我們，這不是圖畫，這是證據，這證據顯然證明，農夫跟在犁後走。犁是由牡牛拖拉的。

當實在是人類歷史中第一把犁。牠還很像鋤頭。所不同的，是這種鋤頭上裝着一根類似車槓的長柄，這車槓不是由人拉。

人找到第一種發動機了！因爲套在犁上的牡牛就是活的發動機，是我們現在用金屬物所做的曳引

的活祖先。人把標榜套在牛的背上，把自己的工作也加在牛的身上。從前只給人肉，奶，皮的牲畜，開始也把自己的氣力獻給人了。

；牡牛在肩上套着標榜，身後拖着犁，在田裏走。犁比鋤頭深入土壤。被開墾的土地像一條黑帶似的繞着犁走過的地方。

最初農夫用全力押住犁的把手。

現在牡牛要用牠的全力出來做工了。迫使牠又要犁田，又要打穀，又要運糧。秋天，牡牛被趕到打穀場上去，牠用脚把穀粒從櫃子上踹下來。然後牠又被套在無輪的重車上，即「牛車」上，牠把裝着穀物的袋子從田裏拉回家去。

有畜牧業來幫助農業了。做牧人的男子也成爲犁田的農夫了。這使他在家裏有了較大的權力。不錯，還剩下不少的工作給婦女做。她又得織布，又得紡紗，又得收割穀物，又得看顧孩子。

但是從前的光榮已經沒有了。在牧場上，在田野裏都是男子佔據着第一位。

她們在家裏，漸漸不大向丈夫叫罵了。丈夫也漸漸時常閉嘴了，並且由守勢轉取攻勢了。從前岳母，姑母，祖母把一個外人從家裏趕出去，是算不得什麼的，現在却要向他獻媚了。因爲這位從異族來的人是爲大家做工，養活全族人的，並且全族人也不願意和自己的男子分別。

蜀秩序，像一棵已經聳立了幾百年的橡樹似的，發生裂痕了。人們時常破壞風俗習慣了。從前是妻子娶丈夫回家，現在丈夫開始娶妻子回家了。

這是破壞舊規矩，所以對於破壞者是視同犯人的。

未婚夫不能隨便把未婚妻領到家裏去，他待偷她，搶她。

在黑暗、深夜，未婚夫和他的親屬，用長槍和短刀武裝着，偷偷地到未婚夫家裏所選定的那少女的家，狗吠聲喚醒了全家的人。未婚妻家花白鬚子的祖父們，沒有鬚子的兄弟們便都拿了武器出來。戰鬥者可怕的叫聲遮過了婦女們的哭聲。未婚夫在同族人的掩護之下，手抱戰利品——未婚妻逃走。

光陰過去着。破壞習慣的行爲，自身漸漸成爲習慣了。未婚夫和未婚妻家屬的搏鬥變成了儀式。用饋贈和購買來代替流血。甚至於未婚妻的母親和姊妹女友們用來送她的哭泣，也變成婚禮的表演了，表演的結果是歡宴。

直到現在還保存着悲切的歌曲，嫁到外族和別家去的新娘用以哭嘆自己命運的悲歌。

猶如命運真是可笑的，在別人家，女子是落在丈夫的權力之下。沒有誰可以訴苦：因爲公公婆婆，以及丈夫的所有親屬，都是站在丈夫的一面的。把做工的女子領到家裏來了之後，大家都虎視眈眈的監視着她不要空手坐着不做事情，她不要多拿一塊東西送到嘴裏去，母性的氏族變成父性的氏族了。

現在已經不是孩子跟了母親留下，而是跟了父親，跟了父親的氏族留下了。氏族的關係，開始照父系算，而不是照母系算。人自己的名字和氏族的名字上開始附加：「某某之子」

從這時起，便留下依照父系，父名尊稱人的習慣，例如在俄國，有「彼得，依萬諾維赤」，或照古時的說法，「彼得·依萬諾夫之子」。

誰都想不到在人的名字上加一個母親的名字，比方說：「彼得·葉卡吉麗諾維赤」或「瑪麗雅·薩吉雅諾夫婦」（註三十四）

## 最初的遊牧人

人所發現的神奇的倉庫，給予人的東西，日益繁多起來。成千成萬的羊在草原裏牧放着，犁田的農夫在田裏吆喝着牲牛，不慌不忙的在黑色的歌和的土地上漫步着。

（註三十四）俄人姓名第一字是自己的名字，第二字是父親的名字，第三字是尾稍加變化，變成「某某之子」的意思，第三字是姓。子女不用母親的名字做「母名」。

最初的花園，最初的山谷裏開出美麗的花來，發出馥郁的氣味來。每盞晚上，人們集合在大門口無花果樹蔭下。

勞動給予人的東西更多起來了，因此也要更多勞動了。每一串葡萄，每一個小麥的穗子像灌注着甘露似的都灌注着人的勞動。

單是一種葡萄，人就需要多少心血啊！把一串一串的葡萄採下來，把權們扔在石磨裏，然後再壓榨，擠出汁來。葡萄受難揉弄，牠的陰時的血滴到山羊皮的酒袋裏去。人們爲贊美葡萄酒，唱神奇的歌，讚美穿着山羊皮衣服的美麗的舞道，歌唱他的受難。

在江河的下游，每逢春天氾濫的時候，灌溉了，肥沃了土壤，好似完全是自然自己來關心收穫的事情。但是就在這裏，農人的手也並不休息。爲了使水還留在田裏，人們挖掘溝渠，鋪築堤岸，使水流到更需要的地方去。

因爲江河給人們的出產很豐盛，人們便向江河祈禱，他們忘記沒有自己的勞動，在壇上除了雜草之外，是長不出什麼來的。

農人的驕心更多起來了。但是畜牧的人也沒有了夫休息。在草原茂密的牧場上，牛羊不是每天的生長着，而是每小時的生長着。牛羊愈見多，對於牠們的關心也要愈多。因爲看守十隻羊是一件事情，看守一千隻，又是一件事情，大批的羊羣或牛羣很快的就把牧場吃乾淨了，要把牛羊再驅趕到別的牧場上去——難作處那遙更遠的地方去。

到最後，整個村子也隨着牛羊的踪跡從原地遷移到別處去了，人們把自己所有的天幕，都載在駝駝的身上，動身到遠地去，把自己全部的財富都驅趕到自己的前面。

長着雜草的被遺棄的田野遺落在後面。但是人們對牠並不特別愛惜，因爲在乾涸的草原上，每牧總是難得有的。

世界上第一次發生的不是一個宗族與人與人之間的分工，而是宗族與宗族之間的分工。

在草原上出現了牧畜的羣族，他們只繁殖牲畜，然後再用牲畜去更換別族的穀物。他們不是定居在一個地方，而是遊牧着，整個個牧場轉移到那個牧場。

遊牧人的生活是野蠻的，是自由的。

他們在露天之下的草原裏搭起天幕來，不用樹，也不用房子來掩護。整個草原對於他們就是房子。亦是在遊牧的時候，孩子不是放在搖籃裏搖，而是由搖筐的騾駝背來搖。

## 活的工具

遊牧民族的生活不是和平安靜的。遊牧人在自己的旅途上遇到農人的田畝和牛羊的時候，常常用武力奪取不是自己耕種的東西。他們下降到江河的盆地去或是經過草原走近林邊，劫掠和焚燒村莊，踐踏稼禾，擄去牲畜和人口。

他們最需要的是人。因為可以強迫人做工，牧畜。

每一族裏總是缺乏工人的。家族是很大的。一個父親有十個兒子，甚至於還有更多的。然而人手還總是不夠，因為牛羊繁殖得這麼快，使牧人幾乎照顧不過來。於是為了幫助自己，這族人便奪取異族人做俘虜，把他們當作奴隸看待。

遊牧人——畜牧人是這樣幹的。

然而農人也並不是怎樣和善的人。

秋天，收割之後，他們也常常去襲擊鄰居，用武力奪取異族人的的穀物，織物，飾物，武器。但是最寶貴的戰利品還是俘虜。

因為農人的人手也不够用；要挖掘溝渠，堆積堤岸，趕牛犁田。

以前沒有把俘虜當奴隸看待，因為這樣做是沒有意思的。多一雙手做事，不會有什麼特別的收入。一個人做工，把他他所做的，都吃下去了。

大羣的牛羊，大片的田畝出現之後，一切都變了。一個人的勞動已經能够做出比一個人所需要的更多的穀物，獸肉，獸毛。俘虜能够用自己的勞動養活自己並且養活自己的主人。主人只要監視着，讓奴隸多做些工，少吃些東西。

於是人把別人做成自己生活工具了。

人被降低了，像牡牛似的，把桎梏也套在人的身上了。

人在走向自由的路上，走向支配自然的路上，竟落到給另一個人當奴隸的地位去了。

以前，凡是耕種土地的人，土地便是他們大家的公共財產。現在奴隸是耕種那不属于他的土地。他所驅趕的牡牛，不是他的牡牛，他所收割的收穫，也不是他的收穫。

在古埃及，奴隸趕着牡牛，唱道：

踐踏種子啊，牡牛！

踐踏種子啊！

收穫是屬於主人的。

在人的中間，就這樣出現主人與奴隸了。

## 記憶與紀念碑

我們到往古去作的旅行，直到現在還是不容易的旅行。我們曾在穴洞的迷宮裏迷路，我們曾在發掘的墳墓裏，洞坑裏長久逗留。每一件找到的東西都是謎，每一個謎都要去解答。在我們所經過的路上，我們並沒有在木柵上看見幫助我們去作探索的任何指示記號，任何字條。是呀，石器時代的人能給我們留下什麼字條呢？他不是不會寫字嗎？

但是，最後，我們終於走到豎着指示柱的道路上了。我們在坟墓的紀念碑上，在廟宇的牆上找到

最初的字跡了。這已經不是以前爲鬼魂所作的魔術圖畫。這是用圖畫畫出來的整個故事，還是爲人寫，並且寫人的故事。

這裏還沒有什麼像我們字母的字。牛字就畫一個牛的樣子。樹字就畫一棵枝杈交錯的樹。

文字的歷史是從圖畫文字開始的。這些變得簡單，成爲代表的符號，一定經過不少時間。

在俄文的字母裏，已經很難猜出牠們是從那些圖畫變成的了。誰能想得出，A是牛的頭呢？然而，假使把A字倒轉來，便成爲有角的頭了。這有角的頭在古閃族的字母裏便是代表A字的——（牛）的第一個字母。

可以來研究一下每一個字母的歷史。可以證明，O就是眼睛，G就是拐角，P就是頭，那長在長頸上的頭。

但是就這樣，我們走得快的靴子也已經把我們送得太遠了。

在我們的小說裏，我們只未到最初圖畫文字出現的時候。

人是懶惰而半信半疑的學習寫字的。

在知識與常識不大的時候，牠們很容易保存在記憶裏。傳說，神話，故事是用口頭互相傳誦的。每一個老人都是一本活的書。人們把故事神話，處世良訓等一字一字的記住，像一大包寶物似的，傳給子女，讓子女再傳給自己的子女。但是，這包寶物愈重，便愈難裝在腰袋裏。

爲了幫助記憶，就得用紀念碑了。在傳達經驗的工作中，文字的語言開始幫助口頭語言了。

在領袖墓上的紀念碑上，描寫着他的行軍和戰役，讓後裔知道他的武功。

派遣使者到盟族的酋長那裏去。在樹皮上，在破陶器上刻幾個圖畫文字，以免忘記。

坟墓的紀念碑——這是最初的書白樺樹皮——這是最初的信。

我們以我們的電話，無線電收音機與錄音機而自傲，因爲牠們幫助我們克服距離與時間的難關。我們學會用無線電把演講傳到幾千公里之外去。銘刻在聲片和聲帶上的我們的聲音，過了幾十年

幾百年也將發出聲來。我們懂得了很多，但是我們並不誇示我們的功績。

在我們之前很久很久的時候，我們的祖先最初用樹皮的膏盾克服了距離，用紀念碑上的文字克服了時間。

同樣美麗的說明古時行軍與戰役的紀念碑，只有很少傳到我們手裏。石上刻着拿着大刀和長槍的軍人形象。勝利者威風凜凜的凱旋回家，在他們後面跟着的是雙手反綁在背後，頭低垂着的俘虜。在這些表示文字的圖畫裏，我們可以找到手銬——奴隸，不平等的紀號。

這個紀號證明人類歷史中新的一章的開始——奴隸制度的開始。

後來我們又在埃及古廟的牆上找到許多這種圖畫證人。

你看，一長列奴隸，他們負載磚塊到建築場上去。一個人把一袋磚塊擡在肩上，用雙手扶着。另一個人用扁擔挑磚塊，像我們挑兩桶水似的。瓦匠在砌牆壁。那裏還有一個監工的坐在磚頭上，他把引子放在膝上，手裏拿着一根長棍子。他的事情是迫使別人做工。第二個監工在建築的房子旁邊踱步。他嚴肅的舉一根棍子在一個奴隸的頭上。看上去，不知是什麼奴隸不順他的眼了。

## 奴隸與自由人

奴隸裏長不出玫瑰花，

奴隸女養不下自由人……

當奴隸制度鞏固起來並且已經成爲社會制度的基礎的時候，希臘詩人提奧格尼斯這樣吟唱。

但是在最初的時候，還并不把奴隸算作劣等種族的人。自由人和奴隸在一塊生活，一塊做工，一起

這家庭公社的首腦和支配者是父親，「族長」他的兒子們和他們的妻子兒女們，他的奴隸和奴隸女們都和他同住在一個屋蓋之下，並且本家都服從他。父親對於不順從的兒子和不順從的奴隸，是同樣有權用藤杖或藤鞭的。

老奴隸對於主人，簡直就喚做「小兒」，而主人呢，也用舊習慣叫他「父親」。

假使你讀過奧特賽（註三十五）你大概記得，牧豬老人葉夫梅，他簡直就和自己主人同坐在一張桌子跟前吃喝。編著奧特賽的人民歌者，把牧豬者稱為「如神者」，正像他們把民族的領袖稱為「如神者」一樣。

但是並不是一切歌詞都是可信的。牧豬者葉夫梅既沒有平等如神，也沒有平等如主人。他是被強迫做工的，而主人却是自由做工的。在家裏，對於一個奴隸的要求，比對於自己的要求要多，但是給他的，却要少些。奴隸是私有財產，而自由人則是私有財產者。

當主人死了的時候，奴隸像東西似的，和一切存糧，和所有牛羊在一塊，轉移到主人兒子們的手裏。

在這種家庭公社裏已經沒有以前的平等了。

這寡父親是子女的支配者，丈夫支配妻子，婆婆支配媳婦，年長的媳婦支配年幼的媳婦。比誰都低下的是奴隸。他們是被大家驅使的。

在氏族之前，在公社之間，也沒有以前的平等了。有些氏族的牲畜多，另一些氏族的牲畜少。因為牲畜並不算是很小的財富。可以用牛去換織物和武器。無怪乎最初的青銅錢幣，就是依照當時作為流通金的牛皮像樣鑄的。

（註三十五）伊大卡王，特羅戰爭中之希臘領袖，荷馬著奧特賽一詩，述其十年冒險的放牧生活。

龐大的財富是奴隸。

奴隸牧豬，牧牛，牧羊。每逢黃昏，奴隸把牛羊趕進用堅牢的木柵圍繞着的廐房和柵欄裏去了之後，便去幫助收斂穀物，奴隸榨葡萄的汁，榨橄欖的油。倉庫裏存積着大堆金黃的穀粒。香氣噴人的油從漏斗裏滴到泥製的大壺裏——兩耳瓶裏。

奴隸雖是幫助自由人做工，但是最艱重的勞動都是由奴隸去做。

那爭已經成爲好進賬的事情。因爲戰爭可以獲得奴隸，奴隸可以造成財富。於是自由人去作戰了，把奴隸留下來牧畜和帶田。

## 包圍城堡

戰爭給人帶來更多的工作，爲了進攻，需要大刀和長槍，需要戰車。

把跑得快得馬匹套在戰車上，讓牠們拉了戰士在戰場上馳騁。

但是戰爭中的進攻，是和保衛不可分離的，爲了保護自己不要受敵人大刀長槍的打擊，戰士在牆上載起鐵盔，左手拿了盾牌。氏族公社的房子用大石塊砌成的堅牆圍繞起來。

氏族愈是富，愈是強，牠便愈加關心自己的防衛。因爲牠有需要保護的東西。

在高高的山丘上造出很大的堡壘房子，每座房子有幾十個房間和倉庫。沿著城牆造了碉堡堅牢的城牆。

從城堡的牆上，可以看得很遠。在原野上出現球形的飛塵，在陽光下閃爍着槍尖的時候，在城裏裏便已經準備保衛了。農夫趕快把自己的牡牛趕回去，牧人把牛羊趕回家，等到最後一個人走回家的時候，沉重的城門便緊緊閉起來了。戰士們在城牆上，在碉堡上等候敵人，以便用大量的羽箭去迎擊他們。

包圍的敵人逼近城堡之後，便在牠的附近紮下營帳。他們知道，城堡不是這樣容易就會投降的。要把高高的城牆攻倒，不是經過一個月就能成功的。

每天早晨，城門轟然大開。手拿長槍的一羣騎士們跑出城門，暴露在露天的戰場上決定爭鬥的命運。他們憤怒的拿大刀砍在敵人的發亮的飾着馬尾的護套上。毫不憐惜敵人和自己，一直打到精疲力盡。

一面是被保衛自己氏族的家，妻子，兒女的熱情鼓舞着，另一面是爲財富不能到手而憤怒着。深夜，還活着的城堡保衛者，在黑暗中退回去。戰事一直沉寂到天明。

一天一天的過去着。被包圍的人勇敢的和進攻者鬥着。但是比敵人的刀箭更可怕的却是飢餓。當地窖裏沒有穀粒而剩下一層灰塵的時候，當兩耳瓶裏流出來的最後的油開始斷斷續續並且變成一小滴一小滴的時候，——那時在城堡裏便起了哭聲。飢餓的孩子們號哭，婦女們偷偷的抹去眼淚。爲了不要惹起男子們的憤怒。

每次偷襲之後，城堡裏所剩下的保衛者便減少一次。于是一天，敵人追逐着退却者，衝進城堡裏來。他們不讓高高的城牆留下一塊完好的石頭。那裏，人們曾經在那裏居住，做工，歡宴的地方，只剩下被碎的瓦礫，被殺的屍體。成年人和小孩子都被勝利者帶走，他們要把自由人變成農隸。

### 死人講述活人的事情

蘇聯南部的廣大無垠的荒原裏，許多地方有高低不平的土壤。當地的居民誰都不記得，平原裏的這些山丘是從哪裏來的，是誰把牠們堆積起來的。

假使你問執的去問過大家，那末會有一個百歲的老翁告訴你，說這是「韃靼將軍」的坟墓或是「韃靼將軍女兒」的坟墓。「韃靼將軍」是誰，他們是什麼時候住在這裏的，他却不能給你說明。

老翁和你談談，他便願意和你一同回憶幾年前的事情，說是有一位地主老爺，曾經挖開過古墓，依照「地圖」尋找寶物，但是什麼也沒有找到。革命來了，「老爺從地主那裏撤差了」，他也只得把搜尋的事情扔下了。

你要聽得開底的話，不去去問老翁，而要卡問那些挖開古墓的考古家。老翁所說得的，只是他自己一生中所發生的事情，而考古家却知道他們生前許多世紀的事情。

土塚是古代的墳墓，埋葬着曾經住在荒原裏的人們。

開掘古墓之後，在古墓的深處找到人的骨骸，骨骸旁邊有東西：泥壺，石器或銅器，幾根馬骨。這是給死者的行李，讓他帶去作長途旅行的。

人們相信，人死了之後還是要吃要做工的，女人的鬼魂需要她的繩子，男人的鬼魂需要長槍。

最古的安葬，大家都是一樣的。給死人放幾件本來屬於他的東西。

在最初的時候，人的東西並不多。他能够把什麼叫做「自己的」？只有在頸上戴過的什麼項圈，或是他用來和敵人打過仗的槍矛吧。

家裏的一切都是公有的。因為家計是由全族人共同進行的。因此，在最古的古塚裏沒有富人的墳和窮人的墳，一切死者都是平等的。

後來才出現闊死者與窮死者。

在頓河，靠近葉麗沙維多夫諾的附近，找到埋葬着三列人的古塚墳場。其中一列埋葬的富人，另一列是葬的中等人，第三列完全是窮人。

在最大的古塚裏發現中間有一個很大的坑——墓穴，在墓穴裏有插花的希臘花瓶。飾着黃金的甲冑，製造得很精細的短刀。

小一些的古塚裏，不大找得到金器，插花的花瓶完全沒有。但是還不能把這些墳墓就叫做窮人的墳，假使死者是窮人，那麼他的墳墓裏就不會放這種用黑漆塗抹着的罐子，這種用金屬板裝着飾

## 精巧的申寶。

墳場上最多的是小丘。這是窮人的墳墓，在狹小的坑裏，在死者右手的旁邊。放着「根矛，在左手的旁邊放着一隻水壺，假使他渴得難受的時候，可以喝些水。窮人在墳墓裏也仍舊是窮人。

俗語說：「壓子，像墳墓一樣」。難道這些墳墓是壓子嗎？難道牠們不是對我們說明了世界上最初出現富人和窮人的時代嗎？死人會講述死人的事情。

假使我們離開這些墳墓，走到離開古蒙不遠的鎮市的廢墟上去，那末我們也可以在那裏看到往昔富豪與往昔貧窮的痕跡。考古家發現這鎮市有兩重牆垣，一重是鎮市的外圍，另一重是像一個鐵似的圍繞在鎮市的中心，中心則位在河岸上。在中心，找到許多遠自希臘運來這裏的貴重碗盞與花瓶的碎片。但在城廓裏，在外圍與裏圍的牆垣之間，這種碎片幾乎一點也沒有。這裏狼藉着最普通的當地出產的瓦罐與水壺的碎片，顯然，中心所住的人比邊區所住的人要富足些。因為他們能有珍貴得越外國描花的盤子或黑漆的碗。

所以在他們，坟上，後來也堆起很高的土墩，遠遠的便看得見。

墳墓是這樣說明牠們所埋葬的人們。有時候墳墓也講出可怕的故事。牠們講說，爲了和主人伴葬而殺死奴隸，女子被迫隨着死去的丈夫也走進墳墓。

墳墓比任何書籍都雄辯的說明父親——富豪氏族領袖的殘酷政權。族長死去的時候，把妻子和奴隸也隨身帶了去。因為他們是屬於他的，也和青銅與黃金的貴重物件是屬於他的一樣。

## 人創造新的金屬物

在墳墓的黑暗裏，在鎮市的廢墟裏躺了幾千年的貴重物件，現在保存在博物館裏。曾經離開人們眼睛許多年的東西，都陳列出來展覽，讓每一個人都能親眼看到遙遠的過去。

參觀博物館的人，長久的站在陳列櫥的前面，細看那些裝着金柄的大刀，技藝非常精細的小鏈條，由命的小牛頭所串成的珠串，牛形或鹿形的白銀碗盤。

做這每一件東西，要多少勞動，多少藝術啊！

最普通的一把青銅短刀，也要費許多天的工夫。

先要弄到生鐵，天然銅礦鑄下的時期已經過去了。採取生銅，也像採取鑽石一樣，要鑽入到土壤去，在很深的坑洞裏，人們是用鶴嘴鏟掘生鐵，然後再用皮袋拿到上面來。

爲了更易於敲破石頭，在坑裏常常燒一簍火。當石頭燒熱的時候，便用水傾倒下去。水發着噓噓的聲音，變成一球一球的蒸氣。石頭發出響聲，裂成碎片。火與水把鶴嘴鏟去開鏟。

那時覺得坑洞裏是火山。從坑洞裏，也像從噴火口那樣，衝出被下面的火光照耀着蒸氣。無怪呀！我們現在還用古代鐵匠神伏爾康（註三十六）的名字去稱呼火山。

採到礦物之後，把礦物鍊成金屬物，這也需要很大的手藝。爲了把金屬物弄成堅硬的，爲了很容易的把牠鑄造成精細的製造品，便把錫加到生銅裏去。

當生鐵鑄冶的時候，爐子裏便鑄成銅與錫的合金。這已經不是普通的銅，而是青銅，有着新的性質，由人手所創造的新金屬物了。

以前，在粗石器時代，一個人能够很容易去代替別人的工作。學會手藝不是很難的事情，在獵人族裏，所有的男子都是獵人，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都能够給自已製造弓和箭。

但是把柔軟的小樹幹彎成弧形，再用弦子把兩個接起來，這是一件事情，而把一塊生鐵變成發亮的青銅刀却是另外一件事情。

人們也費許多年的工夫學習武器工人的技術。兒子跟着父親學。技術是一族人的財產，一族人的貴財。陶器工人，武器工人，冶銅工人有時候聚居在一塊。他們的聲名傳得很廣。

（註三十六）爲古羅馬的火神與冶神。

## 自己和別人的

起初每一個工匠只給自己的公社，自己的鎮市做工。

但是，愈是往往武器工人或陶器工人也愈加常常拿自己的製造品去交換其他工匠的手所做的織物、和物件以及糧食了。

古代的氏族制度變老裂痕了，像鑿洞裏的石頭被水澆了之後似的。

從前，在鎮市裏大家都是平等的。現在一條裂縫把富族和貧族分開了。另一條裂縫把手藝工人和農人分開。

工匠給自己的公社做工的時候，公社便養活他。人們在一塊做工，把所獲得的，互相分配。

但是！匠把自己的大刀和鍋子賣給旁人的時候，他便不願意再和同族的感覺去分那些他用自己的製造品換來些食物和織物了。

因為這些食物和織物是他自己和他的兒子們不靠別人的幫助掙來的。

於是這樣開始把自己的和別人的分開，把自己的家和同族的家分開。

人們開始自願的孤立過生活了。

在希臘的米西和提林夫地方發現城市的廢墟，顯然說明這種孤立性。

在堅固的城牆裏面，在高山的頂嶺，住着最富最有力量的人家。這人家一定有什麼東西藏在石牆裏面！全族人正軍事領袖和他的兒子們，兒子們的妻子兒女們也同住在這裏。下面，平地上，是比較貧窮的人——農人住在茅舍裏。在郊外的山坡上分散着手藝工人——武器工人，陶器工人，銅器工人的房子。

這裏，在這種鎮市裏，人們已經不是像平等人似的互相說話，農人們看見富有的和有權勢的族長

便恭恭敬敬的向他請安。他們相信，是神明庇護有力的人。這是僧侶教他們的，這是他們從小就被感應的。

農人對於鑛工人，對於鑛工人，也不看做像自己的兄弟那樣。這個礦得黑煤的，在冒火烟來的地底下挖出銅來的人，是魔術師嗎？他怎麼知道，他的腳下有這種東西呢？他怎麼找到生鏽的？看上去，一定有誰給他指點，該在什麼地方挖掘，幫助他挖出鏽物來，用神奇的方法把鏽物變成銅和青銅。在地底下，鑛的人一定有神祕的保護者，普通人最好對於這種神祕的保護者離得遠些。

不單在希臘是這樣想，各處都是這樣想。有一個鐵匠魔術師的故事，從遠古傳到我們手裏。說明人們曾經是怎樣看待富豪與貧窮的字眼，在語言裏也傳到我們手裏。人們不明白，富人與窮人是怎樣分出來的，以為，人的命運是由上帝決定的。比方在俄文裏，「富人」這字是從「上帝」這字轉過來的，這字當人們相信上帝幫助富人，而只給「窮人」送去「災難」的時候產生的。

## 第七章 世界的擴大

### 科學的開始

整個宇宙對於人曾經是神話。一切都是不可解的，一切都是弄不清楚的。

每一舉足，每一揮手，都可以使不可知力量運動起來。這種力量可能毀滅人，也可能使人幸福。

經驗還很微弱而無助，人們還沒有任何信仰：黑夜之後白天是否會來到，冬天之後，春天是否會來到。

爲了幫助太陽昇在天上，人們曾經做過巫術的儀式。在埃及，自認爲太陽化身的法老王每天必繞行廟宇一週，好讓太陽循行牠應走的一圈。秋天，埃及人舉行「太陽拐杖」節。他們認爲日益軟弱下來的秋季的太陽，應該給牠一根手杖拿在手裏，好讓牠能夠繼續牠的前程。

但是人工作着，人漸漸更多更多的熟悉了世界與物體的性質。

琢磨石塊的原始匠人，是用和自己的手自己的眼睛去研究石塊的特性。工匠知道，石頭是硬的，假使用力敲石頭，石頭會裂開，石頭挨打是不叫喊的。不錯，石頭和石頭也各自不同。這塊石頭並不說話，另一塊石頭却突然說起話來呢？這樣的假定會使我們好笑的。但是原始人並不像我們那樣想。原始人還不會尋出規律來，所以對於他，一生都是充滿例外的。他看出，世界上，有兩個同樣的石頭。所以他以爲，牠們的性質也可能是不同的。當他用石頭做成新鋤頭的時候，他竭力把牠做得像

舊的一欄一樣，讓她會好好的翻地。

但是「世紀—世紀，一千年一千年的過去着。從到過人手的許多各種不同石塊裏，集合一一些關於石頭的一般理解。所有的石頭都是硬的，這就是說石頭是硬的東西。無論那塊石頭都沒有說過話。這就是說，石頭是不會說話的。

科學的芽初種籽——關於物體的理解便這樣出現了。

當工匠說鑿石是硬石的時候，他已經是指一切鑿石而言，而不僅是指他手裏所拿着的的那塊鑿石。這就是說，他已經知道存在於世界的一種自然界的規律，一種規則。

「冬季之後是春季」。這個並不使我們和你們奇怪。因為當然是這樣，冬季之後是春季而不是秋季。但是四季的更換，對於我們的祖先却是最初的科學發現之一，這種發現，他們是經過長久的觀察之後才得到的。人們明白了冬季和夏季並不是偶然的重複，在冬季之後總是春天，在春季之後總是夏天和秋天，以後，他們才開始計算年代。

在埃及，人們是觀察了尼羅河的氾濫才得到這個發現的。他們就是這樣算為一年的：從這次河水氾濫，到下次河水氾濫。

對於河水的觀察是由僧侶進行的。因為人們相信，江河就是神明。直到現在，建築在河岸上的埃及古廟的牆上還保存着僧侶們證明河水高低的方法。

在七月裏，田地熱得龜裂的時候，農人們便焦急的盼望，尼羅河黃色的、粘泥的水是不是快要流到溝渠裏來。牠是否會流來呢？假使神明生人們的氣，不把水送到田裏來可怎麼辦呢？

供品和犧牲從四面八方送到廟宇裏去。農人們拿了他們最後的幾撮穀粒去獻給僧侶，溫順的請求去叩懇切的祈求神明吧。

每天早晨黎明時候僧侶們下降到河裏去，去探視水是否來了。

一天晚上他們爬到廟宇的屋頂上去，跪下來，遙望着遠處的星星。星斗的天空對於他們就是神靈。

於是，最後，僧侶們於凱旋的在廟裏高喊起來：「天神垂憐禱告了，再過三夜水便要灌溉田地了。」

人們緩慢的，一步一步的熟識了他們覺得新奇的宇宙：宇宙並不是神話，而是知識。廟宇的屋頂是最初的天文。觀象台。陶工和鐵匠的工場是提煉出經驗來的實驗室。

人們學習觀察，計算，作出結論。

這個古代的科學和我們現在的科學是很少相同之處的。牠還很簡單，牠還很不容易和巫術分開。人們不但是觀察星象，並且還猜評星象。他們研究着天與地，他們向天與地的神道祈禱着。然而，雖然這樣，迷霧也漸漸的消散了。

## 諸神上天去了

在謎之世界的迷霧裏，在人的面前，漸漸描畫出物體的真實輪廓。

原始人曾經相信各處都存在着靈魂：在每一塊石頭裏，每一棵樹裏，在每一個動物身上。這個信仰已經漸漸地廢了。

人不再相信每一個動物有靈魂。在人的想像裏，一切野獸的靈魂都被住在叢林裏的那位森林之神所代替了。

農人不再相信，每一束草葉都有靈魂。他覺得一切食糧的靈魂都聯合成爲豐饒的女神，這女神能使種子生長起來。

這些崇拜以前鬼魂的神，已經不住在人間了。知識逐漸把牠們從人的生活裏擠出去，愈擠愈遠了。

於是神便把自己的住所搬到人還沒有去過的地方：黝黑聖潔的小林裏，樹木叢密的山頂上。但是人也到那些地方去。知識照亮了茂密的森林，驅散了籠罩在山坡上的迷霧。

於是神明又從牠們新的避難所昇到天上去，降落到海底裏去，躲藏在土坑裏——地下王國裏。

神明更加不常在人們中間出現了。神道怎樣降落到地上來，參加戰鬥，保衛堡壘的神話在口頭上互相傳來傳去。

武裝着大刀和槍矛的神道干涉人們的紛爭。牠們在最危急的時候用烏雲掩護了領袖，用閃電戰敗了敵人。

講故事的人補充說，這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

人的經驗就漸漸漸漸往前鑽去，愈鑽愈遠，光明的圈子愈擴愈大，迫使神道從近處退到遠處去。從現世退到往昔去，從這個世界退到「隔世」的世裏去。

和神道打交道漸漸困難起來了。從前每一個人都能創造奇蹟，作巫術的儀式。並且儀式也簡單得多。比方說，要呼風喚雨，只要把水含在嘴裏，在跳舞的時候噴出來。要趕去烏雲，只要跑到屋頂上去，模仿着風，吹氣。

現在的人已經知道，用這樣的方法是喚不到雨，也趕不了雲的。人便下了一個結論。說神道不是這樣容易服從咒語的。於是在普通人和神道之間便有了僧侶，他曾各種複雜的儀式，知道關於神道的各種神祕的傳說。

以前薩衛師只是在什麼獵人跳舞裏的一個司儀者，指揮者。他並不比他的同族人更接近鬼神。

僧侶却是另外一件事務。他住在聖潔的叢林裏，和神道世鄰居。他爬到廟堂的屋頂上去，爲了在星象的天書上讀出神道的意志。只有他一個人會讀這本星象天書。在戰爭之前，他根據動物的內臟，預言出勝敗或戰勝。

僧侶成爲神與人之間的中間人。

神和普通死人愈離愈遠了。神對大家都平等看待的時期是過去了。人們把自己，把自己的生活纏繞一下。但看出，以前的平等沒有了。僧侶教訓人說：「應當這樣的，人應當把一切都獻給神。神統轄宇宙，也像皇帝與領袖統治人民一樣」。但是並不是所有的人都順服的聽從僧侶的說教。也有些人，不願意在神的面前低頭。

到了一個時候，連希臘詩人都問道：「宙斯神（註三十七）的公平在那裏？善人受難，惡人享福。子弟爲父兄的罪惡受刑罰。唯一的神道。是在人們之間所聽的希望之神，其他諸神都昇天去了。」

## 世界的擴大

原始人不會分別真實與神話，知識與迷信。

像乳脂從牛奶上剝下來似的，知識和迷信離開，分家，要費幾千年幾千年的工夫。

在那些傳到我們手裏的歌謠和神話裏，很難分出宗族與族長的歷史和神道與英雄。傳說有什麼不可真實的地理和虛構的地理有什麼不同，最初的星辰知識和古代的傳說，什麼不同。

希臘人在易利亞德（註二十八）和奧特賽（註三十四）裏，我們留下他們最古的歌謠和神話。這是吟詠希臘人怎樣包圍和毀壞特羅城，然後希臘一個宗族——奧特賽——他設法回到自己的故城伊達克去之前怎樣在海上流浪了很久的詩歌。神道在特羅城下和人們並肩作戰；有些神是站在包

（註三十七）希臘神話中最高的天地之主宰。

（註三十八）荷馬的史詩，吟詠特羅城被圍事。

（註三十九）也是荷馬的史詩，見前註。

團者方面，另一神是站在被包圍者方面。當神的籠人有毀滅危險的時候，神便把他偷走，完好的把他帶走。神們在奧林帕斯山（註四十）頂上歡宴着，商議：恢復戰爭呢？還是讓神對的人民講和了。

在這些古代的傳說裏，真實和空想混在一起。其中那裏是歷史，那裏是神話？希臘人是否在特羅城下打過仗？至於特羅城，是否真有這樣的城？

在考古學的鑿子還沒有解決這些疑問的時候，關於這點，學者們曾有不少的爭論。依照易利亞德的指示，放古家便到小亞細亞去，在應該有着特羅城廢墟的地方去採掘。

在奧特賽斯也並不是全部都是空想。地理學家證明了這一點。他們在地圖上找出了奧特賽的旅程，假如你拿一張地圖出來看看的話，你可以在地圖上找到維多斯—食食國，愛洛娃島，甚至於斯西拉和哈里布達，就是奧特賽穿越這兩地之間，幾乎破滅了他的船的地方。

羅多斯「食食國」就是非洲海岸的的黎波里，愛洛娃島就是現在叫做利巴利羣島的地方，至於維西拉和哈里布達就是西西里和意大利之間的海峽。

奧特賽詩裏的話，並不完全是空想。然而，假使你想根據奧特賽來研究古代世界的地圖，那末你就大大的錯誤了。

在這本最初描寫旅行的書裏，地理是穿着神話的外套的。牠把山丘變成住在島上的神怪和野人，變成一隻眼的吃人的巨人。

那時代的人只知道自己出生的故鄉。不錯，商人也坐了船在海上航行。但是他們不敢遠離海岸。開到空海裏去是可怕的。因為那時航行，沒有指南針，沒有地圖，他們是摸象幫，看太陽，看星斗尋我道路。把島上的什麼岩石，岸上的什麼高樹，當作燈塔。

（註四十）希臘山名，介於帖撒利和馬其頓之間，最高峯九七九四英尺。古希臘人把牠看

作衆神所居之地。

海的懷裏包藏着千萬的危險。寬闊的，像碗似的船，甚至於在和風輕浪裏都是搖幌的不易掙曲的帆布是很難駕馭的，風不願意聽人的話，牠把船像小羽毛似的玩弄着。

船終於靠岸了。疲乏的水手把船拖到沙灘上。這裏，在陸地上，他們能够休息一會了。但是他們的心仍舊不安着。別人的土地比海還要可怕。水手們見神見鬼的似乎看見他們從別的水手那裏聽來的吃人的事。每一隻沒有見過的野獸，都會變成怪物。

水手們不敢深入內地去。

然而，無論如何，每一次新的旅行，都擴大了世界。不可解的疆界，神話的疆界，漸漸向前開拓，越拓越遠。最勇敢的水手會一直航行到海門，門外便是大洋，這種大洋，也像宇宙一樣，是無邊無涯的。他們回到家裏，講說他們已到過世界的盡頭，說陸地四面八方都被海洋包圍着。

過了幾千年。人們從歐洲鑽到印度去，從中國鑽到歐洲去了。航海家越過了海洋，在海岸那邊找到住着人們的陸地。

但是無論如何，神話還將很久很久的陪伴着關於地球的科學。

那位發現亞美利加洲的哥倫布，他相信，地上有着很高很高的山，山上有着天堂。他寫信給西班牙國王說，他希望能走近天堂，去研究天堂的邊區。

在俄國，在十五世紀的時候，人們還相信，在烏拉嶺那面的人民，象熊似的，冬天要倒下去冬眠。傳到我們這裏有一種手稿，叫做東方之國的奇人。在這手稿裏詳細講述，有一應人，嘴長在頭頂上，又有一種人是沒有頭腦，眼睛長在胸口。

我們覺得這是可笑的。但是我們自己却也把神怪移植到我們所不能去的世界裏。我們已經很好的研究過地球了。所以神話與幻想在我們的時代便只得移放到月球和火星上去了。

## 最初的歌者

在人們的生活中神祕的和不可解的東西，隨着世紀而漸漸的越減越少了。工匠日益相信自己的手，自己的眼睛難得去求救，符咒巫術漸漸的離開生活了，像太陽昇起時迷霧便離開山谷那樣。

巫術在儀式裏、祭神的遊戲、跳舞、唱歌裏邊繼續保存下來。但是甦醒起來的智慧也從憎裏，從藉口已回家裏，無情的把牠驅趕出去了。

巫術離開巫術的跳舞與唱歌了，留下了單純的跳舞與歌唱。

在希臘，農人們爲感謝賜果實給人們的帶奧納薩神（註四十一）舉行遊戲，這在初是神聖的巫術遊戲。合唱帶奧納薩斯死去與復活的歌，以幫助「自然」在死亡的和冬季的長眠之後復活過來，給予人們糧食，果食和葡萄酒。

穿戴着野獸面具的人在農村祭壇的周圍跳着舞。合唱隊長一人先唱帶奧納薩斯的受難，合唱隊唱副歌來回答。

這古代巫術的遊戲，已經有些像演戲了，看合唱隊長和戴面具的人已經可以猜出未來的演員。合唱隊長不僅唱神的苦難，並且還用動作來表演。他揮自己的胸膛，他哀哭的把雙手舉向天上。神復活之後，戴假面具的人便瘋狂似的作樂，互相模仿，互相嘲笑和取笑。

再過幾世紀，巫術也離開巫術的動作了。

但是動作本身還留下來。人們仍將遊戲，唱歌，跳舞。但是他們表演的將不是神的受難，而是人的受難。人們看着舞台，將歡笑與悲哭，驚嘆英勇的精神與顯赫的偉業，嘲笑惡習和蠢笨。

（註四十一）希臘神話，說他是奧林帕山上的神，是薛烏斯和塞麥利的兒子，原爲田園之神，

後爲酒神。

古代合唱隊的隊長便這樣變成悲劇演員，快樂的化妝者變成小丑，滑稽角色，反派角色。但是合唱隊長不僅是最初的演員，並且是最初的歌者。起初他是和合唱隊一同唱歌的。後來他開始一個人獨自唱歌了。

唱歌和儀式分離了。歌者在舉行祭神遊藝的時候唱歌，在領袖和將兵們歡宴的筵席上也唱歌。歌者唱的時候，彈着絃子，甚至於有時候還跳舞，照古時的規矩，把歌詞，音樂，動作聯合起來，他自己又是合唱隊隊長。他又唱歌，又是合唱隊又唱副歌。

歌者唱的是什麼呢？他歌唱神與英雄，歌唱那些是最勇者也要嚇得逃走的本族的領袖。他歌唱那些在戰鬥中跌倒的戰士，歌唱那些為他們報仇的兄弟。

這歌不是咒語，也不是魔法。這是關於豐功偉績的故事，號召人們去作新的偉業。

還有關於戀愛，關於春天，關於悲哀的歌呢！這些歌是從那裏來的？這些歌也是從人們在婚喪喜事的時候，在收割穀物或採摘葡萄的時候所舉行的儀式裏脫化出來的。短小的歌曲，相互和唱。少女坐在新機旁邊，便唱起這些短歌。母親在搖弄孩子的時候，也反復唱這些小調。

關於春的曲子不單是在春人的時候開始歌唱，關於戀愛的曲子不單是在結婚的時候歌唱。是誰最初編作英雄歌與戀愛歌的？

這事我們不知道，正如我們不知道是誰第一個做成第一把大刀或第一個紡機一樣。不是一個人，而是幾百代的人創造工具，歌曲，字句的歌者並不是自己編自己唱的歌，而是把他所聽來的傳給別人。歌曲從這個歌者傳給那個歌者，發展着，變化着。也像江河是從小溪匯集而成的詩那樣，詩篇是從歌曲編織而成的。

我們把易利亞德稱為荷馬的創作。但是荷馬是誰？關於他，只有傳說傳到我們手裏。荷馬也和他所歌唱的那些英雄一樣是傳奇的。

關於英雄，最初歌曲編成的時候，歌者還和自己的氏族，和自己的部落密切聯系着。人們的一切

都是共同來做的，所以歌曲也是幾代人的共同勞動所產生的。歌者甚至於在他把遺傳下來的歌曲改變了，修飾了的時候，他也不自以為是作者，創作者。

但是，後來人開始分別「自己的」與「別人的」了。氏族分裂了，不再作以前的統一了。工匠爲自己做了，他不再覺得自己是家族手裏的順從的工具了。

過了幾世紀，連提奧格尼斯也說：

我把自己的印記蓋在這些詩上，我藝術的果實上誰也不能偷竊牠，不能磨蝕。任何人都說：「看呀，這是密格拉的提奧格尼斯的詩！」

氏族制的人是不會這樣說的。

漸漸時常說「我」字了。人覺得不是他做工，而是誰用他來做工的時候早已遺落在後面了。歌者雖然還感到靈感激動他去唱歌的文藝女神，說到他的「唱歌的天才」是從神那裏得來的，但是他已經不忘记自己了。

「文藝女神給我鞘句，對我的紀念永不消逝。」

在希臘女詩人薩福（註四十二）的這些詩句裏，舊與新的東西聯合起來了。薩福還相信，文藝女神給她詩句，然而這並不是像掘鑛者在山裏找到生鏽似的，而是她自己在語言裏找到的。

但是就在這些詩句裏，已經聽到創作者的矜矜，詩人的矜矜，因爲詩人已經知道，他的名字是不會被人忘記的。

但是這樣生長的。他愈是長得高，他周圍的地平線也就愈加顯得寬闊。

（註四十二）希臘女詩人，生於紀元前十世紀，其作品流傳至今的有少女之歌，愛神頌歌等，都是歌詠男女愛慕之情的。

人怎樣變成巨人

國民二十一年一月出版

原著者 蘇聯·伊林

譯者 什之

出版者 華北書店

陝西·延安

每冊實價五元八角

36

272544